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的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委任代表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MicroPort CardioFlow Medtech Corporation

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0)

**(1)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涉及就收購目標集團
而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的關連交易；
及
(2)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目標集團的獨家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交易的資料之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9至36頁。致獨立股東的有關交易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7至38頁。獨立財務顧問嘉林資本有限公司就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9至79頁。

股東特別大會謹訂於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園區牛頓路501號舉行，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3頁。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委任代表表格。該委任代表表格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ardioflowmedtech.com>)刊載。

無論 閣下是否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 閣下按照委任代表表格上列印之指示填妥並簽署隨附表格，並盡快將有關表格交回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5年12月13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之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委任代表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本通函所提及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於本通函內，倘文義許可或所需，詞彙的單數包含複數的涵義，反之亦然，而陽性詞包含陰性及中性詞，反之亦然。

2025年11月24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9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37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39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目標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II-1
附錄三 — 目標集團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I-1
附錄四 —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V-1
附錄五 — 目標集團之估值報告	V-1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VI-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EGM-1

釋 義

於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表述具有以下涵義：

「2022年年報」	指	具有本函件附錄一「1.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2023年年報」	指	具有本函件附錄一「1.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2024年年報」	指	具有本函件附錄一「1.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2025年中期報告」	指	具有本函件附錄一「1.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BVI Co」	指	MicroPort CardioFlow CRM Company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商業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開曼《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的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
「開曼註冊處」	指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
「花旗」	指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目標集團有關交易的獨家財務顧問
「交割」	指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進行交易交割
「交割日期」	指	交割的日期

釋 義

「本公司」	指	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160)
「條件」	指	載列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部分「2.交易 — 交割條件」一節的合併交割先決條件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CRM」	指	心律管理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生效時間」	指	合併生效時間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通過投票方式批准合併協議及交易(包括授予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特別授權)
「僱員持股平台」	指	具有本函件「董事會函件」部分「3.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 — (c)有關目標公司股東的資料」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第一份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有關微創 [®] 醫療向本公司作出有關建議策略性重組微創 [®] 醫療CRM業務的不具約束力建議書的公告

釋 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illhouse」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部分「3.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 — (c)有關目標公司股東的資料」一節所賦予的含義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獨立董事會委員會，由並非微創 [®] 醫療董事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志祥女士及胡冰山博士)組成，成立旨在就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或 「嘉林資本」	指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獲本公司委任為就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於交易中擁有權益的關連人士以外的股東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或公司
「發行價」	指	每股股份1.35港元，新股份將以此價格配發及發行
「初級可換股債券」	指	目標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初始本金額為45百萬美元，全部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

釋 義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5年11月21日，為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截止日期」	指	2026年6月30日晚上11時59分(香港時間)(可經本公司及目標公司雙方不時書面同意延後)
「合併」	指	根據開曼《公司法》第233條及合併協議擬進行的目標公司及合併附屬公司的合併
「合併協議」	指	本公司、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就交易訂立日期為2025年9月29日的合併協議
「合併附屬公司」	指	MicroPort CardioFlow CRM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微創 [®] 醫療」或 「微創醫療科學」	指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853)，於最後可行日期，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微創 [®] 醫療集團」	指	微創 [®] 醫療及其附屬公司，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本集團
「MicroPort International」	指	MicroPort International Corp. Limited，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為微創 [®] 醫療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目標公司協定價值」	指	目標公司交易前權益價值為680百萬美元
「新股份」	指	根據合併，將配發及發行予目標公司現有股東的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交割前股本重組」	指	將未償還高級可換股債券及未償還初級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轉換為目標C系列優先股，以及MicroPort International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在其條件的規限下向目標公司的若干股東轉讓目標普通股作為權益補償安排
「備考資料」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部分「6.交易的財務影響」一節所賦予的含義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6日之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餘下股東」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部分「3.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 — (c)有關目標公司股東的資料」一節所賦予的含義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二份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9日有關(其中包括)交易的公告
「高級可換股債券」	指	目標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初始本金額為130百萬美元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特別授權」	指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獨立股東批准以授權董事會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特別授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微創心律管理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微創 [®] 醫療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ESOP」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部分「3.目標集團資料—(c)目標公司股東資料」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而「目標集團公司」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
「目標普通股」	指	目標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8美元的普通股
「目標優先股」	指	目標公司股本中的優先股，由目標A系列優先股、目標B系列優先股及目標C系列優先股組成

釋 義

「目標A系列優先股」	指	目標公司每股面值0.00008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權利及特權載於目標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目標B系列優先股」	指	目標公司每股面值0.00008美元的B系列優先股，權利及特權載於目標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目標C系列優先股」	指	目標公司每股面值0.00008美元的C系列優先股，權利及特權載於目標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TAVI」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部分「7.訂立交易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賦予的含義
「TMV」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部分「7.訂立交易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賦予的含義
「TTV」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部分「7.訂立交易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賦予的含義
「交易」	指	根據合併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合併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估值日期」	指	2025年8月31日

釋 義

「估值師」 指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於本通函中，美元金額乃按1.00美元兌7.84955港元的基準換算為港元，而人民幣金額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09767港元的基準換算為港元。前述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不應視作表示美元確實可按該匯率兌換為港元或港元確實可按該匯率兌換為人民幣。



MicroPort CardioFlow Medtech Corporation

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0)

執行董事：

張瑞年先生

趙亮先生

閔璐穎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國明先生(董事會主席)

張俊傑先生

吳夏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嘉鴻先生

孫志祥女士

胡冰山博士

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張江高科技園區

張東路1661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敬啟者：

**(1)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涉及就收購目標集團
而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的關連交易；
及
(2)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茲提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交易的第一份公告及第二份公告。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其中包括)，(i)合併協議及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合併及交易致獨立股東的推薦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就合併及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v)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v)本集團的財務資料；(vi)經擴大集團於合併後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vii)目標集團的估值報告；(viii)目標集團的其他資料；及(ix)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交易

於2025年9月29日，本公司、合併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就交易訂立合併協議。合併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2025年9月29日

訂約方

- (a) 本公司
- (b) 合併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c) 目標公司

合併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及遵照開曼《公司法》，本公司將以合併方式收購目標公司，據此，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將於生效時間合併並作為一家公司存續，其後，合併附屬公司將不再作為獨立的公司存在，而目標公司將成為合併後的存續公司，並作為BVI Co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以其現有名稱存續，而BVI Co將仍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代價，本公司將向目標公司股東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於合併完成後，目標集團的成員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且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於生效時間及其後，根據開曼《公司法》：

- (a) 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各自的所有權利、任何形式的財產(包括訴訟財產、業務、承諾、商譽、利益、豁免及特權)將轉讓及歸屬予目標公司；
- (b) 在相關訂約方訂立的任何特定安排的規限下，目標公司將承擔合併附屬公司的所有按揭、抵押或擔保權益以及所有合約、義務、申索、債務及責任(如有)並受到合併附屬公司同樣方式的規限；
- (c) 由或對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各自進行的所有待決法律程序，均可由或對目標公司繼續進行；
- (d) 任何有利或不利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各自的到期或即將到期申索、定罪、裁決、判令或判決，應適用於目標公司；
- (e) 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各自股東的股份及權利應轉換為有關將根據開曼《公司法》作出的有關合併的合併方案中規定的股份及權利(誠如下文「對證券的影響」一節所載)；及
- (f) 合併附屬公司應獲開曼註冊處註銷。

對證券的影響

(a) 實施交割前股本重組

在合併協議條文的規限下，於生效時間以及註銷目標普通股及目標優先股並發行新股份(誠如下文(b)段所述)前，目標公司將實施交割前股本重組。

(b) 將每股目標普通股及每股目標優先股轉換為新股份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實施交割前股本重組後，於生效時間，由於合併且於緊接生效時間前並無任何目標公司及合併附屬公司股東採取任何進一步行動，(a)

董事會函件

緊接生效時間前的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每股目標普通股及每股目標優先股將自動註銷並轉換為適用數目的新股份，且其後將代表各目標普通股持有人及各目標優先股持有人有權收取適用數目的新股份以作為註銷有關目標普通股及目標優先股的代價；及(b)作為獲如此註銷及轉換的每股目標普通股及每股目標優先股的代價，本公司將向緊接生效時間前目標公司股東名冊所記錄的各目標普通股持有人及各目標優先股持有人配發及發行適用數目的新股份，有關數目等於有關股東於目標公司的股權百分比(按悉數攤薄基準)乘以下列比率：

N/P

其中：

N為目標公司協定價值680百萬美元(相等於約5,338百萬港元)；及

P為發行價1.35港元。

轉換為收取上述代價的權利的所有目標普通股及目標優先股將不再流通在外且終止存續，目標普通股及目標優先股的各持有人此後將不再擁有與該等證券有關的任何權利，惟收取上述適用代價的權利除外。

(c) 合併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生效時間，由於合併，合併附屬公司的每股普通股應自動轉換為一股目標公司普通股，而有關股份將構成目標公司於緊隨生效時間後的唯一流通在外股本，因此，根據合併以及註銷目標普通股及目標優先股，BVI Co將成為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持有人。

交割條件

(a) 各訂約方須達成的條件

交易的完成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或獲目標公司及本公司共同書面豁免後，方可作實：

(i) 必要的監管批准

為完成交易而須向任何政府機關取得或作出的所有同意均已取得或作出，包括根據開曼《公司法》向開曼註冊處提交合併文件，並由開曼註冊處就合併發佈合併通知。

(ii) 聯交所上市批准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書面批准本公司將根據合併協議所述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iii) 聯交所第18A.10條批准

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8A.10條就交易授出書面批准。

(iv) 股東批准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公司法》，已就交易獲得股東批准。

(v) 無禁止性法律或命令

概無任何政府機關制定、發佈、頒佈、執行或訂立任何當時有效且具效力致使合併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或協議成為非法或以其他方式妨礙或禁止完成交易的法律（不論為臨時、初步或永久性）或命令。

(vi) 反壟斷備案

未完成交易而須向任何政府機關取得或作出的全部反壟斷備案及批准均已根據適用法律取得或作出。

(vii) 境外直接投資批准

法國經濟部(財政金融管理局)應已確認或指示，交易不在相關外商投資管控制度的範圍內或符合有關制度，或(如需要)應按照法國經濟部(財政金融管理局)的規定或適用法律向法國經濟部(財政金融管理局)提交必要備案。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自聯交所取得確認，交易將不會導致上市規則第18A.10條項下本公司主營業務活動出現根本性的轉變。因此，於最後可行日期，上文第(a)(iii)項條件已獲達成。

由於於交易完成後，目標公司相關法國附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仍為微創醫療科學，本公司與目標公司已就法國外國投資法事宜諮詢法律顧問，因此無需上述條件(a)(vii)所載，來自法國經濟部(財政金融管理局)的確認或指示，或向法國經濟部(財政部)辦理必要的申報。因此，本公司及目標公司將獲豁免上述條件(a)(vii)。除上述條件(a)(vii)外，載於「(a)各訂約方須達成的條件」一節中的條件均不會獲豁免。

除上述情況外，於最後可行日期，「(a)各訂約方須達成的條件」一段所載的任何條件概未獲達成或豁免。

(b) 目標公司須達成的條件

除上文「交割條件 — (a)各訂約方須達成的條件」一節所訂明的條件外，交易的完成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或獲本公司書面豁免後，方可作實：

(i) 聲明及保證

截至合併協議日期及於緊接交割前，目標公司的各項保證應屬真實及正確且並無誤導成分(惟倘該等聲明及保證明確與較早日期有關除外，在該情況下，於及截至該較早日期應屬真實及正確)，惟倘該等聲明及保證並非屬真實及正確且並無誤導成分，則將不會對目標集團公司(整體而言)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ii) 協議及契約

目標公司應在所有重大方面已履行該訂約方的所有義務，並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其將於交割日期或之前履行或遵守的合併協議項下的所有協議及契約。

(iii) 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自合併協議日期起並無發生有關目標集團公司成員(整體而言)的重大不利影響，且並無持續且並未得到彌補的重大不利影響。

(iv) 目標公司股東及董事批准

根據合併協議條款、目標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公司法》，應已獲得目標公司股東及董事的批准。

(v) 交割證明

本公司及合併附屬公司應已收到目標公司根據合併協議條款須於交割時或之前交付的證明及文件。

(vi) 交割前股本重組

交割前股本重組應已完成。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合併協議之條款、目標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公司法》之規定取得目標公司之股東及董事批准。因此，於最後可行日期，上文第(b)(iv)項條件已獲達成。除上述情況外，於最後可行日期，「(b)目標公司須達成的條件」一段所載的任何條件概未獲達成或豁免。

(c) 本公司須達成的條件

除上文「交割條件—(a)各訂約方須達成的條件」一節所訂明的條件外，交易的完成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或獲目標公司書面豁免後，方可作實：

(i) 聲明及保證

截至合併協議日期及於緊接交割前，本公司的各項保證應屬真實及正確且並無誤導成分（惟倘該等聲明及保證明確與較早日期有關除外，在該情況下，於及截至該較早日期應屬真實及正確），惟倘該等聲明及保證並非屬真實及正確且並無誤導成分，則將不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整體而言）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ii) 協議及契約

本公司應在所有重大方面已履行本公司的所有義務，並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本公司將於交割日期或之前履行或遵守的合併協議項下的所有協議及契約。

(iii) 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自合併協議日期起並無發生有關本公司的重大不利影響，且並無持續且並未得到彌補的重大不利影響。

(iv) 交割證明

目標公司應已收到本公司根據合併協議條款須於交割時或之前交付的證明及文件。

於最後可行日期，「(c)本公司須達成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概未獲達成或豁免。

如果未能滿足上述任何條件是由於該訂約方或其聯屬公司未能遵守或履行合併協議中規定的任何契約或義務所致，則本公司或目標公司均不得以此為依據。

上文「(a)各訂約方須達成的條件」一段所載之條件，僅可經目標公司與本公司共同書面同意後方可豁免。上文「(b)目標公司須達成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可由本公司單方面豁免，而上文「(c)本公司須達成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則可由目標公司單方面豁免。

交割

交割將於上文「交割條件」一節所載所有條件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獲達成或豁免後之日期作實。於交割後，目標集團的成員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終止

合併協議可於交割前任何時間於以下情況予以終止：(a)經本公司及目標公司共同書面同意終止；(b)倘上文「交割條件 — (a)各訂約方須達成的條件」一節所載任何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前未獲達成或獲目標公司及本公司共同豁免(如適用)，則本公司或目標公司可發出書面通知終止；(c)倘上文「交割條件 — (b)目標公司須達成的條件」一節所載任何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前未獲達成或獲本公司豁免(如適用)，則本公司可發出書面通知終止；或(d)倘上文「交割條件 — (c)本公司須達成的條件」一節所載任何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前未獲達成或獲目標公司豁免(如適用)，則目標公司可發出書面通知終止。

目標公司協定價值之基準

估值師獲委任以根據《國際評估準則》對目標公司100%股權於估值日期的市值提供獨立意見。基於估值師的調查及分析結果，目標公司100%股權於估值日期的市值合理金額為700百萬美元。目標集團之估值報告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於評估目標公司估值的公平性與合理性時，董事會(就本節「目標公司協定價值之基準」及下文「新股份」一節而言，包括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各成員，惟不包括(i)非執行董事陳國明先生、(ii)非執行董事吳夏女士、(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嘉鴻先生(彼等亦為微創[®]醫療委任之董事或於微創[®]醫療集團擔任董事職務)、(iv)非執行董事張俊傑先生(其亦間接持有目標公司股份)，及(v)執行董事趙亮先生透過目標ESOP於目標公司21,7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已審閱目標集團的估值報告，並與估值師討論其採用的估值方法、主要假設、市場倍數及可資比較公司。董事會已審閱估值師所選估值方法之理據，並認為估值師於本次估值中採用的市場法下的公開公司標準法(根據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反映目標公司的市值，且具客觀性)屬適當。董事會亦已注意到，估值報告乃由估值師根據現行國際估值準則編製，估值報告採用之關鍵假設為類似標的估值中常用之假設，且估值報告採用之關鍵參數乃基於類似標的估值中常用之方法而釐定。董事會亦已評估估值師的資格及獨立性，該估值師為獨立於本公司及目標公司之專業第三方專家，並具備進行類似估值之資格及經驗。基於上述因素，並考慮到(i)採用EV／銷售倍數(該倍數較少受會計處理差異影響，且常被用於評估早期或虧損公司)；(ii)估值師根據目標公司主要業務、收入結構及產品組合，選取的詳盡可資比較公司名單(包括選定美敦力公司及先健科技公司，儘管彼等心血管部門分部分別佔其總收入的37%及42%)；及(iii)基數倍數經調整(包括採用特定風險溢價1%，原因為1%與估值

董事會函件

師採用以描述可資比較公司與目標集團規模差異的規模溢價調整，以及估值師經參考 Aswath Damodaran 於 2025 年 1 月發佈並最後更新的國家違約利差與風險溢價研究報告而採用的國家風險溢價調整的中點大致一致) 以反映可資比較公司與目標公司性質差異、目標公司缺乏市場流通性及控制權溢價等因素，董事會認為該估值屬公平合理，並可作為釐定目標公司協定價值之適當參考依據。

董事會亦認為，目標公司協定價值 680 百萬美元屬公平合理，原因為其乃由本公司與目標公司經參考估值師進行的估值後公平磋商釐定。

新股份

新股份(即合共 3,953,847,407 股股份)相當於：

- (a)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164%；及
- (b) 經配發及發行新股份而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2% (假設自最後可行日期起直至交割日期止，除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外，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將不會有變動)。

新股份將根據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之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於配發及發行後，於彼此之間及與已發行股份將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完成上述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詳情載於下文「4.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一節。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新股份上市及准許買賣。

務請注意，本公司就交易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將於交割時對現有股東之持股百分比產生約 62% 之攤薄影響(經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擴大後(假設除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董事會函件

儘管股東持股將出現攤薄影響，惟董事會認為下文「7.訂立交易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闡述的利益及優勢已足以抵銷有關攤薄影響，且透過發行新股份以支付目標公司的協定價值屬公平合理，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發行價並非較首次公佈交易前股份的收市價或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每股未經審核資產淨值有任何折讓。如下文所述，發行價較首次公佈交易當日之第一份公告日期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溢價約21.6%，並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每股股份未經審核資產淨值溢價約33.7%。

此外，透過完全以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之方式支付交易代價，可減輕本公司財務資源之即時負擔，因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不會導致本集團就交易支付任何現金，從而緩解本集團面臨之重大即時現金流出壓力，保障其近期財務狀況。

誠如2025年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質押存款於2025年6月30日合共約為人民幣1,320.3百萬元（相當於按於2025年6月30日之現行匯率1美元兌人民幣7.1586元，約184.4百萬美元），其中，約人民幣772.8百萬元（相當於按於2025年6月30日之現行匯率1美元兌人民幣7.1586元，約108.0百萬美元）為本公司於聯交所進行的首次全球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用於(i)本集團VitaFlowLiberty®及其他產品於中國境及／或海外的持續研發活動、臨床試驗、產品註冊，以及持續的銷售與市場推廣活動；(ii)透過與全球合作夥伴合作，擴大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及(iii)擴大本集團的生產及製造能力。餘下約人民幣547.5百萬元（相當於按於2025年6月30日之現行匯率1美元兌人民幣7.1586元，約76.5百萬美元）中的大部分資金預留作本集團營運資金，以應對本集團經營活動中產生的資金需求；而僅有合共約人民幣332.0百萬元（相當於按於2025年6月30日之現行匯率1美元兌人民幣7.1586元，約46.4百萬美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屬即時可用資金，可於交易代價須以現金支付時動用以撥付交易款項。

董事會函件

然而，由於目標公司協定價值68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863百萬元)遠超本集團有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46.4百萬元，除非本集團獲得新融資，否則將無足夠現金撥付交易。若改以其他方式(即現金)作為交易的代價結算方法，將對本集團造成不必要之現金流出壓力，而董事會認為透過新股權及／或債務融資籌集資金並不可取，因其將影響本次交易的確定性、可能延遲合併完成時間表及相關交易成本。因此，經董事會審慎考量後，並未採納該方案。

發行價

將予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發行價每股股份1.35港元較：

- (a) 於最後可行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1.09港元溢價約23.85%；
- (b) 於合併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1.32港元溢價約2.27%；
- (c) 於截至合併協議日期(包括該日)最後5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1.29港元溢價約4.65%；
- (d) 於2025年7月16日(第一份公告日期)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1.11港元溢價約21.6%；
- (e) 於截至第一份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最後5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98港元溢價約37.2%；及
- (f)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每股股份資產淨值約人民幣0.92元(相當於約1.01港元)溢價約33.7%，乃基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2,412,592,839股計算。

發行價由本公司與目標公司經公平磋商並參考股份之歷史價格表現及現行市況後釐定。每股股份1.35港元較股份的歷史成交價有大幅溢價，並位於股份於本第二份公告日期前52週交接價格範圍(即0.65港元至1.62港元)的第72百分位數。發行價較股份於第

董事會函件

一份公告日期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1.11港元溢價約21.6%，及較於截至第一份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一年內股份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82港元溢價約64.6%。於第二份公告日期前的52週內，股份在總交易日數87%的時間內按發行價的折讓水平交易，成交價僅在發佈有關微創[®]醫療就交易向本公司提出非約束性建議之第一份公告後超過發行價。在第一份公告日期前的一年內，股份的收市價概無高於每股股份1.35港元。此外，由第一份公告日期(但不包括該日)起至截至2025年7月29日(包括該日，即經磋商後初步議定發行價之日)期間，股份之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1.27港元，仍低於每股股份1.35港元。在考量第一份公告日期前一年內股份及第一份公告發佈後之股價表現以及現行市場狀況(包括自第一份公告日期(但不包括該日)起至截至2025年7月29日(包括該日)期間恒生醫療保健指數上升8.7%，而本公司股價上升13.4%，表現顯著優於恒生醫療保健指數)後，發行價定為每股股份1.35港元，即於2025年7月29日之股份收市價。

董事會已審閱發行價之釐定基準。董事會注意到，發行價較上文所述的歷史現行股份價格有溢價。儘管發行價略低於股份於臨近第二份公告日期的近期成交價，董事會認為，股份價格表現的近期改善乃主要受第一份公告的刊發所推動。因此，董事(包括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各成員，惟不包括(i)非執行董事陳國明先生、(ii)非執行董事吳夏女士、(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嘉鴻先生(彼等亦為微創[®]醫療委任之董事或於微創[®]醫療集團擔任董事職務)、(iv)非執行董事張俊傑先生(其亦間接持有目標公司股份)，及(v)執行董事趙亮先生透過目標ESOP於目標公司21,7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認為發行價屬公平合理。

3. 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

(a) 目標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

目標公司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CRM業務，專注於管理心律失常的解決方案。其提供監測患者心臟資訊的設備，以便(1)識別異常的心臟狀況，如心動過緩及快速性心律失常；以及(2)應用電脈衝和電擊來預防或治療有關異常狀況或提供心臟再同步化治療。目標集團CRM業務致力於打造全球領先的CRM解決方案，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用於診斷、治療及管理心律失常及心力衰竭的產品，主要包括起搏器、除顫器、心臟再同步治療裝置及配套導線產品，以及搭配使用的監測產品組合。

(b)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止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若干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止 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25年 千美元 (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經審核)	2023年 千美元 (經審核)
稅前虧損淨額	(40,781)	(105,138)	(115,331)
稅後虧損淨額	(41,620)	(109,030)	(119,166)

於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約為369百萬美元，及目標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負債淨額約為365百萬美元。

於2025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兩筆已發行可換股債券分別為高級可換股債券及初級可換股債券。於2025年6月30日，高級可換股債券及初級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分

別為158,953,000美元及49,663,000美元。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高級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為130,000,000美元，包括(i)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1,731,818美元及(ii)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以外持有人持有的128,268,182美元。上述第(ii)項的本金額及應計利息已於2025年9月透過目標公司獲授的銀行貸款再融資而悉數贖回(「再融資」)。完成再融資後，目標公司承擔之財務開支將顯著減少，而均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餘下本金額為1,731,818美元的高級可換股債券(連同截至2025年10月14日所產生之利息，金額為536,657美元)及本金額為45,000,000美元的初級可換股債券，將作為交割前股本重組的一部分而轉換為目標公司目標C系列優先股。

假設於2025年6月30日已完成再融資及交割前股本重組，則(i)目標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綜合資產總值約為369百萬美元；(ii)目標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綜合資產淨值約為49百萬美元；及(iii)目標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達約51百萬美元。

(c) 有關目標公司股東的資料

主要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及未計及交割前股本重組的影響，假設所有目標優先股均已轉換為目標普通股，目標公司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擁有50.13%、由Sino Rhythm Limited擁有16.82%及由SPR-VI Holdings Limited擁有12.56%。緊隨完成交割前股本重組後，假設所有目標優先股均已轉換為目標普通股且目標公司股東之股權並無其他變動，目標公司將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擁有43.42%、由Sino Rhythm Limited擁有15.39%及由SPR-VI Holdings Limited擁有13.62%。

有關目標公司主要股東的資料載列如下：

(i) MicroPort International

MicroPort International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於最後可行日期，MicroPort International為微創[®]醫療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函件

微創[®]醫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微創[®]醫療連同其附屬公司是一家領先的醫療器械集團，專注於在全球範圍內創新、製造及銷售高端醫療器械，業務範疇廣泛，包括心血管介入、骨科醫療器械、CRM、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神經介入、結構性心臟病業務、手術機器人、外科醫療器械及其他業務。於最後可行日期，微創[®]醫療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約46.12%的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MicroPort International及微創[®]醫療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MicroPort International於目標公司的原始投資成本約為273.7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148百萬港元）。

(ii) Sino Rhythm Limited

Sino Rhythm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由Yunfeng Fund III, L.P.（一項專注於（其中包括）醫療保健、互聯網、科技、媒體及娛樂、金融服務、物流以及消費行業的私募股權基金）及其相關基金共同擁有。Yunfeng Fund III, L.P.為一家擁有逾五十名被動投資者的有限合夥企業，且各投資者在Yunfeng Fund III, L.P.中所佔的經濟權益均未超過30%。Yunfeng Fund II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Yunfeng Investment III, Ltd.，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虞鋒先生。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Sino Rhythm Limited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iii) SPR-VI Holdings Limited

SPR-VI Holdings Limited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公司。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Hillhouse」）作為Hillhouse Fund IV, L.P.的唯一管理公司，而Hillhouse Fund IV, L.P.擁有SPR-VI Holdings Limited。Hillhouse成立於2005年，是一間由投資專業人士和營運管理人員組成的全球私募股權公司，專注構建和投資可持續發展的優質商業特許經營。獨立的專有研究、行業專長和世界級的運營及管理能力，一直是

董事會函件

其投資方針的核心。Hillhouse與卓越的企業家和管理團隊合作創造價值，通常注重創新及增長。Hillhouse於醫療保健、商業服務、廣泛消費及工業領域投資。Hillhouse擁有廣泛的投資者基礎，覆蓋多個司法權區的100多名投資者。Hillhouse Fund IV, L.P.為一家擁有超過100名被動投資者的有限合夥企業，有關投資者中概無擁有Hillhouse Fund IV, L.P.經濟利益超過30%者。Hillhouse Fund IV, L.P.的普通合夥人為Hillhouse Fund IV GP, Ltd.。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SPR-VI Holdings Limited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餘下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及未計及交割前股本重組的影響，假設所有目標優先股均已轉換為目標普通股，目標公司由目標公司餘下股東(即除MicroPort International、Sino Rhythm Limited及SPV-VI Holdings Limited以外的目標公司股東)(「餘下股東」)合共擁有20.49%。緊隨完成交割前股本重組後，假設所有目標優先股均已轉換為目標普通股且目標公司股東之股權並無其他變動，目標公司將由餘下股東合共擁有27.57%。

於最後可行日期，(i)除目標集團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目標ESOP」)之受託人外，各餘下股東持有目標公司已發行股份少於3%，及目標ESOP各承授人(其中一名為本公司董事趙亮先生)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少於1%權益；(ii)兩名餘下股東為僱員持股平台(「僱員持股平台」)，合共擁有逾180名員工(包括本公司董事趙亮先生)，及各相關員工持有目標公司已發行股份少於1%；及(iii)除餘下股東之一Worldstar Glob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8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003%)外，概無餘下股東持有任何股份。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趙亮先生的情況外，目標ESOP、僱員持股平台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於最後可行日期，Worldstar Global Holding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專注於新興產業(如醫藥、新能源及食品科技)的股權投資機會，其全

董事會函件

部已發行股本由呂耀華先生持有。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Worldstar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趙亮先生透過目標ESOP於目標公司21,7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01%），其中18,944股目標公司股份已歸屬，及2,772股目標公司股份尚未歸屬。此外，趙亮先生於目標公司上述兩個僱員持股平台之一間接擁有約0.91%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Team Gallery Limited及HJ Mountaineer Limited（均為餘下股東），乃由其唯一管理股東HJ Capital Partners控制。HJ Capital Partners由Helix Capital JUNJIE Limited（一家由非執行董事張俊傑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擁有80%的權益。於最後可行日期，Team Gallery Limited持有目標公司912,325股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56%；HJ Mountaineer Limited持有目標公司312,797股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9%。因此，於最後可行日期，張俊傑先生間接擁有目標公司合共1,225,122股股份的權益，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75%，Team Gallery Limited及HJ Mountaineer Limited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除上文有關趙亮先生、Team Gallery Limited及HJ Mountaineer Limited所披露者外，各餘下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

4.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假設自最後可行日期起直至交割日期止，除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外，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將不會有變動，本公司(i)於最後可行日期；及(ii)緊隨交割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以供說明用途：

董事會函件

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		緊隨交割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微創 [®] 醫療 ^(附註1)	1,112,855,680	46.12	2,829,741,451	44.45
陳國明先生 ^(附註2)	742,954	0.03	742,954	0.01
張瑞年先生 ^(附註2)	90,000	0.004	90,000	0.001
趙亮先生 ^(附註2)	1,713,543	0.07	1,713,543	0.03
閔璐穎女士 ^(附註2)	1,619,052	0.07	1,619,052	0.03

目標公司的其他股東：^(附註3)

Sino Rhythm Limited	—	—	608,473,669	9.56
SPR-VI Holdings Limited	—	—	538,501,815	8.46
Team Gallery Limited ^(附註4)	—	—	49,655,672	0.78
HJ Mountaineer Limited ^(附註4)	—	—	17,024,794	0.27
Worldstar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80,000	0.003	35,548,352	0.56
其他公眾股東	1,295,605,546	53.70	2,283,442,880	35.87
總計	<u>2,412,706,775</u>	<u>100.00</u>	<u>6,366,554,182</u>	<u>100.00</u>

附註：

- 於最後可行日期，微創[®]醫療的全資附屬公司Shanghai MicroPort Limited持有1,112,855,680股股份。交易完成後，MicroPort International將獲配發及發行1,716,885,771股股份。
- 張瑞年先生、陳國明先生、閔璐穎女士及趙亮先生均為本公司董事。趙亮先生亦透過目標ESOP於目標公司21,7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18,944股目標公司股份已歸屬，及2,772股目標公司股份尚未歸屬)，有關股份於合併生效後將轉換為透過目標ESOP持有的482,338股新股份。
-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本通函「3.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c)有關目標公司股東的資料」一節及下文附註4所披露者外，目標公司股東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 於最後可行日期，Team Gallery Limited及HJ Mountaineer Limited(均為目標公司股東)乃由其唯一管理股東HJ Capital Partners控制，而HJ Capital Partners由Helix Capital JUNJIE Limited(一家由非執行董事張俊傑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擁有80%的權益。於最後可行日期，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HJ Capital Partners的餘下20%股東概無持有任何股份及彼等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 由於百分比數字四捨五入，上表中的百分比數字總和可能與所示相關小計或總計百分比數字不同。

交易不會造成本公司控制權變動。

5.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專注於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及手術解決方案的研發和商業化的醫療器械企業，致力於為醫生和患者提供治療結構性心臟病的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

6. 交易的財務影響

交割後，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將合併並作為一家公司存續，目標公司將成為合併後的存續公司，並作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以其現有名稱存續，及目標集團的成員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因此，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因交割而產生之經擴大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備考資料」）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資產及負債

為編製本通函附錄四所載經擴大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假設合併已於2025年6月30日完成。於2025年6月30日，經擴大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總值為人民幣5,256,250,000元（較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人民幣2,667,508,000元增加人民幣2,588,742,000元），而經擴大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669,235,000元（較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之經審核綜合負債總額人民幣450,547,000元增加人民幣2,218,688,000元）。

盈利

為編製本通函附錄四所載經擴大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假設合併已於2024年1月1日完成，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擴大本集團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之未經審核備考年內虧損為人民幣596,729,000元（較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權益股東應佔之綜合年內虧損人民幣49,446,000元增加人民幣547,283,000元）。

以上分析僅供說明之用，並不意圖代表經擴大本集團於交割後之實際財務表現及狀況。有關備考資料之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四。

7. 訂立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擬繼續專注於提高預計在中國實施經導管主動脈瓣植入(「**TAVI**」)手術最多的醫院的滲透率，加速推進其TAVI在研產品的研發進程及推動其他在研產品的發展，以擴充其產品組合(包括經導管二尖瓣(「**TMV**」)在研產品、經導管三尖瓣(「**TTV**」)在研產品以及下一代手術配套產品和外科配套產品，旨在強化其在經導管醫療器械市場的地位)。

誠如本公司於2025年4月29日刊發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報告所載，本公司擬搜尋具有巨大臨床潛力的產品和技術，並尋求合作機會，通過收購擴大產品組合，以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戰略目標。本公司於2025年4月29日刊發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報告亦指出，全球化佈局是本集團貫以執行的核心策略，且本集團擬持續擴大歐洲及新興市場佈局。

本公司接獲微創[®]醫療之不具約束力建議書(內容有關建議策略性重組微創[®]醫療的CRM業務)後，已審議及評估交易，其詳情載於第一份公告及微創[®]醫療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之公告。

董事認為，交易符合本公司有關業務及收入來源多元化的業務戰略。尤其是：

- (a) 交易有助於建立心臟病產品平台，提供多元化產品及產品管線，從目標集團CRM業務的起搏器、除顫器、心臟再同步治療裝置，至本集團的現有產品。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推進其產品組合，並鞏固其在經導管醫療器械市場的地位。透過建立該多元化產品平台，本集團將成為該板塊中獨特而罕有的參與者，可提供涵蓋結構性心臟病及CRM解決方案的全面的產品組合。此舉將提升本集團應對不同地區多樣化市場需求的能力，支持其在成熟市場與新興市場的深度滲透。透過提供更廣泛的產品，本集團可擴大在

全球醫院的佈局，鞏固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並吸引新客戶。於多個治療領域提供互補性解決方案的能力，亦將使本集團更能滿足醫師與患者不斷演變的需求，從而提升產品採用率並增加市場接受度。此外，將目標集團成熟的市場准入能力與監管專業知識整合至本集團現有資源，將有助於產品進軍新區域，並加速研發管線產品的上市時程。透過整合結構性心臟病與CRM解決方案，本集團將在心血管領域確立全面供應商地位，進一步提升其全球市場影響力及競爭力。

- (b) 自2024年起，本集團業務及目標集團業務的產品均通過直銷及／或分銷商進行全球營銷，除了利用業務各自的營銷及銷售渠道之外，若干地區的兩項業務間持續合作。通過交易，可進一步共享及統籌全球市場資源，產生協同效應，擴大現有合作的廣度與深度及有助本集團在全球市場建立更強大的據點及市場影響力，將本集團的產品帶給更多的醫院及患者。
- (c) 儘管結構性心臟病與心律異常分屬兩類不同的心臟問題，但兩者相互關聯且具有連動性。隨著低風險及中風險患者數量增加，市場對涵蓋全生命周期管理的綜合解決方案需求日益顯現。因此，通過交易促成的知識共享及技術轉讓，本集團得以進一步強化其研發能力，提升現有產品特性，或通過開發新產品拓展至先前未涉足的新疾病領域，以更好地滿足市場需求。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推進其產品組合，並鞏固其在經導管醫療器械市場的地位。交易將使經擴大集團得以整合本集團於先進經導管輸送系統、複雜心臟結構植入物、高性能金屬、聚合物及生物衍生材料、以及血流動力學領域的優勢，與目標集團於微型主動植入裝置、高效長壽命馬達與電力管理、以及基於裝置數據的生理感測演算法方面的專業技能。憑藉該等整合能力，經擴大集團計劃進軍心衰竭領域，重點開發植入式心衰竭監測裝置、植入式

智能心衰竭循環調節裝置及介入式心室輔助裝置(pVAD)。此戰略舉措預期將提升經擴大集團於心血管領域的技術領導地位，強化其提供創新解決方案以應對全球醫療需求變化的能力。

- (d) 通過交易，各方供應鏈資源得以共享，且合併後規模大幅擴充，本集團在面對供應商(尤其是能同時向本集團與目標集團供貨的供應商)時將獲得更大的議價能力。此外，在海外擴張方面，本集團可就近利用當地生產設施及當地供應商資源(如需)，藉此降低地緣政治風險並避免供應鏈中斷。
- (e) 交易亦將使本集團得以運用目標集團完整的當地營運團隊與既有設施，從而有效彌補其海外營運缺口。憑藉現有的當地倉儲設施及營運團隊，以促進監管交流、臨床試驗運行、品質管控、客戶回訪、投訴處理等事務，本集團能夠以較低投資實現海外擴張，從而提升營運效率。
- (f) 通過交易達致的互補協同效應，將擴大經合併目標集團業務及本集團業務的業務規模及增長潛力，從而提升有關經合併業務的收益、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透過統一財務管理，資金運用效率及集資能力亦得以提升。
- (g) 將心臟病產品平台的多元化產品及產品管線推向國際及中國市場，可提升國際資本市場對經合併業務相關價值及增長潛力的認可。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交易符合本集團業務的戰略發展，將有助於本集團建立具備全球影響力的心臟病產品平台，以提供多元化產品及產品管線，並實現互補協同效應。交易所產生的有關協同效應將擴大及多元化本集團現有業務，尤其是強化本集團在結構性心臟病及CRM解決方案的產品及管線，同時提升研發能力、生產能力、分銷渠道及市場擴張能力。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包括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惟不包括(i)非執行董事陳國明先生、(ii)非執行董事吳夏女士、(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嘉鴻先生(彼等亦為微創[®]醫療委任之董事或於微創[®]醫療集團擔任董事職務)、(iv)非執行

董事張俊傑先生(其亦間接持有目標公司股份)及(v)執行董事趙亮先生透過目標ESOP於目標公司21,7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認為，合併協議之條款(包括目標公司協定價值、發行價及結算方式)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與股東的整體利益。

8. 董事會批准

非執行董事陳國明先生、非執行董事吳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嘉鴻先生為微創[®]醫療委任之董事或於微創[®]醫療集團擔任董事職務。此外，於最後可行日期，非執行董事張俊傑先生最終控制目標公司的兩名股東，即Team Gallery Limited及HJ Mountaineer Limited；執行董事趙亮先生透過目標ESOP於目標公司21,7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上述董事被視為在交易中擁有權益，故已就董事會批准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述者外，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董事在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其他董事已就董事會批准交易的決議案投票，並認為交易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交易符合本公司與股東的整體利益。

9.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超過100%，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因此須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控股股東微創[®]醫療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Shanghai MicroPort Limited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6.12%的權益；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MicroPort International擁有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0.13%的權益。於最後可行日期，Team Gallery Limited及HJ Mountaineer Limited(均為目標公司股東)乃由其唯一管理股東HJ Capital Partners控制，而HJ Capital Partners由Helix Capital JUNJIE Limited(一家由非執行董事張俊傑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擁有80%的權益。於最後可行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

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HJ Capital Partners的餘下20%股東概無持有任何股份及彼等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MicroPort International、Team Gallery Limited、HJ Mountaineer Limited及目標公司各自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交易亦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新股份將根據《上市規則》在特別授權下配發及發行。

10.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並非微創[®]醫療的董事(即孫志祥女士及胡冰山博士)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考慮(其中包括)合併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是否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與獨立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就此向獨立股東作出推薦建議。概無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於合併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任何權益或參與任何交易。

嘉林資本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合併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是否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與獨立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11. 股東特別大會

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謹訂於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園區牛頓路501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省覽及酌情批准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之委任代表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照隨附委任代表表格上列印之指示填妥並簽署有關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董事會函件

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於2025年12月13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委任代表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6條，涉及交易並在其中擁有權益的Shanghai MicroPort Limited(於最後可行日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根據《上市規則》第2.15條，(i) Worldstar Global Holdings Limited(作為持有8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003%)的餘下股東之一)，(ii)趙亮先生(透過目標ESOP擁有目標公司21,716股股份權益及為持有1,713,543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07%)的執行董事)亦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情況外，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其他股東於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亦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有關股票及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須於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而設之記錄日期為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

根據《上市規則》，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12. 推薦意見

董事(包括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後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惟不包括(i)非執行董事陳國明先生、(ii)非執行董事吳夏女士、(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嘉鴻先生(彼等亦為微創[®]醫療委任之董事或於微創[®]醫療集團擔任董事職務)、(iv)非執行董事張俊傑先生(其亦間接持有目標公司股份)及(v)執行董事趙亮先生透過目標ESOP於目標公司21,716股股

董事會函件

份中擁有權益)認為，儘管交易並非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營運過程中進行，惟合併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閣下亦請垂注：(i)本通函第37至38頁所載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其就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就此的投票行動向獨立股東提出的推薦意見；及(ii)本通函第39至79頁所載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就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就此的投票行動向獨立股東提出的意見。

13. 其他資料

閣下亦務請垂注本通函之附錄。

由於交割須待合併的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方告作實，故交易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陳國明
謹啟

2025年11月24日

以下為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MicroPort CardioFlow Medtech Corporation

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0)

敬啟者：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
涉及就收購目標集團而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的關連交易**

我們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24日的通函(「**通函**」)，本函件為通函的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我們已獲董事會授權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考慮及根據我們的意見，就合併協議是否屬公平合理，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嘉林資本有限公司已獲委任以就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謹請 閣下垂注(i)通函第9至36頁所載的董事會函件；(ii)通函第39至79頁所載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兩份函件均就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提供詳情；及(iii)本通函附錄五所載的目標集團的估值報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其中包括)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董事會函件所載的相關資料(包括交易的理由及裨益以及代價基準)以及目標集團的估值報告，我們認為，合併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儘管並非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營運過程中)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因此，我們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有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
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志祥女士 胡冰山博士
謹啟

2025年11月24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下文為獨立財務顧問嘉林資本就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全文，以供載入通函。



香港
干諾道中88號／
德輔道中173號
南豐大廈
12樓1209室

敬啟者：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及
涉及就收購目標集團
而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的
關連交易**

緒言

吾等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交易（包括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交易詳情披露於 貴公司向股東刊發日期為2025年11月24日的通函（「**通函**」）所載之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本函件構成通函的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5年9月29日，貴公司、合併附屬公司（為 貴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訂立合併協議，根據該協議，貴公司將以合併方式收購目標公司，據此，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將於生效時間合併並作為一家公司存續，且目標公司於合併後作為 貴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存續，目標公司協定價值為680百萬美元，作為代價，貴公司將根據特別授權向目標公司股東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經參考董事會函件，交易構成 貴公司的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及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孫志祥女士及胡冰山博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並非微創[®]醫療的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以下事項為獨立股東提供建議：(i)交易的條款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ii)交易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並於 貴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及(iii)獨立股東應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以批准交易。吾等(嘉林資本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獨立性

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兩年，嘉林資本就(i) 貴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2日之通函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ii) 貴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之通函所載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物業收購」)；及(iii) 貴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5日之通函所載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除上述委聘外，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兩年，嘉林資本概無就有關 貴公司已簽署協議的任何交易向 貴公司提供其他服務。

儘管存在上述委聘，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兩年，吾等並不知悉嘉林資本與 貴公司或任何其他方之間存在可被合理視為會妨礙嘉林資本擔任獨立財務顧問的獨立性的任何關係或權益。

此外，除作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本次委聘應付予吾等的正常專業費用及開支外，並無任何安排使吾等有權從 貴公司收取任何其他費用或利益。

經考慮上文所述及(i)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存在《上市規則》第13.84條所載之任何情況；及(ii)上述過往委聘僅為擔任獨立財務顧問的委聘且不影響吾等擔任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的獨立性，及鑒於自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收取的費用水平，吾等認為吾等具備擔任獨立財務顧問的獨立性。

吾等意見的基準

於達致吾等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時，吾等已依賴通函所載或提述之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以及董事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聲明。吾等已假設董事所提供彼等個別及共同負責的所有資料及聲明在作出時均屬真實準確，並於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繼續如此。吾等亦已假設通函中董事的觀點、意見、期望及意向之聲明均於盡職查詢及周詳考慮後合理作出。吾等無理由懷疑任何重大事實或資料被隱瞞或質疑通函所載資料及事實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或 貴公司、其顧問及／或董事表達的意見(已向吾等提供)之合理性。吾等的意見乃基於董事的聲明及確認，即概無與任何人士就交易(包括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有未披露私人協議／安排或隱含諒解。吾等認為，吾等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3.80條就吾等意見構成合理基準及明智觀點採取充足及必要的措施。

吾等並無對目標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作出任何獨立評估或估值，亦未獲提供任何該等評估或估值，惟仲量聯行編製之目標公司100%股權的市場價值的估值報告(「**估值報告**」，載於通函附錄五)除外。由於吾等並非資產或業務估值方面的專家，吾等僅依賴於估值報告中目標公司100%股權於2025年8月31日的市場價值(「**估值**」)。

董事應對載有為提供有關 貴公司之資料而按照《上市規則》提供之詳情之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通函所載之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屬準確完整，並無遺漏或欺騙之處，且概無其他遺漏等事項將使本函件中的任何陳述或通函具有誤導性。除本函件之建議外，吾等作為獨立財務顧問並不對通函的任何部分內容負責。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吾等認為，吾等已獲取充足資料以達致明智意見並提供吾等意見之合理基準。然而，吾等並未對 貴公司、合併附屬公司、目標公司或彼等各自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各自之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深入的調查，亦未考慮因交易而產生之稅項對 貴集團或股東之影響。吾等之意見必然是基於當時的財務、經濟、市場及其他情況以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吾等可得之資料而達致。股東應注意，未來發展情況(包括市場及經濟情況的任何重大變動)或會影響及／或改變吾等之意見，而吾等無義務因考慮最後可行日期後發生的事件而更新吾等之意見，或更新、修改或重申吾等之意見。另外，本函件所載之任何內容均不應解釋為持有、出售或購買 貴公司的任何股份或任何其他證券之建議。

最後，本函件之資料乃摘錄自己刊發或以其他方式公開可得的來源，嘉林資本有責任確保摘錄自相關來源的該等資料屬正確，惟吾等並無責任對該等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進行任何獨立深入調查。

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吾等對交易之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交易之背景及理由

有關 貴集團的資料

經參考董事會函件，貴公司是一家專注於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及手術解決方案的研發和商業化的醫療器械企業，致力於為醫生和患者提供治療結構性心臟病的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載列 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連同比較數字)，乃摘錄自 貴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2024年年報**」)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2025年中期報告**」)：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5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4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上半年至 2025年 上半年 之變化 %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4財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3財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3財年 至2024財年 之變化 %
收入	229,103	223,138	2.67	361,565	336,215	7.54
— 中國	201,844	215,008	(6.12)	337,980	324,894	4.03
— 海外	27,259	8,130	235.29	23,585	11,321	108.33
毛利	160,922	158,224	1.71	251,210	229,931	9.25
來自經營的溢利/(虧損)	3,817	(28,480)	不適用	(62,620)	(313,651)	(80.04)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2,163)	(56,461)	(96.17)	(49,446)	(471,534)	(89.51)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 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 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總值			2,667,508	2,675,762	2,577,10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9,330	505,964	196,973	
— 無形資產			177,639	192,282	143,881	
— 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252,041	165,762	143,089	
— 存貨			108,753	135,381	122,871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74,734	179,966	144,785	
— 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			1,320,281	1,359,136	1,773,680	
— 其他資產			54,730	137,271	51,829	
負債總額			450,547	454,073	242,24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4,559	358,569	152,864	
— 計息借款			255,027	41,500	無	
— 其他負債			50,961	54,004	89,381	
流動資產淨值			1,458,234	1,240,592	1,847,753	
資產淨值			2,216,961	2,221,689	2,334,863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2,182,511	2,187,212	2,334,863	

附註：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定期存款、質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3財年與2024財年的財務表現比較

貴集團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336.2百萬元增加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361.6百萬元，增幅約7.54%。經參考2024年年報，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i) 2024財年內，VitaFlow Liberty®及Alwide® Plus在全球商業化的持續推進，促進了 貴集團TAVI產品的收入高速增長；及(ii)上海佐心自主研發的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的商業化，帶來新增收入貢獻。由於 貴集團採取有效的降本控費措施，及 貴集團業務增長帶來的規模效應， 貴集團2024財年的毛利較2023財年增加約9.25%。

貴集團來自經營的虧損大幅減少，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313.7百萬元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62.6百萬元。經參考2024年年報，有關減幅乃主要由於(i)上述收入及毛利增加；(ii)研發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根據目前市場前景，調整項目的優先次序及資源投入；(iii)分銷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 貴集團在擴大銷售的同時，努力加強銷售渠道的協同優勢及提升營運效率；(iv) 2024財年金融工具(即 貴公司聯營公司4C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 (「4C Medical」)所發行之可轉換債券)確認公允價值收益，而2023財年則確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隨著上述 貴集團來自經營的虧損減少及於2024財年已確認撥回聯營公司投資減值虧損(主要由於4C Medical已解決其於2023財年曾存在的流動性問題，令該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貴集團虧損亦大幅減少。

2024年上半年與2025年上半年的財務表現比較

貴集團2025年上半年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29.1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微增約2.67%。經參考2025年中期報告，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i)於2025年上半年，VitaFlow Liberty®經導管主動脈瓣膜及可回收輸送系統在全球商業化方面的持續推進促進了 貴集團海外收入的大幅增長；及(ii) 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在中國和海外的商業化進展穩步推進。隨著 貴集團收入增長， 貴集團2025年上半年毛利亦相應增加。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貴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錄得來自經營的溢利，而2024年上半年則錄得來自經營的虧損。經參考2025年中期報告，來自經營的虧損轉為來自經營的溢利主要是由於：(i)上述收入及毛利增長；(ii)研發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根據目前市場前景，調整項目的優先次序及資源投入；及(iii)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貴集團在擴大銷售的同時，努力加強銷售渠道的協同優勢及提升營運效率。除2025年上半年繼4C Medical完成其D輪融資後確認之視作出售4C Medical股權之一次性收益外，2025年上半年權益股東應佔貴集團虧損較2024年上半年大幅減少96.17%。

財務狀況

貴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97.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06.0百萬元，主要由於收購上海心永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所致(該公司持有位於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科學城牛頓路501號一幅面積為13,320平方米的高科技用地國有土地使用權，上述土地上建有三棟建築物，總樓面面積為8,781.03平方米，代價約為人民幣380百萬元)，並於2025年6月30日輕微下降至約人民幣479.3百萬元。

貴集團之無形資產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3.9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92.3百萬元，並於2025年6月30日下降至約人民幣177.6百萬元。貴集團之無形資產主要為資本化開發成本。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3.1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5.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252.0百萬元。參照2024年年報及2025年中期報告，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增加主要由於：(i)於2024財年確認4C Medical投資之減值虧損轉回；(ii)於2025年上半年由可轉換債券新轉換的4C Medical優先股；及(iii)於2025年上半年視作出售4C Medical股權之收益，主要由於4C Medical完成D輪融資後，貴集團於其持有的實際權益比例下降所致。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貴集團之存貨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2.9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35.4百萬元，並於2025年6月30日下降至約人民幣108.8百萬元。

貴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4.8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80.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274.7百萬元。據董事告知，參照2024年年報及2025年中期報告，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相應期間收入增加所致，而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則主要依據國內外不同的信貸條款（即國內一般約90天，國外一般約120天至180天），2025年上半年貴集團銷售較2024年下半年進一步增加導致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增加所致。

貴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773.7百萬元下降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359.1百萬元，並進一步降至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1,320.3百萬元，主要由於貴集團業務規模持續擴張所致。於2025年6月30日，貴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招股章程所述股份發售認購所得款項中未動用款項約847.4百萬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72.0百萬元）。

貴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52.9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58.6百萬元，主要由於確認物業收購之應付代價所致，並於2025年6月30日下降至約人民幣144.6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物業收購之款項。

貴集團之計息借款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1.5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255.0百萬元。據董事告知，有關增長主要源於為物業收購而取得之本金額約人民幣226百萬元，於2028年到期，年利率為3%之借款。參照2025年中期報告，貴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3.5%上升至2025年6月30日的約12.6%。

於2025年6月30日，貴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資產淨值及股東應佔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458.2百萬元、人民幣2,217.0百萬元及人民幣2,182.5百萬元。

業務展望

誠如2025年中期報告所述，於2025年上半年，貴集團TAVI產品憑藉其優異的臨床結果和實際應用中醫生和患者的高度認可，在全球商業化方面取得了長足進展。在中國，新增進入30餘家醫院，使得貴公司業務覆蓋逾670家醫院，並在頭部醫院維持穩定增長，2025年上半年內植入量達2,146例。在海外市場中，得益於VitaFlow Liberty®獲得CE認證並成為首個進入歐洲市場的「中國智造」TAVI系統，海外商業化進入加速模式。

於2025年6月30日，貴集團的TAVI產品已進入於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俄羅斯、意大利、西班牙、智利、瑞士、巴西等逾20個國家和地區的逾140家海外醫院，2025年上半年內植入量近250例。

於2025年9月17日（即2025年中期報告付印前的最後可行日期），貴集團有七款產品已實現商業化，其中四款產品獲得CE標誌，分別是VitaFlow Liberty®、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及Alwide® Plus。貴集團的TAVI產品已實現在中國、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俄羅斯、智利和瑞士等23個國家的商業化應用，共進入中國近680家醫院和海外140家醫院，在中國使用TAVI產品的獨立術者逾500名，海外逾50名。

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

經參考董事會函件，目標公司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目標集團主要從事CRM業務，專注於管理心律失常的解決方案。其提供監測患者心臟資訊的設備，以便(1)識別異常的心臟狀況，如心動過緩及快速性心律失常；以及(2)應用電脈衝和電擊來預防或治療有關異常狀況或提供心臟再同步化治療。目標集團CRM業務致力於打造全球領先的CRM解決方案，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用於診斷、治療及管理心律失常及心力衰竭的產品，主要包括起搏器、除顫器、心臟再同步治療裝置及配套導線產品，以及搭配使用的監測產品組合。

於最後可行日期，目標公司已發行股份共162,915,179股，包括83,000,000股目標普通股及79,915,179股目標優先股。於最後可行日期，若未計及交割前股本重組的影響，假設所有目標優先股均已轉換為目標普通股，目標公司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擁有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50.13%、由Sino Rhythm Limited擁有16.82%、由SVR-VI Holdings Limited擁有12.56%及由餘下股東擁有20.49%。緊隨完成交割前股本重組後，假設所有目標優先股均已轉換為目標普通股且目標公司股東之股權並無其他變動，目標公司將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擁有43.42%、由Sino Rhythm Limited擁有15.39%、由SPR-VI Holdings Limited擁有13.62%及由餘下股東擁有27.57%。有關目標公司股東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有關目標公司股東的資料」一節。

以下載列目標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5年上半年的綜合財務資料(連同比較數字)，乃摘錄自通函附錄二所載之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美元 (經審核)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美元 (經審核)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美元 (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美元 (經審核)
收入	205,179	207,041	220,613	113,361	114,103
— 歐洲、中東及非洲	172,191	172,969	181,586	93,478	94,349
— 中國	13,139	16,175	24,269	11,939	12,097
— 亞洲(不包括中國)	12,308	10,793	8,718	4,180	5,121
— 北美洲	1,543	1,002	853	447	342
— 其他	5,998	6,102	5,187	3,317	2,194
毛利	115,511	107,283	125,656	63,320	57,440
年／期內虧損	(106,929)	(119,166)	(109,030)	(45,006)	(41,620)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資產總值	471,875	394,981	362,398	369,282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135	47,806	40,258	40,377
—無形資產	22,232	19,099	16,104	16,783
—商譽	103,327	105,829	102,248	109,490
—存貨	68,211	84,213	78,788	80,5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0,664	63,859	58,459	77,0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168	49,012	46,046	21,878
—其他資產	26,138	25,163	20,495	23,180
負債總額	575,248	608,728	689,283	734,4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9,165	79,587	69,368	70,465
—計息借款	無	無	696	1,380
—可換股債券(附註1)	135,579	134,096	194,000	208,616
—具優先權的金融 工具(附註2)	286,680	320,808	359,111	379,858
—其他負債	73,824	74,237	66,108	74,115
流動資產／(負債)				
淨額	39,424	(28,806)	(451,284)	(493,567)
負債淨額	(103,373)	(213,747)	(326,885)	(365,152)

附註：

1. 可換股債券指初級可換股債券及高級可換股債券。
2. 具優先權的金融工具指目標優先股。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目標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醫療器械，佔其總收入逾90%；而目標集團逾80%的收入來自歐洲、中東及非洲。目標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財年**」）的約205百萬美元增加至2023財年的約207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4財年的約221百萬美元。經參考通函附錄三，目標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上述收入增長，主要由於目標集團的中國及歐洲、中東以及非洲業務的快速增長。

目標集團的毛利由2022財年的約116百萬美元減少至2023財年的107百萬美元，並增加至2024財年的約126百萬美元；而目標集團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的毛利率分別約為56.30%、51.82%及56.96%。儘管目標集團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均錄得毛利，但目標集團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分別錄得淨虧損約107百萬美元、119百萬美元及109百萬美元。經參考會計師報告及據董事告知：

- 2023財年淨虧損較2022財年增加，主要由於(1)前述毛利減少；(2)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虧損增加；(3)由於歐元（目標集團大部分開支以歐元計值）於2023財年兌美元（目標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升值，導致銷售及營銷開支增加；及(4)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目標優先股利息上升，部分被以下因素抵銷：(i)定期存款利息增加帶動其他淨收入增長；及(ii)研發成本下降，主要歸因於營運效率提升，以及研發項目處於不同階段及投資導致服務費用減少。
- 2024財年淨虧損較2023財年減少，主要由於(1)前述毛利增加；(2)研發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員工人數減少令薪酬降低，及（尤其是就研發成本而言）對新技術的投資更有針對性），部分被以下因素所抵銷：(i) 2023財年的其他淨收入轉為2024財年的其他淨虧損（主要由於2024財年確認的重大外匯淨虧損）；(ii)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虧損增加；及(iii)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目標優先股的利息增加）。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目標集團2025年上半年的收入約為114百萬美元，較2024年上半年增加約0.65%；而目標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的毛利約為57百萬美元，較2024年上半年減少約9.29%。經參考通函附錄三，目標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的上述收入增長主要由於其在意大利的除顫器業務快速增長。

由於目標集團由2024年上半年其他淨虧損轉為2025年上半年其他淨收益（主要由於2025年上半年確認的重大外匯淨收益），部分被前述毛利減少及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虧損增加所抵銷，目標集團2025年上半年虧損較2024年上半年減少約7.52%。

於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369百萬美元。目標集團的資產主要由商譽、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組成，合共佔於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資產總值的70%以上。

於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的負債總額約為734百萬美元。目標集團的負債主要由初級可換股債券、高級可換股債券及目標優先股組成，合共佔於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負債總額的約80%。

於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494百萬美元及365百萬美元。目標集團的淨流動負債及淨負債狀況主要由於初級可換股債券、高級可換股債券及目標優先股於2025年6月30日的賬面總值約為588百萬美元（上述項目均歸類為目標集團流動負債）所致。

有關目標集團財務資料的詳細分析載於通函附錄三。

經參考董事會函件：

- 於最後可行日期，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以外持有人持有的高級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約為128百萬美元連同應計利息）已於2025年9月透過目標公司獲授的銀行貸款再融資（即再融資）而悉數贖回。完成再融資後，目標公司承擔之財

務開支將顯著減少，而均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餘下高級可換股債券及初級可換股債券本金額，將作為交割前股本重組的一部分而轉換為目標公司股份。

- 假設於2025年6月30日已完成再融資及交割前股本重組，則目標集團於的綜合資產總值將約為369百萬美元及目標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綜合資產淨值將約為49百萬美元。

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經參考董事會函件，貴集團擬繼續專注於提高預計在中國實施TAVI手術最多的醫院的滲透率，加速推進其TAVI在研產品的研發進程及推動其他在研產品的發展，以擴充其產品組合(包括TMV在研產品、TTV在研產品以及下一代手術配套產品和外科配套產品，旨在強化其在經導管醫療器械市場的地位)。貴公司亦擬搜尋具有巨大臨床潛力的產品和技術，並尋求合作機會，通過收購擴大產品組合，以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戰略目標。根據2024年年度報告所述，全球化佈局是貴集團貫以執行的核心策略，且貴集團擬持續擴大歐洲及新興市場佈局。

如第一份公告及微創®醫療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的公告所述，交易為微創®醫療集團整合其CRM業務(透過目標集團進行)與貴集團業務的戰略性重組，以推動內部資源的深度整合及高效協作、提升企業競爭力、以及整合不同業務板塊及產品組合。

董事認為，交易符合貴公司有關業務及收入來源多元化的業務戰略，主要由於摘錄自董事會函件的以下理由：

- (a) 交易有助於建立心臟病產品平台，提供多元化產品及產品管線，從目標集團CRM業務的起搏器、除顫器、心臟再同步治療裝置，至貴集團的現有產品。透過建立該多元化產品平台，貴集團將成為該板塊中獨特而罕有的參與者，可提供涵蓋結構性心臟病及CRM解決方案的全面的產品組合。此舉將提升貴集團應對不同地區多樣化市場需求的能力，支持其在成熟市場與新興市場的深度滲透。透過提供更廣泛的產品，貴集團可擴大在全球醫院的

佈局，鞏固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並吸引新客戶。於多個治療領域提供互補性解決方案的能力，亦將使 貴集團更能滿足醫師與患者不斷演變的需求，從而提升產品採用率並增加市場接受度。此外，將目標集團成熟的市場准入能力與監管專業知識整合至 貴集團現有資源，將有助於產品進軍新區域，並加速研發管線產品的上市時程。透過整合結構性心臟病與CRM解決方案， 貴集團將在心血管領域確立全面供應商地位，進一步提升其全球市場影響力及競爭力。

- (b) 自2024年起， 貴集團業務及目標集團業務的產品均通過直銷及／或分銷商進行全球營銷，除了利用業務各自的營銷及銷售渠道之外，若干地區的兩項業務間持續合作。通過交易，可進一步共享及統籌全球市場資源，產生協同效應，擴大現有合作的廣度與深度及有助 貴集團在全球市場建立更強大的據點及市場影響力，將 貴集團的產品帶給更多的醫院及患者。
- (c) 儘管結構性心臟病與心律異常分屬兩類不同的心臟問題，但兩者相互關聯且具有連動性。隨著低風險及中風險患者數量增加，市場對涵蓋全生命週期管理的綜合解決方案需求日益顯現。因此，通過交易促成的知識共享及技術轉讓， 貴集團得以進一步強化其研發能力，提升現有產品特性，或通過開發新產品拓展至先前未涉足的新疾病領域，以更好地滿足市場需求。誠如招股章程所載， 貴集團一直致力於推進其產品組合，並鞏固其在經導管醫療器械市場的地位。交易將使經擴大集團得以整合 貴集團於先進經導管輸送系統、複雜心臟結構植入物、高性能金屬、聚合物及生物衍生材料、以及血流動力學領域的優勢，與目標集團於微型主動植入裝置、高效長壽命馬達與電力管理、以及基於裝置數據的生理感測演算法方面的專業技能。憑藉該等

整合能力，經擴大集團計劃進軍心衰竭領域，重點開發植入式心衰竭監測裝置、植入式智能心衰竭循環調節裝置及介入式心室輔助裝置(pVAD)。此戰略舉措預期將提升經擴大集團於心血管領域的技術領導地位，強化其提供創新解決方案以應對全球醫療需求變化的能力。

- (d) 通過交易，各方供應鏈資源得以共享，且合併後規模大幅擴充，貴集團在面對供應商(尤其是能同時向貴集團與目標集團供貨的供應商)時將獲得更大的議價能力。此外，在海外擴張方面，貴集團可就近利用當地生產設施及當地供應商資源(如需)，藉此降低地緣政治風險並避免供應鏈中斷。
- (e) 交易亦將使貴集團得以運用目標集團完整的當地營運團隊與既有設施，從而有效彌補其海外營運缺口。憑藉現有的當地倉儲設施及營運團隊，以促進監管交流、臨床試驗運行、品質管控、客戶回訪、投訴處理等事務，貴集團能夠以較低投資實現海外擴張，從而提升營運效率。
- (f) 通過交易達致的互補協同效應，將擴大經合併目標集團業務及貴集團業務的業務規模及增長潛力，從而提升有關經合併業務的收益、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透過統一財務管理，資金運用效率及集資能力亦得以提升。
- (g) 將心臟病產品平台的多元化產品及產品管線推向國際及中國市場，可提升國際資本市場對經合併業務相關價值及增長潛力的認可。

如招股章程所述，貴集團自貴公司上市後專注於其TAVI管線產品、TMV管線產品及TTV管線產品的開發。貴集團透過分別於2024年及2025年收購上海佐心51%及49%的股權擴大了其於LAA醫療設備領域的產品供應。交易將使貴集團能夠進一步擴大CRM解決方案的產品供應，加強其在心血管疾病領域的地位。此外，誠如上文「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一節所述，目標集團之大部分收入來自歐洲、中東及非洲地區。吾等亦

從董事處獲悉，目標集團擁有逾200名海外銷售人員，其分銷網絡覆蓋全球約1,800間醫院。透過整合目標集團，經擴大集團預期將受益於兩項業務研發與市場開發能力的整合，特別是目標集團所建立的龐大分銷網絡，使貴集團現有產品能透過整合目標集團所實現的資源協同效應與規模經濟，進軍歐洲及新興市場。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世衛組織」)刊發的情況說明書(「世衛組織情況說明書」)(最近更新於2025年7月31日)，心血管疾病是全球死亡主要原因以及於2022年估計19.8百萬人死於心血管疾病，佔全球死亡人數約32%。根據世衛組織情況說明書：

- 世界約80%的心血管疾病死亡發生在中低收入國家，因為生活在中低收入國家的人往往無法享受初級保健計劃的心血管疾病早期檢查及治療福利。
- 2021年因非傳染性疾病導致的18百萬例過早死亡(70歲以下)中，至少37%由心血管疾病造成。
- 東歐和中亞地區因心血管疾病導致的早逝(30至69歲)概率，是西歐地區的近五倍。
- 世衛組織致力於推動並支援實施有效措施，預防、管理和控制心血管疾病及其相關風險因素，尤其於中低收入國家，包括：(i)開發基於證據的心血管疾病預防管理指南與工具；(ii)開發心血管風險評估、高血壓(高血壓醫學術語)診斷及心血管疾病護理規範及標準；(iii)提高全球對心血管疾病日益加重負擔的意識；以及(iv)對心血管疾病及其關鍵風險因素進行全球監測。

亦如世衛組織於2024年5月15日刊發的文章所述，心血管疾病是歐洲地區殘疾及過早死亡的主要原因，佔每年總死亡人數超過43.5%。

吾等亦從Grand View Research(一間成立於2014年、總部位於美國舊金山、擁有500多位分析師的印度及美國市場研究諮詢公司)刊發的「心血管設備市場(2025 — 2033年)」研究報告(「GVR報告」)注意到，2024年全球心血管設備市場規模估計達537億美元，2033年有望達到1,067億美元，2025至2033年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7.8%。推動心血管設備

市場規模估計增長的主要推動因素包括技術快速發展、經濟高效設備增多以及微創手術需求上升。根據GVR報告，北美地區是心血管設備市場最大的收入貢獻區域，2024年貢獻收入約47.7%，主要由於心房顫動及心血管疾病發病率上升、政府支持性舉措以及技術進步；歐洲和亞太地區分別為第二和第三大貢獻區域。於2024年，北美、歐洲和亞太地區合共佔心血管設備市場超過80%。

儘管根據GVR報告所述，北美、歐洲和亞太地區佔據三個最大心血管設備市場，佔2024年心血管設備市場超過80%，但世衛組織情況說明書表明，世界約80%的心血管疾病死亡發生在中低收入國家，表明中低收入國家心血管設備市場的增長潛力。

根據以上所述，吾等認為心血管設備市場的前景大體上是積極的。由於目標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為在歐洲、中東及非洲地區銷售心血管設備，該區域覆蓋發達國家與中低收入國家，故目標集團業務同時涵蓋發達國家(2024年佔心血管設備市場逾80%)及具顯著增長潛力的中低收入國家。

儘管交易可能導致經擴大集團2024財年的虧損增加(詳見下文「交易可能產生之財務影響」一節)，但鑒於：(i)交易將進一步多元化 貴集團收入來源及擴大 貴集團CRM解決方案的產品供應；(ii)心血管器械市場的前景；(iii)經擴大集團的備考淨虧損僅基於目標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編製，並不表示經擴大集團未來的盈利能力；及(iv)目標集團的淨虧損乃主要由於初級可換股債券及高級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虧損與目標優先股的利息(計入融資成本項下)所致，而兩者於交割前股本重組實施後均將不復存在，吾等認為訂立交易具合理依據。

亦經考慮上述交易之裨益，吾等認為，儘管交易並非於 貴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其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交易之主要條款

根據合併協議，交易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5年9月29日

訂約方

- (i) 貴公司
- (ii) 合併附屬公司(為 貴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iii) 目標公司

合併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及遵照開曼《公司法》，貴公司將以合併方式收購目標公司，據此，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將於生效時間合併並作為一家公司存續，其後，合併附屬公司將不再作為獨立的公司存在，而目標公司將成為合併後的存續公司，並作為BVI Co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以其現有名稱存續，而BVI Co將仍為 貴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代價，貴公司將向目標公司股東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於合併完成後，目標集團的成員公司將成為 貴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且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併入 貴集團的財務業績。

於生效時間及其後，根據開曼《公司法》：

- (a) 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各自的所有權利、任何形式的財產(包括訴訟財產、業務、承諾、商譽、利益、豁免及特權)將轉讓及歸屬予目標公司；

- (b) 在相關訂約方訂立的任何特定安排的規限下，目標公司將承擔合併附屬公司的所有按揭、抵押或擔保權益以及所有合約、義務、申索、債務及責任(如有)並受到合併附屬公司同樣方式的規限；
- (c) 由或對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各自進行的所有待決法律程序，均可由或對目標公司繼續進行；
- (d) 任何有利或不利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各自的到期或即將到期申索、定罪、裁決、判令或判決，應適用於目標公司；
- (e) 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各自股東的股份及權利應轉換為有關將根據開曼《公司法》作出的有關合併的合併方案中規定的股份及權利(誠如下文「對證券的影響」一節所載)；及
- (f) 合併附屬公司應獲開曼註冊處註銷。

對證券的影響

實施交割前股本重組

在合併協議條文的規限下，於生效時間以及註銷目標普通股及目標優先股並發行新股份(誠如下文「將每股目標普通股及每股目標優先股轉換為新股份」分節所述)前，目標公司將實施交割前股本重組。

將每股目標普通股及每股目標優先股轉換為新股份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實施交割前股本重組後，於生效時間，由於合併且於緊接生效時間前並無任何目標公司及合併附屬公司股東採取任何進一步行動，(a) 緊接生效時間前的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每股目標普通股及每股目標優先股將自動註銷並轉換為適用數目的新股份，且其後將代表各目標普通股持有人及各目標優先股持有人有權收取適用數目的新股份以作為註銷有關目標普通股及目標優先股的代價；及(b)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作為獲如此註銷及轉換的每股目標普通股及每股目標優先股的代價，貴公司將向緊接生效時間前目標公司股東名冊所記錄的各目標普通股持有人及各目標優先股持有人配發及發行適用數目的新股份，有關數目等於有關股東於目標公司的股權百分比(按悉數攤薄基準)乘以下列比率：

N/P

其中：

N 為目標公司協定價值680百萬美元(相等於約5,338百萬港元)；及

P 為發行價1.35港元。

轉換為收取上述代價的權利的所有目標普通股及目標優先股將不再流通在外且終止存續，目標普通股及目標優先股的各持有人此後將不再擁有與該等證券有關的任何權利，惟收取上述適用代價的權利除外。

合併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生效時間，由於合併，合併附屬公司的每股普通股應自動轉換為一股目標公司普通股，而有關股份將構成目標公司於緊隨生效時間後的唯一流通在外股本，因此，根據合併以及註銷目標普通股及目標優先股，BVI Co將成為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持有人。

目標公司的協定價值及基準

目標公司協定價值為680百萬美元，乃由貴公司與目標公司經參考估值師進行的目標集團於2025年8月31日(即估值日期)的估值後公平磋商釐定。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為進行盡職調查，吾等已取得估值報告並注意到目標公司於估值日期的100%股權市值約為700百萬美元。

吾等已(i)審閱及查詢估值師與 貴公司的委聘條款；(ii)就估值師編製估值報告的資格及於企業估值方面的往績記錄與其進行會談；及(iii)審閱估值師進行估值所採取的步驟及盡職調查措施。基於估值師所提供的委託書及其他相關資料及根據吾等與彼等進行的會談，吾等信納估值師的委聘條款及工作範圍以及彼等編製估值報告的資格、能力及經驗。估值師亦確認，彼等獨立於 貴集團及目標集團。

於編製估值報告時，估值師採用市場法進行估值。根據估值報告及經估值師確認，估值師已考慮各項基本估值法，且吾等了解到：

- (i) 市場法考慮最近為類似資產支付的價格，並對市場價格進行調整，以反映被評估資產相對於市場可比資產的狀況和效用。儘管於估值日期，與目標集團類似的資產並無足夠市場交易，估值師仍能識別出足夠數量的目標集團可資比較公司。因此，市場法適用於評估估值。
- (ii) 成本法考慮按照類似資產的當前市場價格，重新製造或更換為全新狀態的被評估資產的成本，並考慮已發生的折舊或陳舊因素以反映當前狀況，其適用於並無已知二手市場的資產。然而由於成本法並無納入目標集團所貢獻之經濟利益，尤其是目標集團的CRM解決方案將帶來的經濟利益，故成本法不適用於估值。
- (iii) 收益法基於於預測期間轉換所有權的預期經濟利益考慮被評估資產的價值，其基於的原則為，知情買家為項目支付的價格不會超過與具有類似風險狀況的相同或實質相似項目的預期未來收益的現值。由於收益法需詳盡的營運資料及長期財務預測，而此類具備充分客觀佐證資料的資料並不可得，故收益法不適用於估值。

由於目標集團的大部分資產為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目標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詳見上文「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一節)，吾等認為目標集團並非資產密集型，而採用成本法(即對目標集團各單項資產及負債進行估值)將無法反映目標集團所帶來的經濟利益，故吾等同意估值師的觀點，即成本法不適用於本次估值。

收益法需要目標集團的詳盡營運資料及財務預測，而該等資料及預測或會受到管理層對目標集團未來業績的偏見所影響。鑒於並無客觀支持數據可供估值師採用收益法進行估值，吾等亦同意估值師的觀點，即收益法不適用於本次估值。

鑒於於採用市場法前已考慮三種普遍採納的估值法的適用性，及經考慮上述成本法及收益法不適用之分析結果，吾等同意估值師採用市場法進行估值。由於其他基本估值法不適用於估值，故吾等並無使用其他估值方法對估值進行交叉核查。

在市場法下，由於估值日期前缺乏足夠的近期市場交易，估值師並未採用交易法指引，而採用公開公司法指引，並根據以下準則(「**甄選準則**」)甄選可資比較公司：

- (i) 須為公開上市公司且可於彭博檢索；
- (ii) 經彭博分類為醫療設備製造商；
- (iii) 心血管分部之收入佔總收入三分之一以上；
- (iv) 產品組合包括用於診斷、治療及管理心律失常及心力衰竭的產品；及
- (v) 需具備充足數據，包含於估值日期之EV／銷售倍數。

基於盡職調查之目的，吾等亦嘗試搜索於2022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即估值日期前三年)，由公開上市公司公告且可於Wind金融終端檢索之涉及收購與目標集團(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用於診斷、治療及管理心律失常及心力衰竭的產品)從

事類似業務公司控制權之交易。然而，吾等未能識別出任何交易標的與目標集團具可比性之交易，故認為市場法下之交易法指引不適用。

根據甄選準則，估值師識別出五家可資比較公司（「可資比較公司」），經估值師確認，該等可資比較公司已詳盡無遺。鑑於甄選準則可使估值師識別出足夠與目標集團同業經營且具備充足資料以進行估值的公司，吾等認為估值師所採用的甄選準則屬公平合理，故吾等並未試圖根據吾等自身的甄選準則進行獨立研究，以確定與目標集團具可比性的公司。吾等從估值報告中注意到，五家可資比較公司中有兩家來自心血管業務的收入貢獻低於50%，分別是美敦力公司（股票代碼：MDT.US）和先健科技公司（股份代號：1302.HK）。儘管兩家可資比較公司心血管業務的收入貢獻較低，但由於其EV／銷售倍數低於其餘三家可資比較公司，吾等認為納入該兩家可資比較公司不會導致目標公司估值過高。

鑒於甄選準則屬公平且具代表性，吾等嘗試透過Wind金融終端以甄選準則搜索公司，除估值師所識別之可資比較公司外，吾等未能發現任何符合甄選準則之其他公司。據此，吾等認為基於甄選準則，可資比較公司之識別已屬全面。

為進行盡職調查，吾等已搜尋有關可資比較公司的資料。吾等注意到(i)可資比較公司均於主要證券交易所上市（例如紐約證券交易所、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ii)於估值日期的前兩年內（包括該日），可資比較公司股份的交易未曾停止或暫停；及(iii)可資比較公司從事CRM裝置的開發、製造及銷售。據此，吾等認為估值師所識別的可資比較公司屬公平且具代表性。

估值師於評估數個常用交易倍數（包括市盈率倍數、市淨率倍數、市銷率倍數、EV/EBIT倍數、EV/EBITDA倍數及EV／銷售倍數）的適用性後，決定採用EV／銷售倍數作為估值的基準倍數。吾等從估值報告中注意到：

- 價格倍數(即市盈率倍數、市淨率倍數、市銷率倍數)忽略了公司的成本結構。由於目標集團於估值日期存在未償還股東應付款項，目標集團的資本結構與可資比較公司存在差異，因此估值過程中未採用價格倍數。
- 相較於市盈率倍數、市淨率倍數、市銷率倍數，EV倍數(即EV/EBIT倍數、EV/EBITDA倍數及EV／銷售倍數)較不易受企業資本結構差異影響，可直接比較不同資本結構之企業。然而，由於目標集團錄得利息及稅項前虧損，以及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故EV/EBIT倍數及EV/EBITDA倍數均不適用於估值。
- EV／銷售倍數與市銷率相似，常用於估值早期階段或虧損企業，且同樣具備受資本結構差異影響較小的優勢。因此，估值採用EV／銷售倍數。

根據吾等對價格倍數及EV倍數特徵的獨立研究，吾等注意到價格倍數為股票市價相對於每股基本價值指標的比率；而EV倍數則將所有資本來源的總市值與整個公司的基本價值指標相關聯。吾等認為，估值師採用EV倍數而非價格倍數的依據，與吾等對價格倍數及EV倍數特徵的研究結果一致。此外，吾等注意到，EV/EBIT倍數、EV/EBITDA倍數及EV／銷售倍數為其他估值專家普遍採用的EV倍數。因此，吾等認為估值師已評估各項獲普遍採用的價格倍數及EV倍數的適用性。

由於採用EV／銷售倍數前，已考慮各常用交易倍數的特性及適用性，及鑒於前述不採用價格倍數之理由，以及EV/EBIT倍數及EV/EBITDA倍數之不適用性，吾等同意估值師就估值採用EV／銷售倍數。

於得出可資比較公司的基本EV／銷售倍數後，估值師進行了以下調整：(i)採用規模溢價、國家風險溢價及特定風險溢價等調整因素，以反映各可資比較公司與目標公司間的規模差異、營運國家相關風險及特定因素；(ii)採用各公司之權重系數(以市值除以企業價值計算)，以反映其企業價值的資本化率；及(iii)採用各公司之規模系數(以銷

售額除以稅後營運利潤淨額計算)，以考量其主要業務的財務表現。鑒於各可資比較公司與目標公司於規模、營運國家及營運及／或財務狀況方面均存在差異，吾等認為採用規模溢價、國家風險溢價及特定風險溢價以反映此等差異乃屬合理。

吾等自估值中注意到，估值師參照可資比較公司的市值及Kroll, LLC發佈的《2025年資本成本導航器》(Cost of Capital Navigator 2025) (其將Kroll, LLC所研究公司的股價溢價按市值範圍劃分為十個十分位) 中的相關規模溢價採用規模溢價(即可資比較公司的規模溢價須根據其各自所屬市值範圍的十分位應用)；而國家風險溢價則由估值師參照Aswath Damodaran教授最新發佈的《國家違約利差與風險溢價》(Country Default Spreads and Risk Premiums)研究應用。為盡職調查目的，吾等已獨立搜索Kroll, LLC及Aswath Damodaran教授的資質，並注意到：

- Kroll, LLC為於1932年成立的領先獨立風險及金融諮詢解決方案公司，根據其網站，其為140個市場中幾乎所有行業及領域的客戶提供服務。
- Aswath Damodaran教授現任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金融學教授，專門研究企業財務及估值。其學術論文見於《金融與量化分析期刊》(Journal of Financial and Quantitative Analysis)、《金融期刊》(Journal of Finance)、《金融經濟學期刊》(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及《金融研究評論》(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等學術期刊。

根據吾等就評估Kroll, LLC與Aswath Damodaran教授的資質所進行的獨立工作，吾等認為採用Kroll, LLC與Aswath Damodaran教授發佈的數據來計算規模溢價及國家風險溢價屬合理。

估值師亦應用特定風險溢價，以反映可資比較公司與目標集團間的盈利能力差異。鑒於可資比較公司於最近財政年度均實現盈利，而目標集團於2024財年處於虧損狀態(詳見上文「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一節)，吾等認為採用特定風險溢價具有合理性。此外，估值師採用1%作為前述特定風險溢價。鑒於(i) 1%接近估值師參考的風險溢價區間中位數；及(ii)協定價值較無特定風險溢價情況下的估值折讓約24%，顯示協定價值並無高估，吾等認為1%的特定風險溢價屬合理。

經推算出各可資比較公司的經調整EV／銷售倍數後，估值師將其中位數套用於目標集團過去十二個月的收入，從而得出目標公司的企業價值。此後，透過加計目標集團現金並扣除目標集團的計息借款、租賃負債及非營運應付款項，將該企業價值轉換為股權價值。

於得出目標公司的股權價值後，估值師應用了控制權溢價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以反映：(i)買方通常為取得對收購目標之營運、管理及財務決策的主導權所支付的溢價；及(ii)私人公司因缺乏成熟的買賣市場而產生的折讓。鑒於交易涉及取得目標公司之控制權，而目標公司為私人公司，其目標普通股或目標優先股均無成熟市場，吾等認為採用符合交易特徵之控制權溢價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實屬合理。吾等注意到估值報告中，控制權溢價乃參照FactSet Mergerstat, LLC發佈的《2025年第二季度控制權溢價研究報告》(the second quarter of 2025 Control Premium Study Report) (「**FactSet研究**」) 進行應用；而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則參照Stout Risius Ross, LLC發佈的《Stout限制性股票研究指南》(Stout Restricted Stock Study Companion Guide) 2024年版 (「**Stout研究**」) 進行應用。

為進行盡職調查，吾等向估值師取得FactSet研究及Stout研究。吾等注意到：(i) FactSet研究審查了涵蓋所有行業的96宗國際交易的交易價格溢價，而估值師採用的31.5%控制權溢價代表FactSet研究所載的控制權溢價中位數；及(ii) Stout研究審查了779宗私有股份交易的交易價格折讓，而估值師採用的15.6%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率代表Stout研究所載的折讓率中位數。

於盡職調查過程中，吾等獨立核查了FactSet Mergerstat, LLC及Stout Risius Ross, LLC的專業資質，獲悉：

- FactSet Mergerstat, LLC作為數字化平台供應商，提供涵蓋金融數據、分析及開放技術的企業解決方案。其數字平台服務全球超過9,000家機構及逾237,000名用戶，客戶涵蓋財富管理機構、資產所有者、資產管理公司、銀行、企業、對沖基金、保險公司、私募股權與風險投資機構。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Stout Risius Ross, LLC為專注於企業融資、會計與交易諮詢、估值、金融糾紛、索賠及調查業務的全球性諮詢機構。Stout Risius Ross, LLC服務對象涵蓋各行各業，從上市公司到私人持股企業皆有涉獵。

基於吾等就FactSet Mergerstat, LLC及Stout Risius Ross, LLC專業資質所進行的獨立評估，吾等認為採用FactSet Mergerstat, LLC及Stout Risius Ross, LLC發佈的數據來計算控制權溢價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屬合理。

吾等從估值報告中注意到，估值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1)以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的過去十二個月作為目標集團的估值財務期間；(2)現有政治、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狀況不會出現可能對目標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3)相關合約及協議所訂明的營運及合約條款將獲履行；(4)向估值師提供的目標集團資料屬可靠及合法；(5)目標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資料假定為準確；及(6)目標集團不存在任何可能對目標公司估值產生不利影響的隱藏或意外狀況。吾等認為估值師就估值所作的主要假設，乃公司股權估值中普遍採用之假設。

基於吾等對估值所用方法及各項參數以及假設(特別是(1)採用市場法、指引公司法及EV／銷售倍數的依據；(2)識別可資比較公司之甄選準則；(3)規模溢價、國家風險溢價、特定風險溢價、控制權溢價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應用；及(4)估值師所用數據來源的可靠性；及(5)估值所採用的主要假設乃公司股權估值中普遍採用之假設)進行的盡職調查，於吾等與估值師的討論過程中，吾等並未發現任何因素導致吾等懷疑估值所採用的方法、主要依據、假設及參數的公平性及合理性。

經考慮目標公司的協定價值680百萬美元較估值報告所載目標公司100%市場權益的評估股權價值700百萬美元折讓約2.86%，吾等認為目標公司的協定價值屬公平合理。

新股份

新股份共計3,953,847,407股，相當於：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a) 約佔 貴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64%；及
- (b) 約佔 貴公司經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之62% (假設自最後可行日期起至交割日期止，除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外，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發行新股份對現有公眾股東造成的潛在攤薄影響之詳情，載於下文「對現有公眾股東之潛在攤薄影響」一節。

誠如上文「有關 貴集團的資料」一節所述， 貴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302.3百萬元，其中包括招股章程所述股份認購發售所得款項中未動用款項約847.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72.0百萬元)，其用途受限於2025年中期報告所詳述之若干特定用途。 貴集團的現金資源不足以支付交易款項。經考慮(i)上述交易的理由及裨益；(ii)心血管設備市場的前景；(iii)發行價反映的首份公告日期溢價及資產淨值溢價(定義見下文)；及(iv)完全透過發行新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代價，不會對 貴公司的財務資源構成即時負擔，且不會導致任何現金流出，從而能保障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吾等認為，透過發行新股份的方式結算交易代價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發行價

發行價每股股份1.35港元較：

- (i) 於最後可行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1.09港元溢價約23.85%；
- (ii) 於合併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1.32港元溢價約2.27%；
- (iii) 於截至合併協議日期(包括該日)最後5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1.29港元溢價約4.49%；
- (iv) 於截至合併協議日期(包括該日)最後30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1.42港元折讓約5.11%；
- (v) 於截至合併協議日期(包括該日)最後90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1.19港元溢價約13.14%；
- (vi) 於2025年7月16日(即首份公告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1.11港元溢價約21.62% (「**首份公告日期溢價**」)；
- (vii) 於截至首份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最後5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98港元溢價約37.20%；
- (viii) 於截至首份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最後30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94港元溢價約43.16%；
- (ix) 於截至首份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最後90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94港元溢價約44.35%；及
- (x)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每股股份資產淨值約人民幣0.92元(相當於約1.01港元)溢價約33.56%，乃基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2,412,592,839股計算(「**資產淨值溢價**」)。

歷史收市價變動

為評估發行價是否公平合理，吾等審閱了股份於2024年7月1日（即首份公告日期前約一年）直至合併協議日期（包括該日）（「回顧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每日收市價，有關收市價常用作分析，且持續時間（以交易日天數計）足以讓吾等對股份之歷史收市價進行全面分析。股份每日收市價與發行價之比較如下：



資料來源：聯交所網站

事件：

1. 有關2024年上半年淨虧損大幅減少之內幕消息公告
2. 有關物業收購之公告
3. 2024年上半年中期業績公告
4. 有關VitaFlow Liberty Flex獲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註冊之自願性公告
5. 有關Anchorman®左心耳封堵器系統及其導引系統之CE標誌批准之自願性公告
6. 有關2024財年淨虧損大幅減少之內幕消息公告
7. 2024財年全年業績公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8. 有關收購上海佐心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餘下49%股權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9. 第一份公告
10. 有關Alwide Plus心臟瓣膜球囊擴張導管之CE標誌批准之自願性公告
11. 2025年上半年中期業績公告
12. 第二份公告

於回顧期內，股份之最低及最高收市價分別為2024年9月4日錄得之每股股份0.60港元及2025年8月18日錄得之每股股份1.62港元。發行價1.35港元處於上述收市價範圍內，較：(i)於回顧期之股份最高收市價折讓約16.67%；(ii)於回顧期之股份最低收市價溢價約125.00%；及(iii)於回顧期之股份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91港元溢價約47.71%。

自回顧期開始以來，股份收市價整體呈下降趨勢，並於2024年9月4日觸及最低收市價0.60港元。於2024年9月下旬至2024年10月上旬，股份收市價飆升，於2024年10月7日達至短期最高點每股股份1.12港元，其後於2024年10月8日急劇下降至每股股份0.89港元。吾等未能識別出任何導致上述股份收市價波動的主要因素。於2024年10月9日至2025年2月18日，股份收市價在每股股份0.65港元至每股股份0.88港元之間波動。

於2025年2月21日，貴公司刊發自願公告，內容有關貴集團之AnchorMan[®]左心耳封堵器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獲得CE標誌(即認證標誌批准)，表明歐洲經濟區內所售產品符合健康、安全及環保標準。該自願公告刊發後不久，股份收市價形成短期上升趨勢，並於2025年3月19日達至短期最高點每股股份1.29港元。

繼貴公司於2025年3月27日刊發2024財年全年業績公告後，股份收市價於2025年4月7日及2025年4月8日急劇下降至每股股份0.76港元。於2025年4月9日至2025年4月16日(即首份公告日期)，股份收市價在每股股份0.78港元至每股股份1.11港元之間波動。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於首份公告刊發後，股份收市價呈上升趨勢，並於2025年8月18日達至回顧期最高收市價每股股份1.62港元。其後，股份收市價在每股股份1.24港元至每股股份1.59港元之間波動，直至於2025年9月29日（即合併協議日期）達到每股股份1.32港元。

於回顧期內的309個交易日中，發行價於其中277個交易日高於股份的每日收市價。尤其是，發行價高於股份於首份公告刊發前所有交易日的每日收市價。

與其他代價發行交易之比較

作為吾等分析的一部分，吾等亦識別出與上市公司收購非上市目標公司時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普通股（不包括於釐定相關發行價時須遵守監管規定的股份發行（鑒於發行價的釐定不受任何監管規定所約束，吾等認為有關發行與交易不具可比性））作為代價有關的關連交易，該等交易於回顧期內由聯交所上市公司宣佈、且直至合併協議日期尚未終止（「**可資比較收購事項**」）。吾等認為，所識別的交易所可反映直至合併協議日期釐定代價股份發行價的近期市場慣例。吾等發現8項符合上述準則的可資比較收購事項，且該等收購事項屬詳盡、公平及具代表性。儘管 貴集團的業務、營運及前景與可資比較收購事項的標的公司並不相同，但可資比較收購事項可顯示聯交所上市公司近期以發行新股份作為代價的市場慣例。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司名稱(股份代號)	公告日期	發行價較直 至相關收購 協議日期	發行價較直 至相關收購 協議日期	發行價較直 至相關收購 協議日期	發行價較 直至相關 收購協議	貴公 司股東應佔 每股當時資 產淨值之溢 價／(折讓) (「資產淨值 溢價／ 折讓」)	於相關收購 協議日期按 各自公司已 發行現有股 份數目比例 將予發行的 代價股份之 規模	對各自公司 當時現有公 眾股東之攤 薄影響
		(包括該日) 前五個交易 日之每股股 份平均收市 價之溢價／ (折讓)(「協 議日期溢 價／折讓」)	(包括該日) 前30個交易 日之每股股 份平均收市 價之溢價／ (折讓)(「5 日溢價／ 折讓」)	(包括該日) 前90個交易 日之每股股 份平均收市 價之溢價／ (折讓)(「30 日溢價／ 折讓」)	(包括該日) 前90個交易 日之每股股 份平均收市 價之溢價／ (折讓)(「90 日溢價／ 折讓」)			
		%	%	%	%	%	%	百分點
萬國黃金集團有限 公司(3939)	2024年8月9日	7.98	12.03	8.99	3.65	335.76	10.90	2.80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 公司(1611)	2024年8月16日	14.14	13.90	12.18	(8.91)	220.41	25.52	6.91
協鑫新能源控股有 限公司(451)	2025年1月9日	(2.17)	(4.05)	(0.66)	8.33	(70.33)	10.95	7.87
中國儒意控股有限 公司(136)	2025年1月13日	(2.72)	(0.49)	2.93	13.64	158.63	0.26	0.17
天機控股有限公司 (1520)	2025年7月14日	(33.33)	(37.50)	(34.43)	(26.19)	142.28	4.73	3.80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 有限公司(1725)	2025年7月21日	(19.23)	(19.85)	(16.00)	(14.81)	65.46	5.16	3.94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 公司(1102)	2025年7月28日	(3.85)	(4.21)	(6.43)	(8.54)	464.82	94.48	19.36
陽光油砂有限公司* (2012)	2025年8月19日	33.58	48.67	73.34 (附註)	75.07 (附註)	0.79	10.12	6.40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司名稱(股份代號)	公告日期	發行價較直 至相關收購 協議日期	發行價較直 至相關收購 協議日期	發行價較直 至相關收購 協議日期	發行價較 直至相關 收購協議	貴公 司股東應佔 每股當時資 產淨值之溢 價/(折讓)	於相關收購 協議日期按 各自公司已 發行現有股 份數目比例 將予發行的 代價股份之 規模	對各自公司 當時現有公 眾股東之攤 薄影響
		(包括該日) 前五個交易 日之每股股 份平均收市 價之溢價/ (折讓)(「協 議日期溢 價/折讓」)	(包括該日) 前30個交易 日之每股股 份平均收市 價之溢價/ (折讓)(「5 日溢價/ 折讓」)	(包括該日) 前90個交易 日之每股股 份平均收市 價之溢價/ (折讓)(「30 日溢價/ 折讓」)	日期			
		%	%	%	%	%	%	百分點
最高值(異常值除外):		33.58	48.67	12.18	13.64	464.82	94.48	19.36
最低值(異常值除外):		(33.33)	(37.50)	(34.43)	(26.19)	(70.33)	0.26	0.17
平均值(異常值除外):		(0.70)	1.06	(4.77)	(4.69)	164.73	20.26	6.41
中位數:		(2.45)	(2.27)	1.14	(2.44)	150.45	10.51	5.17
貴公司	2025年9月29日	2.27	4.49	(5.11)	13.14	35.96	163.88	17.83

附註：陽光油砂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2) 的發行價所反映的溢價異常高，其數值偏離平均值超過兩個標準差(四捨五入後)，根據平均值及標準差異常值檢測方法被視為異常值。

如上表所示：

- (i) 可資比較收購事項之協議日期溢價／折讓範圍介乎折讓約33.33%至溢價約33.58%，折讓平均值約0.70%及折讓中位數約2.45%；
- (ii) 可資比較收購事項之5日溢價／折讓範圍介乎折讓約37.50%至溢價約48.67%，溢價平均值約1.06%及折讓中位數約2.27%；
- (iii) 可資比較收購事項(異常值除外)之30日溢價／折讓範圍介乎折讓約34.43%至溢價約12.18%，折讓平均值約4.77%及溢價中位數約1.14%；
- (iv) 可資比較收購事項(異常值除外)之90日溢價／折讓範圍介乎折讓約26.19%至溢價約13.64%，折讓平均值約4.69%及折讓中位數約2.44%；及
- (v) 可資比較收購事項之資產淨值溢價／折讓範圍介乎折讓約70.33%至溢價464.82%，溢價平均值約164.73%及溢價中位數約150.45%。

發行價較(i)於合併協議日期之股份收市價溢價約2.27%；(ii)直至合併協議日期(包括該日)前五個交易日之股份平均收市價溢價約4.49%；(iii)直至合併協議日期(包括該日)前30個交易日之股份平均收市價折讓約5.11%；(iv)直至合併協議日期(包括該日)前90個交易日之股份平均收市價溢價約22.00%；及(v)於2025年6月30日的每股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人民幣0.92元(相當於約1.01港元)溢價約33.56%，均處於可資比較收購事項各自的市場範圍內。

鑒於可資比較收購事項之協議日期溢價／折讓及5日溢價／折讓的範圍廣泛，吾等認為由於中位數可抵抗數據組中的極端值及偏態分佈，故將發行價所代表的溢價與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可資比較收購事項的中位數進行比較更具意義。發行價較於合併協議日期及直至合併協議日期(包括該日)前五個交易日之股份收市價溢價，而可資比較收購事項則分別錄得約2.45%及2.27%的中位數折讓。

儘管可資比較收購事項的資產淨值溢價／折價範圍廣泛，鑒於貴集團所屬行業不同，且其業務、營運及資產與負債結構與可資比較收購事項之標的企業各不相同，故吾等認為，發行價所代表之資產淨值溢價與可比收購事項之資產淨值溢價／折價相比較意義不大，因此有關資料僅供股東參考而列出。

經考慮：

- (i) 發行價所代表的溢價／(折讓)均處於可資比較收購事項各自的市場範圍內；及
- (ii) 發行價所代表的溢價與可資比較收購事項之協議日期溢價／折讓及五日期溢價／折讓中位數之比較更具意義，且發行價相對於合併協議日期及截至合併協議日期(含當日)前五個交易日之股份收市價所代表之溢價，較可資比較收購事項之折價中位數更具參考價值，

鑒於上述情況，吾等認為發行價並未被低估，因其處於可資比較收購事項的市場溢價／折讓範圍內，這從可資比較收購事項的角度佐證了定價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因此，吾等認為從該角度而言，發行價屬公平合理。

吾等對發行價之結論

經考慮：(i)於回顧期內發行價與股份收市價之比較；(ii)於回顧期內的309個交易日中，發行價於其中277個交易日高於股份的每日收市價，尤其是高於股份於首份公告刊發前所有交易日的每日收市價；及(iii)可資比較收購事項之發行價所反映的溢價與折讓之比較，吾等認為發行價屬公平合理。

交割

交割將於董事會函件「交割之條件」一節所載之所有條件均根據合併協議之條款獲達成或豁免後，方會進行。

吾等對交易條款之結論

經考慮上文所載交易的主要條款，尤其是：

- (i) 交易將透過向目標公司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的方式進行，並按正常商業條款執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乃由於：
 - (a) 上述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 (b) 心血管設備市場的前景；
 - (c) 發行價反映的首份公告日期溢價及資產淨值溢價；及
 - (d) 完全透過發行新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代價，不會對 貴公司的財務資源構成即時負擔，且不會導致任何現金流出，從而能保障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
- (ii) 根據吾等就估值進行的獨立工作，目標公司協定價值屬公平合理；
- (iii) 根據吾等對發行價的分析，發行價屬公平合理

後，吾等認為交易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

交易之潛在財務影響

經參考董事會函件，交割後，合併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將合併並作為一家公司存續，目標公司將成為合併後的存續公司，並作為 貴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以其現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有名稱存續，及目標集團的成員公司將成為 貴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因此，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併入 貴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

經擴大集團之備考資料載於通函附錄四。

根據2025年中期報告摘錄，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668百萬元及人民幣451百萬元。根據備考資料，倘交割於2025年6月30日落實，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將分別約為人民幣5,256百萬元及人民幣2,669百萬元。

根據2024年年度報告摘錄，貴集團於2024財年之經審核綜合收入、毛利及年內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362百萬元、人民幣251百萬元及人民幣53百萬元。根據備考資料，倘交割於2024年1月1日落實，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收入、毛利及年內虧損將分別約為人民幣1,925百萬元、人民幣1,144百萬元及人民幣601百萬元。

根據吾等與董事的討論，吾等了解到 貴集團本年度備考虧損的顯著增加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目標集團來自經營的虧損、融資成本及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虧損。鑒於上述情況，並經考慮：(i)交易符合 貴公司有關業務及收入來源多元化的業務戰略；(ii)心血管介入市場前景整體樂觀；(iii)交易將使 貴集團進一步擴展其CRM解決方案的產品供應，鞏固其於心血管疾病行業的地位，並使 貴集團的現有產品透過資源協作及協同效應以及整合目標集團所實現的規模經濟進軍歐洲及新興市場；及(iv)初級可換股債券及高級可換股債券將於交割前股本重組完成後終止存續，此舉可能降低目標集團之融資成本，且目標集團將不再就初級可換股債券及高級可換股債券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因此，吾等認為 貴集團本年度備考虧損的增加屬合理。

務請注意，上述分析僅供說明用途，並非旨在反映 貴集團於交割後的財務狀況。

對現有公眾股東之潛在攤薄影響

根據董事會函件「4.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一節所載持股表格，現有公眾股東所持股權將因交易而攤薄約17.83個百分點（假設自最後可行日期起 貴公司的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儘管現有公眾股東之股權被大量攤薄，但鑒於：

- (i) 建立心臟病產品平台，提供多元化產品及產品線（包括針對結構性心臟病及心律失常的解決方案），此舉將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並提升 貴集團的全球市場開發能力，詳情請參閱上文「交易之理由及裨益」一節；
- (ii) 透過合併可實現的協同及規模經濟效益，詳情請參閱上文「交易之理由及效益」一節；
- (iii) 心血管設備市場前景整體樂觀，詳情請參閱上文「交易之理由及效益」一節；
- (iv) 根據吾等進行的獨立工作，交易條款（包括目標公司協定價值及發行價）屬公平合理；
- (v) 代價發行不會對 貴集團用以結算代價的現金流量造成任何壓力；及
- (vi) 鑒於 貴集團的現金資源不足以支付交易代價，對現有公眾股東的攤薄影響屬可接受範圍，

吾等認為現有公眾股東持股權益的攤薄水平可予接受。

推薦意見

經考慮上文所述的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i)交易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及(ii)儘管交易未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營運過程中進行，惟交易仍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交易的決議案，且吾等建議獨立股東就此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此 致

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林家威
謹啟

2025年11月24日

註： 林家威先生為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的持牌人士及嘉林資本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於投資銀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

1.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經審核財務資料以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之詳情，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ardioflowmed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刊載之下列文件中披露：

- (i)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22年年報**」)(第123至204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5/2023042500826_c.pdf
- (ii)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23年年報**」)(第157至236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426/2024042600999_c.pdf
- (iii)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24年年報**」)(第167至252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429/2025042900616_c.pdf
- (iv) 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2025年中期報告**」)(第57至80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929/2025092900739_c.pdf

2. 債務聲明

於2025年9月30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之債務如下：

	於2025年9月30日		
	本集團	目標集團	經擴大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計息借款 — 有抵押(附註i)	59,061	117,850	176,911
計息借款 — 無抵押(附註ii)	16,973	625	17,598
租賃負債	14,691	27,750	42,441
可換股債券	—	390,525	390,525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	2,775,621	2,775,621
	<u>90,725</u>	<u>3,312,371</u>	<u>3,403,096</u>
非流動			
計息借款 — 有抵押(附註i)	240,756	1,050,174	1,290,930
計息借款 — 無抵押(附註ii)	19,000	9,250	28,250
租賃負債	<u>3,027</u>	<u>136,876</u>	<u>139,903</u>
	<u>262,783</u>	<u>1,196,300</u>	<u>1,459,083</u>
	<u><u>353,508</u></u>	<u><u>4,508,671</u></u>	<u><u>4,862,179</u></u>

附註(i)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9,568,000元之計息借款為無擔保，乃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權作為質押及以該附屬公司擁有之土地及樓宇作為抵押。其中人民幣45,312,000元分類為流動負債，而人民幣164,256,000元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本金總額為人民幣90,000,000元之計息借款，乃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權作為質押，並由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其中人民幣13,500,000元分類為流動負債，而人民幣76,500,000元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截至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本金總額為164,219,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166,860,000元)之計息借款，乃以目標集團之同系附屬公司之股權作為質押，並由微創[®]醫療提供擔保，其中16,422,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16,686,000元)分類為流動負債，而147,797,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50,174,000元)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附註(ii)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00,000元之計息借款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並全部分類為流動負債。

除上述借款外，其餘無抵押計息借款均為無擔保。

除上述者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正常應付款項外，於2025年9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概無任何尚未償還債務證券(不論已發行及尚未贖回，以及法定或以其他方式增設但未發行)、定期貸款、銀行透支及貸款、其他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自2025年9月30日起至最後可行日期止，經擴大集團之債務狀況及或有負債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3. 營運資金

本公司確認，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且在無不可預見情況的前提下，經計及(i)經擴大集團營運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及合併之影響(包括經擴大集團營運活動預計將動用的淨現金)，及(ii)經擴大集團之內部資源(包括本集團現有可用財務資源)後，經擴大集團之可用營運資金足以滿足經擴大集團自本通函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現時需求。

4. 經擴大集團之財務及貿易前景

自2025年6月30日以來，貴集團在市場開拓及研發推廣方面持續展現出強勁的增長勢頭。全球範圍內，VitaFlow Liberty[®]已獲800餘家醫院採用，救治患者近17,000名，反映貴集團在心血管醫療器械領域日益增長的影響力。值得注意的是，VitaFlow Liberty[®]已累計覆蓋逾20個國家，進入150餘家海外醫院，在中國境外救治患者近1,000名。該產品亦已在哈薩克斯坦、土耳其、匈牙利、巴西及印度實現首批商業臨床應用，並在墨

西哥獲得批准，進一步拓展 貴集團的全球版圖。在歐洲，Alwide® Plus瓣膜球囊擴張導管獲得CE認證，標誌著 貴集團在該地區的監管及市場開發工作取得重要里程碑。此外，AnchorMan®成功在香港及德國完成首次臨床應用，並在阿根廷獲得批准，彰顯 貴集團滲透多元化國際市場的能力。該等成就凸顯 貴集團擴大全球影響力、提升市場滲透率的能力，並為釋放與目標集團的進一步協同效應奠定堅實基礎。

展望未來，基於強大的市場地位及持續的全球擴張， 貴集團對其當前財政年度的財務及經營前景保持樂觀。在國內， 貴集團憑藉卓越的臨床效果、深厚的客戶基礎及廣泛的品牌認可度，在TAVI市場保持領導地位。在國際上， 貴集團實現快速的市場滲透，推動海外收入顯著增長。VitaFlow Liberty®、Alwide® Plus及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等主要產品已達致監管批准、商業上市及廣泛的臨床認可等重要里程碑。隨著於VitaFlow Liberty® Pro、AnchorMan® Pro及TMVR產品等新一代產品方面取得的進展，創新研發繼續作為 貴集團戰略的基石，預計將進一步豐富 貴集團的產品組合及收入來源。同時，營運效率的提升使虧損大幅減少，鞏固了 貴集團的財務基礎。在持續關注市場競爭及潛在政策變化等外部挑戰的同時， 貴集團堅信其創新驅動模式、有效的商業化策略及全球擴張努力將支持可持續增長，並為利益相關方創造長期價值。

交易完成後， 貴集團將積極實施針對性策略，釋放 貴集團與目標集團合併後的協同效應。 貴公司將重點整合雙方的全球市場資源及銷售渠道，提升市場滲透率並加強區域影響力。此次整合亦將優化產品組合，打造一個結合結構性心臟病解決方案及CRM產品的綜合性心臟病平台，滿足更廣泛的臨床需求。通過利用協同創新及整合研發能力，經擴大集團將加速開發下一代產品及技術。同時， 貴集團將精簡供應鏈管理，以實現成本效益並提升盈利能力。 貴公司亦將深化與全球醫療機構及關鍵意見領袖的合作，以促進臨床應用及擴大市場准入。該等舉措預計將使經擴大集團實現多元化增長，並加強其在全球心血管醫療器械行業的競爭地位。

交易將不會影響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於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擬繼續發展本集團現有業務，該業務仍將對本集團具有重大意義，並將與目標集團之業務共同發展。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獲聯交所確認，交易將不會導致上市規則第18A.10條項下本公司主營業務活動出現根本性的轉變。本公司相信，交易符合本集團於2024年年報中所述的業務及收入來源多元化策略，旨在透過整合本集團及目標集團業務所達致的互補協同效應，拓寬收入來源並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有關交易對本集團之裨益及其財務影響之詳情，請參閱本通函「董事會函件」部分「7、訂立交易的理由及裨益」及「6、交易的財務影響」之章節。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建設一個以人為本的全球領先新興高科技醫療集團的遠景，而收購目標集團乃推進本集團策略目標之重要一步。自其於1964年推出首款心臟起搏器以來，目標公司作為行業先驅，一直專注於創新產品之設計、開發及商業化，以及更有效治療及管理心律失常及心力衰竭的解決方案。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目標公司之產品已銷售至全球53個國家及地區，目標集團將持續轉型為一家以商業為導向專注於CRM領域主動植入式醫療器械之企業。本集團與目標集團之業務的協同效應渾然天成，體現在雙方分銷渠道之重疊，以及與醫院之業務關係及於相同醫院部門之相似患者群體。經擴大集團預期將可受益於：(i)充分發揮各業務的營銷及銷售渠道優勢；(ii)加深各業務於不同地區之合作，以提高於全球市場之市場影響力；(iii)擴展具有巨大臨床潛力之產品組合及技術；及(iv)進一步擴大歐洲及新興市場佈局，同時強化本集團於中國TAVI及LAAC市場之地位。

綜上所述，本公司相信，憑藉整合兩項業務的現有業務平台及市場資源，並結合本集團與目標集團的研發及市場開發能力，經擴大集團將具備有利條件以實現多元化增長、提升盈利能力，並於未來數年為股東帶來更高回報。

5. 本集團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文載列本集團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分別摘錄自2022年年報、2023年年報、2024年年報及2025年中期報告。以下摘錄資料乃於本通函日期前編製，代表時任董事於相關報告刊發時所作的意見及看法。

(a)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節所用詞彙與2022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業務回顧

概覽

我們是一家專注於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及手術解決方案的研發和商業化的醫療器械企業。我們的使命是持續創新，為治療結構性心臟病提供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我們深耕於一個規模龐大、快速增長且滲透率嚴重不足的結構性心臟病醫療器械市場，擁有全面的結構性心臟病產品管線佈局，並積極探索對外合作，加速提升在全球範圍內結構性心臟病領域的知名度及美譽度。我們的遠景是建設一個以人為本的全球領先新興高科技醫療集團。

2022年，在全球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從業者的不懈努力下，TAVI術式在醫生與患者中均得到進一步普及，合資格術者和醫院數目持續增長，術者水平日益精進，患者對該類疾病和療法的認知亦不斷加深，TAVI手術量及行業規模持續快速增長。展望未來，隨著人口老齡化加速，居民健康意識增強，創新療法加大推廣，政府醫保報銷範圍擴大和患者支付能力提升，結構性心臟病的治療需求有望進一步釋放。

報告期內，儘管受到新冠疫情的不利影響，本集團依然實現了穩健的收入增長，主要得益於VitaFlow Liberty™的快速入院推動市場份額增加，我們對合資格中心及術者的深度覆蓋，以及常態化的患者篩查及轉診工作開展。報告期內，我們在海外多個新興市場的註冊和拓展工作齊頭並進 — 截至2022年年報日期，我們的產品已經進入了阿根廷、哥倫比亞、巴西和泰國市場，並完成近百例商業應用。我們VitaFlow Liberty™優異的易用性、精準性、瓣周漏預防能力及血流動力學表現獲得了海外術者的廣泛讚譽，該系統的歐盟CE標誌註冊亦於報告期內取得良好進展，目前正處於審評階段。隨著本集團產品在海外的臨床應用和註冊的推進，借助「微創®」品牌在全球的知名度及微創®集團的現有銷售網絡，我們將繼續大力開拓海外業務，為實現全球業務佈局打下堅實的基礎。

在加速商業化步伐的同時，我們亦實現了研發管線方面的關鍵進展。報告期內，我們的第三代TAVI產品取得關鍵技術突破，成功開發高度創新的可調彎可回收輸送系統，該系統適合具挑戰性的解剖結構，且有助改善患者的治療效果，目前已接近設計定型。截至2022年年報日期，本集團自主研發的經導管二尖瓣置換系統完成了首例人體應用及術後六個月隨訪，結果良好，成為全球首個應用於臨床的幹瓣TMVR產品。此外，報告期內，我們與國際夥伴合作的經導管二尖瓣置換產品AltaValve™及經導管二尖瓣修復產品Amend™在海外持續推進早期可行性研究，並正籌備中國人道主義應用。隨著本集團團隊的不斷壯大，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研究和開發的深入發展，我們還將有序、高效地推進結構性心臟病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的戰略性研發佈局，為本集團的高速健康發展提供持續勢能。

產品管線

我們自主研發的產品組合包括兩款商業化TAVI產品 — VitaFlow® (包括配套使用的Alwide®)、VitaFlow Liberty™ (包括配套使用的Angelguide®) 及一款商業化手術配件產品Alwide® Plus，以及多種處於不同開發階段的TAVI產品、TMV產品、TTV產品、外科瓣產品及手術配套產品。除我們自主研發的產品組合外，我們亦就若干TMV及TTV產品與我們的國際夥伴 (即4C Medical及Valcare) 合作，我們擁有該等產品在中國的獨家商業化權利。

研究與開發

研發對我們的發展至關重要。我們一直踐行「為治療結構性心臟病提供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的使命，以更高的標準、更好的實踐深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持續致力於創新和研發全球領先的心臟瓣膜技術，打造產學研相結合的技術創新體系，向全球市場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為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提供最強勁的原動力。

我們擁有一支在生物材料、結構設計及加工工藝等領域具備重要技術專長的核心研發團隊，持續專注於可能應用於我們產品組合的新技術及材料，該團隊目前已超過120人。我們已成立多支包含項目管理、研發、工藝、採購、品質、註冊、臨床、醫學技術等多個職能的跨職能項目團隊，各職能分工合作，共同推進新產品開發全流程工作。我們亦擁有一個由心血管領域全球頂尖科學家和醫生（即Nicolo Piazza醫生、Thomas Modine醫生及Darren Mylotte醫生）組成的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彼等分享全球心臟瓣膜疾病治療的豐富經驗及對最新技術突破及最新趨勢的見解。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是本集團重要的無形資產，是我們維持及提升核心競爭力的關鍵因素。因此，我們在投身於技術創新的同時，也高度重視專利申請、商標註冊、商業秘密管控等知識產權保護工作。

報告期內，我們在中國新增38項專利授權和66項待批核的專利申請。同時，我們在歐洲新增2項已獲批專利，其亦生效於德國、西班牙和意大利。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在中國擁有136項專利，包括25項發明專利、104項實用新型專利和7項工業設計。截至同日，我們亦在中國擁有143項待批核的專利申請，包括135項發明專利、7項實用新型專利和1項工業設計。為推動我們進入海外市場的策略，截至報告期末，我們亦在日本、瑞士、葡萄牙、英國、意大利、德國、法國、西班牙、美國、韓國、澳大利亞及巴西等國家擁有84項專利，且在全球擁有70項商標。

供應鏈

報告期內，我們位於上海的總建築面積約13,000平方米的新生產廠區已經投入使用，能夠提供25,000套產品的年產能，為我們銷售的持續提升打下堅實的供應基礎，以支持本集團未來的快速發展。我們的生產設施設備均符合美國、歐盟及中國的GMP規定並遵守嚴格的生產質量控制標準。新廠區的啓用亦會加速我們自動化生產步伐及智能製造策略的達成。此外，報告期內，我們進一步加速原材料國產化佈局，大幅提升原材料國產佔比，顯著優化產品成本。

我們通過同供應商的密切溝通、協作以及多樣化供應商開發舉措，在保證原物料穩定供貨的同時不斷降低我們的採購價格。與此同時，我們也著力打造供應鏈卓越運營體系，建立了先進的質量管理體系，並持續加強我們的精益體系建設，從品質、人員、客戶和成本四個維度分別提升相關能力，實現降本控耗，為產品毛利率的大幅提升發揮了積極作用。

商業化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已實現VitaFlow[®]和VitaFlow Liberty[™]在中國、阿根廷和哥倫比亞的商業化應用。我們專注於合資格TAVI醫院和獨立術者的培育，並將其作為我們實施市場戰略的關鍵環節。截至報告期末，中國共有近440家醫院使用VitaFlow[®]和VitaFlow Liberty[™]進行TAVI手術，且按市場份額計，我們在其中超過260家醫院佔據領先地位。同時，我們在海外已覆蓋約40家中心，擁有7名獨立術者。

我們已自建一支具有專業醫療背景的治療方案推廣團隊（「**治療方案推廣團隊**」），旨在推廣本集團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及手術治療方案。我們亦充分借助微創[®]集團在心臟及心血管疾病治療領域的資源和優勢，在市場准入、運營支持、一線推廣、市場拓展、醫學教育、國際業務等方面充分發揮協同效應，致力為結構性心臟

病患者和術者提供包括疾病診斷評估、術式和產品宣教、治療方案建議、手術及器械使用培訓、配套器械推薦以及術前、術中支持和術後跟蹤隨訪等全解醫療方案。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治療方案推廣團隊已有逾180名全職員工。

我們通過平台商完成物流、分撥、倉儲等工作，繼而通過經銷商將產品銷售到醫院，並最終用於病人治療。我們在全國範圍內挑選有豐富醫療器械銷售經驗和資源的經銷商進行合作，並對其提供專業培訓和嚴格考核，持續打造其在市場開拓、推廣、銷售和術中支持等方面的全方位能力，使其成為我們治療方案推廣團隊的有力補充。

我們亦擁有一支完全由持有醫師執照的人員組成的醫學教育團隊，並不斷擴大團隊規模，通過在中國合資格進行TAVI手術的醫院組織研討會及培訓課程等，普及本集團TAVI產品的差異化特點，幫助培養獨立術者，提升手術技巧。我們邀請經驗豐富的TAVI術者(尤其是該領域的頂尖醫生)參與培訓過程，為術式普及和中國市場的加速增長作出貢獻。

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推進基層病人的篩查和轉診工作，通過開展醫學教育及市場推廣活動，有效打破地域限制，填補基層醫療廣大空白市場，推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治療方案普及和下沉。我們亦全方位加強與微創®集團的協同效應，充分利用其在「大心臟」領域的廣泛的渠道網絡及臨床資源，快速滲透手術中心，通過豐富的市場推廣活動和學術品牌打造提升本集團在海內外的知名度和美譽度。此外，我們與微創®集團共同開發了患者全病程綜合配套服務方案，包括就醫規劃諮詢服務，術前、術後健康管理諮詢服務，就醫綠色通道服務以及支付能力解決方案等，加速高質量的市場滲透，幫助更多TAVI患者便利地完成診斷和治療。

為加強我們產品的市場推廣和品牌建設，我們積極參與全球心臟及心血管領域的醫學會議和行業展覽，持續提升本集團在全球的知名度和美譽度。報告期內，我們繼續與亞太結構性心臟病青年俱樂部(Youth Club of Asia Pacific Structural Heart Diseases)聯合舉辦第二屆「VitaFlow®菁英賽」，其已成為TAVI領域最有影響力的中青年術者大賽，持續為我們培養獨立術者，為TAVI術式滲透率的快速提升打下良好的基礎。海外市場推

廣活動方面，我們參與了PCR倫敦瓣膜會、TCT大會，CSI法蘭克福會議以及巴西心血管介入協會年會等知名國際學術會議，由國際心臟瓣膜疾病介入治療領域的資深專家帶領分享我們TAVI產品的最新臨床數據以及相關的器械特點和手術技巧，結合具有代表性的病例展開討論並進行手術直播，進一步加大了「心通醫療」品牌在國際學界的影響力。

員工與薪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558名全職僱員(2021年：451名)，其中21%為研發人員，33%為市場和營銷人員。我們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與僱員訂立僱傭合同並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包括工資、津貼、獎金、福利和長期激勵等。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

未來發展

我們計劃利用我們的優勢在下列方面實施業務策略：

繼續加強我們在中國TAVI市場的業務覆蓋

中國TAVI市場的滲透率明顯不足。我們計劃通過下列措施進一步提高我們的TAVI產品在中國的銷量：

- **提高及深化醫院滲透率。**我們認為，憑藉VitaFlow[®]與VitaFlow Liberty[™]的正面臨床試驗結果以及來自真實世界應用中醫生和患者的積極反饋，我們將在中國的合資格TAVI醫院取得優勢，並持續增加手術台數。我們還將招聘更多具有結構性心臟病經驗和知識的銷售與營銷人員，並擴展我們的分銷商網絡，擴大在頭部醫院的份額，並向當前具有TAVI手術能力或有潛力進行TAVI手術的其他醫院擴張，以進一步提高醫院滲透率。

- **加強患者發現及轉化。**我們認為，隨著TAVI產品臨床應用的深入發展、術者對器械的熟悉程度和手術技巧的提升和TAVI治療可及性的拓展，中國(尤其是低線城市)尚有大量待開發的患者診療需求。我們將繼續推行常態化的患者篩查、診斷及轉化工作，從源頭開展患者全週期健康管理，幫助更多的TAVI患者得到及時、可靠的治療。
- **加強學術推廣。**除了保持在心臟病醫療專業領域的關鍵意見領袖及醫生網絡外，我們亦加大了對於心臟外科手術醫生的覆蓋，我們認為他們亦可能對我們的產品有巨大的需求。我們一直保持與該等醫學專業領域內多個領先的醫學協會與會議(如亞洲心臟瓣膜疾病會議)的頻繁溝通，以便為心臟外科醫生設計定製培訓計劃。我們認為我們在心臟外科醫學專業領域的關鍵意見領袖及醫生覆蓋將使我們獲得在心臟外科推廣我們產品的優勢。
- **推進下一代產品開發。**我們認為，TAVI產品在同軸性、耐久性等方面仍有提升空間，以加大病群覆蓋，提升手術長期療效。為此，我們將快速推進第三代自膨式TAVI產品、全新一代TAVI產品及球擴式TAVI產品的開發，以向所有合適患者(特別是低齡及低危患者)提供全面的解決方案。
- **開展長期術後隨訪及市場監督。**我們將繼續在TAVI手術後最多五年開展術後隨訪評估，以進一步監控VitaFlow[®]與VitaFlow Liberty[™]的長期安全性與療效。我們認為該等有價值的長期臨床數據將有利於我們進一步加強與醫生的關係以及提升品牌認可度。

繼續推進我們的國際戰略

我們將繼續與全球促成者(包括醫療器械企業、研究機構、醫院和分銷商)合作，以推進我們的國際策略。VitaFlow Liberty[™]已在阿根廷、哥倫比亞及泰國獲得註冊批准，其CE註冊申請亦於報告期內取得良好進展。我們選擇歐洲及其他新興市場，尤其是認

可CE標誌或國家藥監局審批的國家(如阿根廷、哥倫比亞、墨西哥、泰國、韓國和俄羅斯)作為重點海外市場，推進VitaFlow Liberty™的註冊與商業化，憑藉「微創®」品牌在全球的知名度及微創®集團的現有銷售網絡，推進我們產品的海外佈局。

作為我們國際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將會穩步擴大在海外市場的學術覆蓋。利用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的豐富經驗與專業知識，我們計劃參與更多國際知名的心血管疾病會議，透過組織簡報會、病例研究發表和手術直播，介紹我們的產品，從而提升我們品牌的全球知名度。

加速推進我們TMV在研產品及其他在研產品

我們將利用我們在心臟瓣膜疾病方面的市場地位及豐富知識，繼續專注於其他在研產品的開發以擴大產品組合，包括TMV、TTV、外科瓣產品以及下一代手術配套產品，旨在強化我們在經導管心臟瓣膜疾病醫療器械市場的地位。

我們將繼續招聘和培訓更多專業研發人員來擴大內部研發團隊，並與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及關鍵意見領袖緊密合作，了解市場趨勢與技術突破，從而使我們更好地理解臨床需求。

我們將基於對心臟瓣膜疾病的深刻與獨特的理解和考察，搜尋具有巨大臨床潛力的產品和技術，從而尋求與第三方合作的機會並審慎評價，以通過收購、合作或授權等方式擴大產品組合。

提升營運效率並實現規模經濟以支持長期增長

未來，我們會不斷加強人才體系建設，並通過供應鏈前置，在新產品的規劃預研階段就介入產品的全生命週期管理。通過同研發團隊的密切合作，加速新產品的開發進程，並在產品設計的可裝配性(DFA)、可制造型(DFM)等方面給予更多輸出，保障新產品研發到量產的平滑銜接，並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產品質量及生產效率，不斷降低我們的製造成本，以應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支持公司的長期增長。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2022年年報所載財務資料及附註並應與之一併閱讀。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所有收入均來自我們商業化產品VitaFlow[®]及VitaFlow Liberty[™]的銷售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0.8百萬元增加25.0%至人民幣251.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TAVI產品入院的持續進展推動本集團市場份額增加。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與生產VitaFlow[®]及VitaFlow Liberty[™]有關。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2.1百萬元增加8.3%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因VitaFlow[®]及VitaFlow Liberty[™]的銷量增加導致原材料成本、員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7百萬元增加36.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1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9.1%上升5.5個百分點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4.6%，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努力降低產品成本，包括多元化的供應商開發及本地化原材料供應增加等因素所致。

其他淨收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其他淨收入人民幣50.3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1百萬元增加48.1%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持續投資研發項目所致。

分銷成本

我們的分銷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4百萬元增加38.1%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及VitaFlow®及VitaFlow Liberty™的營銷活動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4百萬元增加103.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新租賃場地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增加所致。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為人民幣35.6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為人民幣2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Valcare發行的可換股工具及Witney認沽期權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為人民幣4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產品加速迭代帶來的一代TAVI產品資本化開發成本減值虧損。

其他經營成本

我們的其他經營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捐贈支出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將C輪優先股及D輪優先股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令其他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我們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4C Medical及上海微盾產生的虧損所致。

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我們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0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Rose Emblem錄得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存貨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2.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1百萬元，反映我們對產品的市場需求預期增加而進行備貨。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貿易應收款項；(ii)可抵扣增值稅，即因採購所支付但可用於抵扣未來應繳增值稅額的增值稅款；及(iii)付予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3.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2.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可抵扣增值稅減少所致。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我們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6.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對4C Medical追加投資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應付第三方供應商及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ii)應計工資；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6.8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所致。

衍生金融工具

我們的衍生金融工具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Witney認沽期權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資本開支

我們於報告期內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8.3百萬元，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添置。

外匯風險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且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結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分銀行結餘以美元計值。我們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除若干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以外幣計值的款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因經營而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資本管理

本集團在資本管理方面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本集團主動定期審查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較高水平借款可能帶來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11.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6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擴大業務規模所致。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借款契諾的情況，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之充足承諾融資額，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借款。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同一日期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減少至3.5%，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為4.1%，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確認的租賃負債減少所致。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094.5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435.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所致。

抵押資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抵押資產。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無作出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節所用詞彙與2023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業務回顧

概覽

我們是一家專注於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及手術解決方案的研發和商業化的醫療器械企業，致力於為醫生和患者提供治療結構性心臟病的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我們的遠景是建設一個以人為本的全球領先新興高科技醫療集團。我們深耕於一個規模龐大、快速增長且滲透率嚴重不足的結構性心臟病醫療器械市場，擁有全面的結構性心臟病產品管線佈局。我們高度重視研發及創新，打造產學研相結合的技術創新體系，以更高的標準、更好的實踐深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致力於向全球市場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

於2023年，隨著中國走出疫情，醫療機構全面恢復常態化運行，一定程度上釋放了因疫情被積壓的TAVI手術需求。同時，憑借TAVI行業參與者在學術交流、醫患宣教、醫保覆蓋及支付支持等方面的共同努力，TAVI術式得到進一步普及和發展，合資格手術中心數量增加，TAVI手術滲透率進一步提升，行業規模加速增長。

借助本集團在全國不同區域的廣泛佈局和我們與微創®集團的密切配合，我們持續開展高質量入院工作，於報告期內新增進入中國117家醫院，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入院數量增加約27%。同時著力鞏固、加強現有手術中心的患者發現及手術支持工作，在累計覆蓋的逾500家手術中心達成了植入量和銷售額的快速增長。於報告期內，我們

的TAVI產品在中國的植入量較2022年增長約45%。海外市場方面，我們繼續通過參與國際學術會議逐步提升VitaFlow Liberty[®]在全球結構性心臟病學術群體中的影響力。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TAVI產品已累計進入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和俄羅斯的近百家醫院，並於報告期內完成120例商業植入，較2022年增長約90%。

我們在全球的註冊工作亦有序推進：於報告期內，VitaFlow Liberty[®]新增獲得泰國、俄羅斯和印度尼西亞的註冊批准；Alwide[®] Plus新增獲得泰國、俄羅斯、印度尼西亞和沙特阿拉伯的註冊批准；VitaFlow Liberty[®]的CE註冊工作已進入最後審核流程，Alwide[®] Plus的CE工作亦進入審核關鍵環節，VitaFlow Liberty[®]和Alwide[®] Plus在印度、韓國、墨西哥等新興市場的註冊工作亦取得階段性進展。隨著我們的產品在海外市場陸續獲證，我們還將繼續借助微創[®]品牌在全球的知名度和微創[®]集團的現有銷售網絡，持續擴大業務版圖，加速推進全球業務發展。

在加速商業化步伐的同時，我們繼續有序、高效地推進結構性心臟病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的戰略性研發佈局，持續為本集團的高速健康發展提供勢能。我們密切關注現有TAVI產品存在的技術瓶頸、臨床痛點，設計並計劃推出搭載全新升級可調彎輸送系統的第三代TAVI產品，以進一步提升TAVI手術的即時及長期治療效果，該產品已向NMPA遞交註冊申請。於2023年8月，我們的AccuSniper[™]雙層球囊擴張導管獲得NMPA註冊批准，成為全球唯一的雙層瓣膜球囊擴張導管，提供出色的防竄及抗刺破性能，進一步豐富我們的TAVI全解方案。二尖瓣療法方面，本集團自主研發的TMVR產品陸續完成了多例人體應用並順利完成最長一年期的術後隨訪，正式啟動型式檢驗。

除自主研發之外，我們一直積極尋求與國內外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先進產品和技術合作的機會，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於報告期內，我們與業務夥伴合作的TMVR產品AltaValve[™]在海外的早期可行性研究已完成入組，並已向FDA預遞交IDE申請，有望成為全球首個僅需心房即可完成固定的二尖瓣反流治療方案。於2024年1月1日，我們通過投資獲得了上海佐心的51%股權，其自主研發的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已於2024年

1月5日獲得NMPA批准，成為迄今為止國內唯一獲批的半封閉型左心耳封堵產品。本集團已完成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的首批商業植入。其自主研發的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亦於報告期內獲得NMPA批准。上海佐心收購事項為本公司提供機會，打入結構性心臟病領域中具有高增長潛力的新細分市場，從而拓展收入來源，提供治療結構性心臟病真善美全醫療方案，以進一步提升其競爭力。

產品管線

我們自主研發的產品組合包括6款已獲證產品 — VitaFlow®、VitaFlow Liberty® (包括作為其配套供應的手術配件產品)、Alwide® Plus, AccuSniper™, 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以及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以及多種處於不同開發階段的TAVI產品、TMV產品、TTV產品、左心耳產品及手術配套產品。除自主研發的產品組合外，我們亦就若干TMV及TTV產品與我們的業務夥伴(即4C Medical)合作，並擁有該等產品在中國的獨家商業化權利。

研發

研發對我們的發展至關重要。我們一直踐行「為治療結構性心臟病提供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的使命，以更高的標準、更好的實踐深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持續致力於創新和研發全球領先的結構性心臟病技術，打造產學研相結合的技術創新體系，向全球市場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提供最強勁的原動力。

我們擁有一支在生物材料、結構設計及加工工藝等領域具備重要技術專長的核心研發團隊，持續專注研發可能應用於我們產品組合的新技術及材料，該團隊目前約90人。我們已成立多支包含項目管理、研發、工藝、採購、品質、註冊、臨床試驗、醫學技術

等多個職能的跨職能項目團隊，各職能分工合作，共同推進新產品開發全流程工作。我們亦擁有一個由心血管領域全球頂尖科學家和醫生組成的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彼等分享全球心臟瓣膜疾病治療的豐富經驗及對最新技術突破及最新趨勢的見解。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是本集團重要的無形資產和我們維持及提升核心競爭力的關鍵因素。因此，我們在投身於技術創新的同時，也高度重視專利申請、商標註冊、商業秘密管控等知識產權保護工作。

於報告期內，我們在中國新增20項專利授權和36項待批核的專利申請。同時，我們在韓國、日本、澳大利亞、美國、歐洲共計新增21項專利授權。截至報告期末，我們在中國擁有153項專利授權，包括27項發明專利、118項實用新型專利和8項工業設計，並擁有179項待批核的專利申請，包括161項發明專利和18項實用新型專利。為推動我們的國際化戰略，截至報告期末，我們亦在日本、瑞士、葡萄牙、英國、意大利、德國、法國、西班牙、美國、韓國、澳大利亞、巴西及印度等國家擁有118項專利。我們擁有或申請的所有專利均與我們的產品或在研產品的技術相關，且由我們的研發團隊自主研發。截至報告期末，我們亦在全球新增14項獲批商標至合計89項。

供應鏈

我們位於上海的總建築面積約13,000平方米的生產廠區可提供25,000套產品的年產能，為我們銷售的持續提升提供堅實的供應保障，以支持本集團未來的快速發展。我們的生產設施設備均符合美國、歐盟及中國的GMP規定並遵守嚴格的生產質量控制標準。

我們與全球供應商密切溝通協作，本著合作共贏的理念，在保證原物料穩定供貨的基礎上，加速推進原材料多元供方開發及國產化佈局，以增強供應鏈韌性及敏捷性，持續優化產品成本。於報告期內，我們突破性的實現了部分進口關鍵原材料自製生產，

在實現大幅降本的同時，亦打破了關鍵原材料國外壟斷，消除了獨家供應的潛在風險。此外，我們建立了先進的質量管理體系，並進一步引入卓越運營(OPEX)理念，不斷加強精益體系建設，實現了生產效率的持續提升。

商業化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TAVI產品已實現在中國、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和俄羅斯的商業化應用。我們專注於合資格TAVI醫院和獨立術者的培育，並將其作為我們實施市場戰略的關鍵環節。截至報告期末，中國共有逾500家醫院使用VitaFlow[®]和VitaFlow Liberty[®]進行TAVI手術，我們的國內獨立術者數量亦進一步提升至逾260名。同時，截至報告期末，我們在海外已覆蓋近百家中心，擁有近20名獨立術者。

我們擁有一支具有專業醫療背景的治療方案推廣團隊（「**治療方案推廣團隊**」），旨在推廣本集團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及手術治療方案。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治療方案推廣團隊已有近200名全職員工。我們亦充分借助微創[®]集團在心臟及心血管疾病治療領域的資源和優勢，在市場准入、運營支持、一線推廣、市場拓展、醫學教育、國際業務等方面充分發揮協同效應。我們致力於為結構性心臟病患者和術者提供包括疾病診斷評估、術式和產品宣教、治療方案建議、手術及器械使用培訓、配套器械推薦以及術前、術中支持和術後跟蹤隨訪等全解醫療方案。於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推進基層患者的篩查和轉診工作，通過開展醫學教育及市場推廣活動，有效打破地域限制，填補基層醫療廣大空白市場，推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治療方案普及和下沉，幫助更多TAVI患者便利地完成診斷和治療。

我們借助平台供應商完成物流、分撥、倉儲等工作，繼而通過經銷商將產品銷售到醫院，並最終用於患者治療。我們在全國範圍內挑選有豐富醫療器械銷售經驗和資源的經銷商進行合作，對其提供專業培訓，並進行嚴格考核，持續打造其在市場開拓、方案推廣、器械銷售和術中支持等方面的全方位能力，使其成為我們治療方案推廣團隊的有力補充。

為加強我們產品的市場推廣和品牌建設，我們積極參與全球心臟及心血管領域的醫學會議和行業展覽，持續提升本集團在全球的知名度和美譽度。於報告期內，我們繼續與亞太結構性心臟病青年俱樂部聯合舉辦第三屆AP-SHD • 中國結構週 • VitaFlow® 菁英賽，其已成為TAVI領域最有影響力的中青年術者大賽，持續培養TAVI獨立術者，為TAVI術式加速普及和滲透打下良好的基礎。海外市場活動方面，我們參與了西班牙CSC會議、里約瓣膜會、拉丁美洲介入性心臟病學會年會暨巴西介入性心臟病學會年會(SOLACI/SBHCI)、美國經導管心血管治療學術會議(TCT)及歐洲介入心臟病學大會(EuroPCR)等知名國際學術會議，由國際心臟瓣膜疾病介入治療領域的資深專家帶領分享我們TAVI產品的最新臨床數據以及相關的器械特點和手術技巧，結合具有代表性的病例展開討論並進行手術直播，進一步加大了心通醫療品牌在國際學界的影響力。

於報告期內的重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員工與薪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592名全職員工(截至2022年12月31日：558名全職員工)，其中15%為研發人員，33%為市場和銷售人員。我們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與僱員訂立僱傭合同並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包括工資、津貼、獎金、福利和長期激勵等。

本公司已採納股份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已於2023年6月27日終止)，以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

未來發展

我們計劃利用我們的優勢在下列方面實施業務策略：

繼續加強我們在中國TAVI市場的業務覆蓋

中國TAVI市場的滲透率明顯不足。我們計劃通過下列措施進一步提高我們的TAVI產品在中國的銷量：

- **深化多層次的醫院覆蓋及術式滲透。**憑藉VitaFlow[®]與VitaFlow Liberty[®]的正面臨床試驗結果以及來自真實世界應用中醫生和患者的積極反饋，我們將加速滲透中國的合資格手術中心，並對已覆蓋的醫院根據其TAVI手術量及獨立術者數量進行分層管理，通過制定差異化的銷售策略和培訓計劃取得／鞏固優勢，持續提升TAVI術式滲透及我們TAVI產品的市場份額。
- **加強患者發現及轉診。**我們認為，隨著TAVI產品臨床應用的深入發展、術者對器械的熟悉程度和手術技巧的提升和TAVI治療可及性的拓展，中國(尤其是低線城市)尚有大量有待開發的患者診療需求。我們將繼續推行常態化的患者篩查、診斷及轉診工作，從源頭開展患者全週期健康管理，以便幫助更多的TAVI患者得到及時、可靠的治療。
- **打造學術品牌以實現專業教育及推廣。**我們充分挖掘產品差異化亮點，分學科有針對性地制定培訓計劃，並通過學術競賽的方式增強在中青年術者圈層中影響力，構建了結構性心臟病醫療專業領域的關鍵意見領袖及醫生網絡，並保持與該等領域內多個領先醫學協會的頻繁溝通，充分打造亮眼學術品牌，實現專業化的術者教育及產品推廣。
- **開展長期術後隨訪及療效評估。**我們持續在TAVI手術後開展隨訪評估，以進一步監控VitaFlow[®]與VitaFlow Liberty[®]的長期安全性與療效。我們認為該等有

價值的長期臨床數據將有利於我們產品和品牌認可度的進一步提升，並為下一代產品研發提供靈感來源。

繼續推進我們的國際戰略

我們將繼續與全球促成者(包括醫療器械企業、研究機構、醫院和分銷商)合作，以推進我們的國際策略。VitaFlow Liberty®已在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俄羅斯和印度尼西亞獲得註冊批准，其CE註冊申請亦已進入最後審核流程。我們選擇歐洲及其他新興市場，尤其是認可CE標誌或NMPA審批的國家作為重點海外市場，推進VitaFlow Liberty®的註冊與商業化，憑藉微創®品牌在全球的知名度及微創®集團的現有銷售網絡，推進我們產品的海外佈局。

作為我們國際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將會穩步擴大在海外市場的學術覆蓋。利用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的豐富經驗與專業知識，我們計劃參與更多國際知名的心血管疾病會議，透過組織簡報會、病例研究發表和手術直播，介紹我們的產品，從而提升我們品牌的全球知名度。

加速推進新產品研發

我們利用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的市場地位及豐富知識，並與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及關鍵意見領袖緊密合作，了解臨床需求、市場趨勢與技術突破，繼續專注於其他在研產品的開發以擴大產品組合，包括TAVI、TMV、TTV、左心耳封堵器以及下一代手術配套產品，旨在強化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醫療器械市場的領導地位。

尋求外部合作，擴大產品組合

我們將基於對結構性心臟病的深刻與獨特的理解和考察，搜尋具有巨大臨床潛力的產品和技術，從而尋求合作機會並審慎評價，以通過收購、合作或授權等方式擴大產品組合。

強化數據收集，提升洞察和決策

我們充分擁抱數字化變革，將數據收集、管理、洞察和決策支持作為業務發展的重要基石。我們將持續提升公司的專業教育服務平台，透過數字化的內容發佈和傳播，提升公司產品和TAVI術式的觸達範圍和深度。我們也將透過數字化的患者管理工具，探索幫助提升就醫效率，完善診療環節的新型方式。

加強產品全生命週期管理，提升營運效率

我們將從新產品的規劃預研階段即引入跨職能團隊，全面開啟產品的全生命週期管理。通過跨職能團隊的密切合作，加速新產品的開發進程，並持續提升產品設計的可裝配性和可製造性，幫助實現新產品研發到量產的平滑銜接，並進一步提升生產效率，在保證產品質量的前提下不斷降低製造成本，以應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支持公司的長期增長。同時，我們亦會著手引進先進的信息化系統，進一步增強及提升我們的運營管理質量及效率。

著力降本控費，加速盈利進程

我們將以財務報表的健康度為重，通過聚焦業務、提高收入、節約成本及降低費用等措施，進一步減少虧損，致力於在保持收入穩步增長的前提下盡快實現盈虧平衡。

財務回顧**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2023年年報所載財務資料及附註並應與之一併閱讀。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所有收入均來自我們商業化產品VitaFlow[®]及VitaFlow Liberty[®]的銷售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336.2百萬元，相比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1.0百萬元增加了33.9%，主要是由於我們TAVI產品在中國的入院數量增加帶來手術量的快速增長，令我們的TAVI產品在中國的銷售額增加所致。同時，於2023年，隨著我們的TAVI產品於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及俄羅斯海外市場的拓展，我們自海外銷售TAVI產品產生的收入較上年增長58.9%。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與生產VitaFlow[®]及VitaFlow Liberty[®]有關。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9百萬元增加19.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VitaFlow[®]及VitaFlow Liberty[®]的銷量增加導致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1百萬元增加41.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9.9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4.6%上升3.8個百分點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8.4%，主要是由於我們採取有效的降本控費措施並實現與業務增長一致的規模經濟所致。

其他淨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其他淨收入人民幣91.8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5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8百萬元增加6.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投資研發所致。

分銷成本

我們的分銷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0.8百萬元增加38.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及VitaFlow[®]及VitaFlow Liberty[®]的營銷活動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0百萬元減少2.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努力降本增效所致。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為人民幣50.2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3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Witney認沽期權及4C Medical發行的可換股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其他經營成本

我們的其他經營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報告期內作出的捐贈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租賃負債的利息減少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我們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2百萬元略微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4C Medical按權益法產生的虧損所致。

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我們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Rose Emblem錄得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虧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81.3百萬元(2022年：無)，為我們於4C Medical投資的減值虧損。

存貨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2.9百萬元，反映我們對預期的未來生產需求進行備貨。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貿易應收款項；(ii)可抵扣增值稅，即因採購所支付但可用於抵扣未來應繳增值稅額的增值稅款；(iii)應收利息；(iv)付予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的預付款項；及(v)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2.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銀行利息增加所致。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我們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1.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按權益法確認的4C Medical的虧損以及我們於4C Medical投資的減值虧損所致。

其他金融資產

我們的金融資產自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由4C Medical發行的可換股工具投資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應付第三方供應商及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ii)應計工資；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5.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計工資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所致。

衍生金融負債

我們的衍生金融負債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零，主要是由於行使Witney認沽期權所致。

資本開支

我們於2023年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4.1百萬元，反映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軟件添置。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且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結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分銀行結餘以美元計值。我們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除若干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以外幣計值的款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因經營而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資本管理

本集團在資本管理方面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本集團主動定期審查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較高水平借款可能帶來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我們的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75.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73.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擴大業務規模所致。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借款契諾的情況，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之充足承諾融資額，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借款。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同一日期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減少至3.0%，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為3.5%，主要是由於租賃負債減少所致。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847.8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094.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所致。

抵押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抵押資產。

(c)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節所用詞彙與2024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業務回顧

概覽

2024年，中國結構性心臟病行業在政策支持、市場需求、醫保準入的多重驅動下穩步增長，但同時也面臨複雜的經濟環境和行業競爭加劇的挑戰。作為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的重要手段之一，TAVI術式憑藉行業參與者在學術交流、醫患宣教、醫保覆蓋及支付支持等方面的共同努力，合資格手術中心數量增加，手術滲透率進一步提升，行業規模穩步增長。另外，作為對非瓣膜性房顫患者卒中預防的有效手段，左心耳封堵術在循證醫學研究、臨床應用、新技術開發以及指南更新等多個關鍵維度取得突破性進展，同時，借助「導管消融+左心耳封堵術」一站式手術的推廣，手術量亦快速增長。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TAVI產品憑藉其優異的臨床結果和實際應用中醫生和患者的高度認可，在全球商業化方面取得了長足進展。在中國，新增進入80餘家醫院，使得本公司業務覆蓋範圍目前超過650家醫院，並在頭部醫院維持穩定增長。在海外，VitaFlow Liberty[®]於2024年4月獲得CE認證，成為首個進入歐洲市場的「中國智造」TAVI系統，也為我們海外收入的快速增長打下堅實基礎。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TAVI產品已進入於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俄羅斯、意大利、西班牙、智利、瑞士等的近百家海外醫院。

於報告期內，我們獲得了上海佐心的51%股權，標誌著本集團業務正式拓展至非瓣膜性房顫患者卒中預防這一結構性心臟病領域中具有高增長潛力的細分市場，從而將進一步拓展本集團收入來源，以提升競爭力。上海佐心自主研發的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已於2024年1月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並於2025年2月獲得CE標誌，成為迄今為止國內唯一獲NMPA批准的半封閉型左心耳封堵器產品，以及國內唯一獲CE與NMPA雙認證的左心耳封堵系統。與其配套使用的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亦先後獲NMPA和CE標誌批准。

截至2024年年報日期，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已在國內15個省市的50餘家中心累計突破400例商業化應用，無一例發生嚴重並發症，手術成功率達100%。

我們在全球的註冊工作於報告期內亦有序推進：我們搭載全新升級同軸控彎輸送系統的第三代TAVI產品VitaFlow Liberty® Flex已於2024年12月獲得NMPA批准，成為全球唯一「真」同軸控彎自膨脹式經導管主動脈瓣輸送系統。截至2024年年報日期，包括VitaFlow Liberty®和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的CE標誌在內，VitaFlow Liberty®共獲得18個國家／地區的註冊批准，VitaFlow Liberty®和Alwide® Plus在巴西、澳大利亞、墨西哥等新興市場的註冊工作亦取得階段性進展，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和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在新興市場的註冊工作亦在有序籌備中。隨著我們的產品在海外市場陸續註冊，我們還將繼續借助微創®醫療品牌在全球的知名度和微創®醫療集團的現有銷售網絡，持續擴大業務版圖，加速推進全球業務發展。

在加速商業化步伐的同時，我們繼續有序、高效地推進治療結構性心臟病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的戰略性研發佈局，持續為本集團的高速健康發展提供勢能。於報告期內，我們本著集約化原則對在研項目進行了資源整合，合理規劃項目進度，以更高效推進可快速帶來收入的產品研發進程，有序推進中長期項目實現研發里程碑。我們自主研發的四代TAVI產品VitaFlow® IV即將完成設計，自主研發的TMVR產品完成了多例人體應用並順利完成最長兩年期的術後隨訪，結果令人振奮。

除自主研發之外，我們一直積極尋求與國內外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先進產品和技術合作的機會，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於報告期內，我們與業務夥伴合作的TMVR產品AltaValve™獲得FDA授予的兩項突破性設備稱號，該認證具體針對(a)中度至重度或重度MR，及(b)伴有中度／重度二尖瓣環鈣化的中度至重度或重度MR兩種治療適應症，充分體現了AltaValve™系統在二尖瓣反流介入治療領域的獨創性成果和領先地位。截至2024年年報日期，AltaValve™已根據FDA批准的IDE開展關鍵臨床研究。

產品管線

截至2024年年報日期，我們自主研發的產品組合包括7款已獲證產品——VitaFlow[®]、VitaFlow Liberty[®]（包括作為其配套供應的手術配套產品）、VitaFlow Liberty[®] Flex、Alwide[®] Plus、AccuSniper[™]、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以及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以及多種處於不同開發階段的TAVI產品、TMV產品、TTV產品、左心耳產品及手術配套產品。除自主研發的產品組合外，我們亦就若干TMV及TTV產品與我們的業務夥伴（即4C Medical）合作，並擁有該等產品在中國的獨家商業化權利。

研發

研發對我們的發展至關重要。我們一直踐行「為治療結構性心臟病提供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的使命，以更高的標準、更好的實踐深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持續致力於創新和研發全球領先的結構性心臟病技術，打造產學研相結合的技術創新體系，向全球市場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提供最強勁的原動力。

我們擁有一支在生物材料、結構設計及加工工藝等領域具備重要技術專長的核心研發團隊，持續專注研發可能應用於我們產品組合的新技術及材料。我們已成立多支包含項目管理、研發、工藝、採購、質量、註冊、臨床試驗及醫學技術等多個職能的跨職能項目團隊，各職能分工合作，共同推進新產品開發全流程工作。我們亦擁有一個由心血管領域全球頂尖科學家和醫生組成的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彼等分享全球心臟瓣膜疾病治療的豐富經驗及對最新技術突破及最新趨勢的見解。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是本集團重要的無形資產和我們維持及提升核心競爭力的關鍵因素。因此，我們在投身於技術創新的同時，也高度重視專利申請、商標註冊、商業秘密管控等知識產權保護工作。

於2024年1月，本公司收購上海佐心51%股權，其當時擁有16項中國專利授權、22項待批核的中國專利申請、3項海外專利授權、23項待批核海外專利，以及19項全球獲批商標。

於報告期內，我們在中國新增39項專利授權和29項待批核的專利申請。同時，我們在韓國、日本、澳大利亞、美國、歐洲共計新增17項專利授權。截至報告期末，我們在中國擁有231項專利授權，包括67項發明專利、153項實用新型專利和11項工業設計，並擁有145項待批核的專利申請，包括139項發明專利和6項實用新型專利。為推動我們的國際化戰略，截至報告期末，我們亦在日本、瑞士、葡萄牙、英國、意大利、德國、法國、西班牙、美國、韓國、澳大利亞、巴西及印度等國家擁有129項專利。我們擁有或申請的所有專利均與我們的產品或在研產品的技術相關，且由我們的研發團隊自主研發。截至報告期末，我們亦在全球新增12項獲批商標至合計120項。

供應鏈

我們位於上海的總建築面積約14,000平方米的生產廠區可提供25,000套TAVI產品和6,000套左心耳封堵器產品的年產能，為我們銷售的持續提升提供堅實的供應保障，以支持本集團未來的快速發展。我們的生產設施設備均符合歐盟及中國的GMP規定。於報告期內，我們完成了收購上海心永100%股權的交易。上海心永擁有一幅位於上海的面積為13,320平方米的高科技用地的國有土地使用權，以及目標土地上總建築面積近9,000平方米的樓宇。我們計劃將該場地作為本集團的全球總部，用於本集團擴張業務的研發、生產及辦公用途以及左心耳醫療器械的研發及生產基地，以解決本集團若干業務線預計的近期研發及生產空間不足的問題，尤其是及時滿足左心耳醫療器械產能的擴張需求。

我們與全球供貨商密切溝通協作，本著合作共贏的理念，在保證原物料穩定供貨的基礎上，加速推進原材料多元供方開發及國產化佈局，以增強供應鏈韌性及敏捷性，持續優化產品成本。我們也實現了若干關鍵原材料的自製生產，在實現大幅降本的同時，

亦打破了關鍵原材料國外壟斷，消除了獨家供應的潛在風險。此外，我們建立了先進的質量管理體系，並進一步引入卓越運營理念，不斷加強製造體系建設，實現了生產效率的持續提升。

商業化

截至2024年年報日期，我們的TAVI產品已實現在中國、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俄羅斯、智利和瑞士等18個國家的商業化應用，共進入中國逾650家醫院和海外近100家醫院，在中國使用TAVI產品的獨立術者逾450名，海外近50名；我們的左心耳封堵器產品已進入中國50多家醫院，完成逾400例商業應用，培養獨立術者近50位。

我們擁有一支具有專業醫療背景的治療方案推廣團隊（「治療方案推廣團隊」），旨在推廣本集團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及手術治療方案，包括TAVI和左心耳封堵器。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治療方案推廣團隊已有逾160名全職員工。我們充分借助微創[®]醫療集團在心臟及心血管疾病治療領域的資源和優勢，在市場准入、運營支持、一線推廣、市場拓展、醫學教育及國際業務等方面充分發揮協同效應。我們致力於為結構性心臟病患者和術者提供包括疾病診斷評估、術式和產品宣教、治療方案建議、手術及器械使用培訓、配套器械推薦以及術前、術中支持和術後跟蹤隨訪等全解醫療方案。於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推進基層患者的篩查和轉診工作，通過開展醫學教育及市場推廣活動，有效打破地域限制，填補基層醫療廣大空白市場，推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治療方案普及和下沉，幫助更多TAVI患者便利地完成診斷和治療。

我們借助平台供貨商完成物流、分撥、倉儲等工作，繼而通過經銷商將產品銷售到醫院，並最終用於患者治療。我們在全國範圍內挑選有豐富醫療器械銷售經驗和資源的經銷商進行合作，對其提供專業培訓，並進行嚴格考核，持續打造其在市場開拓、方案推廣、器械銷售和術中支持等方面的全方位能力，使其成為我們治療方案推廣團隊的有力補充。

為加強我們產品的市場推廣和品牌建設，我們積極參與全球心臟及心血管領域的醫學會議和行業展覽，持續提升本集團在全球結構性心臟病學術群體中的影響力。於報告期內，我們參加了杭州瓣膜會、亞洲心血管與胸外科學會年會(ASCVTS)、2024 West China房顫周、東方心臟病學會議和世界心臟病學大會(OCC-WCC 2024)、北京瓣膜會、第24屆心律學大會(CHRS 2024)、歐洲介入心臟病學大會(EuroPCR)、意大利介入心臟病學會全國大會(GISE)、西班牙冠狀動脈與結構課程(CSC)、倫敦瓣膜會(PCR London Valves)等知名國際學術會議，由國際心臟瓣膜疾病介入治療領域的資深專家帶領分享我們TAVI產品的最新臨床數據以及相關的器械特點和手術技巧，結合具有代表性的病例展開討論並進行手術直播，進一步加大了心通醫療品牌在國際學界的影響力。

員工與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430名全職員工(截至2023年12月31日：592名全職員工)，其中10.70%為研發人員，36.74%為市場和銷售人員。我們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與僱員訂立僱傭合同並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包括工資、津貼、獎金、福利和長期激勵等。本公司已採納股份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已於2023年6月27日終止)，以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

於報告期內的重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4年1月1日，微創投資及上海佐擎(作為賣方)、上海微創心通(作為買方)與上海佐心訂立上海佐心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微創心通有條件同意收購以及微創投資及上海佐擎有條件同意出售上海佐心的51%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141,316,920元。於完成後，上海微創心通持有上海佐心的51%股權，而上海佐心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有關進一步詳情(包括上海佐心股權轉讓協議訂約方的主要業務及投資成本)，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日的公告。於2024年12月31日，(i)上海佐心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70,307,000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的比例為2.6%；及(ii)概無來自上海佐

心的已實現或未實現收益或虧損以及概無已收取的股息。作為一家專注於左心耳解決方案的高科技醫療器械公司，上海佐心的主要產品包括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本集團計劃上海佐心將運用本集團資金及資源推動產品迭代、市場營銷、推進商業化進程，以及開拓海外市場及深化國內市場。

於2024年8月22日，上海微創心通與上海微創醫療訂立上海心永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微創心通已有條件同意收購以及上海微創醫療已有條件出售上海心永的全部股權，代價不超過人民幣380.0百萬元。於完成後，上海心永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有關交易已於2024年9月30日獲股東批准。有關進一步詳情(包括上海心永股權轉讓協議訂約方的主要業務及投資成本)，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9日的通函以及日期為2024年8月22日及2024年9月20日的公告。於2024年12月31日，(i)上海心永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377,600,000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的比例為14.1%；及(ii)概無來自上海心永的已實現或未實現收益或虧損以及概無已收取的股息。上海心永擁有一幅位於上海的面積為13,320平方米的高科技用地的國有土地使用權，以及目標土地上總建築面積近9,000平方米的樓宇。本集團計劃將該場地作為本集團的全球總部，用於本集團擴張業務的研發、生產及辦公用途以及左心耳醫療器械的研發及生產基地，以解決本集團若干業務線預計的近期研發及生產空間不足的問題，尤其是及時滿足左心耳醫療器械產能的擴張需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未來發展

我們計劃利用我們的優勢在下列方面實施業務策略：

繼續加強我們在中國TAVI市場的業務

覆蓋中國TAVI市場的滲透率明顯不足。我們計劃通過下列措施進一步提高我們的TAVI產品在中國的銷量：

- **深化多層次的醫院覆蓋及術式滲透。**憑藉VitaFlow[®]與VitaFlow Liberty[®]的正面臨床試驗結果以及實際應用中醫生和患者的積極反饋，我們將加速滲透中國

的合資格手術中心，並對已覆蓋的醫院根據其TAVI手術量及獨立術者數量進行分層管理，通過制定差異化的銷售策略和培訓計劃取得／鞏固優勢，持續提升TAVI術式滲透及我們TAVI產品的市場份額。

- **加強患者發現及轉診。**我們認為，隨著TAVI產品臨床應用的深入發展、術者對器械的熟悉程度和手術技巧的提升和TAVI治療可及性的拓展，中國(尤其是低線城市)尚有大量有待開發的患者診療需求。我們將繼續推行常態化的患者篩查、診斷及轉診工作，從源頭開展患者全週期健康管理，幫助更多的TAVI患者得到及時和可靠的治療。
- **打造學術品牌以實現專業教育及推廣。**我們充分挖掘產品差異化亮點，分學科有針對性地制定培訓計劃，並通過學術競賽的方式增強在中青年術者圈層中的影響力，構建了結構性心臟病專業領域的關鍵意見領袖及醫生網絡，並保持與該等領域內多個領先醫學協會的頻繁溝通，充分打造亮眼學術品牌，實現專業化的術者教育及產品推廣。
- **開展長期術後隨訪及療效評估。**我們持續在TAVI手術後開展隨訪評估，以進一步監控VitaFlow[®]與VitaFlow Liberty[®]的長期安全性與療效。我們認為該等有價值的長期臨床數據將有利於我們產品和品牌認可度的進一步提升，並為下一代產品研發提供靈感來源。

加大左心耳封堵器產品的推廣力度，提升在中國的市場佔有率

基於我們左心耳封堵器產品卓越的臨床結果和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多年耕耘積累的經驗和資源，我們將加大左心耳封堵器產品的推廣力度，致力於快速提升其在中國的市場佔有率。

通過與電生理廠商合作推廣「導管消融+左心耳封堵」一站式手術，加速左心耳封堵器的商業化進程。

繼續推進我們的國際戰略

目前VitaFlow Liberty®已獲得CE標誌在內17個海外國家和地區的註冊批准，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和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已獲得CE證書，Alwide® Plus已進入CE標誌註冊的關鍵環節，這為我們的國際戰略打下良好基礎。我們將繼續與全球促成者(包括醫療器械企業、研究機構、醫院和分銷商)合作，以推進我們的國際策略。

我們選擇歐洲及其他新興市場(尤其是認可CE標誌或國家藥監局審批的國家)作為重點海外市場，推進VitaFlow Liberty®和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和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的註冊與商業化，憑藉微創®醫療品牌在全球的知名度及微創®醫療集團的現有銷售網絡，推進我們產品的海外佈局。

作為我們國際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將會穩步擴大在海外市場的學術覆蓋。憑藉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的豐富經驗與專業知識，我們計劃參與更多國際知名的心血管疾病會議，透過組織簡報會、病例研究發表和手術直播，介紹我們的產品，從而提升我們品牌的全球知名度。

有序推進新產品研發

利用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的市場地位及豐富知識，並與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及關鍵意見領袖緊密合作，了解臨床需求、市場趨勢與技術突破，我們繼續專注於其他在研產品的開發以擴大產品組合，包括TAVI、TMV、TTV、左心耳封堵器以及下一代手術配套產品，旨在強化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醫療器械市場的領導地位。

尋求外部合作，擴大產品組合

我們將基於對結構性心臟病的深刻與獨特的理解和考察，搜尋具有巨大臨床潛力的產品和技術，從而尋求合作機會並審慎評價，以通過收購、合作或授權等方式擴大產品組合。

加強產品全生命週期管理，提升營運效率

我們將從新產品的規劃預研階段即引入跨職能團隊，全面開啟產品的全生命週期管理，通過跨職能團隊的密切合作，加速新產品的開發進程，並持續提升產品設計的可裝配性和可製造性，幫助實現新產品研發到量產的平滑銜接，並進一步提升生產效率，在保證產品質量的前提下不斷降低製造成本，以應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支持本公司的長期增長。同時，我們亦會運用先進的信息技術系統，進一步增強及提升我們的運營管理質量及效率。

著力降本控費，加速盈利進程

我們將以財務報表的健康度為重，通過聚焦業務、提高收入、節約成本及降低費用等措施，進一步減少虧損，致力於在保持收入穩步增長的前提下儘快實現盈虧平衡。

財務回顧**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2024年年報所載財務資料及附註並應與之一併閱讀。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來自銷售我們商業化產品VitaFlow[®]、VitaFlow Liberty[®]、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361.6百萬元，相比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6.2百萬元增加了7.5%，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VitaFlow Liberty[®]及Alwide[®] Plus在全球商業化的持續推進，促進了TAVI產品的海外收入高速增長。此外，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附屬公司上海佐心自主研發的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在中國正式商業化，亦為本集團帶來新增收入貢獻。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與生產VitaFlow[®]、VitaFlow Liberty[®]、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有關。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3百萬元增加3.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量增加導致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9.9百萬元增加9.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1.2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8.4%上升1.1個百分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9.5%，主要是由於我們採取有效的降本控費措施，及業務增長帶來的規模效應所致。

其他淨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其他淨收入人民幣84.3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9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定期存款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7.3百萬元減少35.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根據目前市場前景及投入產出效率分析，審慎地調整項目的優先次序及資源投入。

分銷成本

我們的分銷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0百萬元減少26.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在擴大銷售的同時，努力加強銷售渠道的協同優勢及提升營運效率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2百萬元減少18.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嚴格控制並減少行政開支以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所致。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為人民幣21.7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變動損失為人民幣5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4C Medical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其他經營成本

我們的其他經營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作出的捐贈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租賃負債利息減少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我們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4C Medical按權益法產生的虧損所致。

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錄得任何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23年11月獲得了Rose Emblem Ltd.（本集團的先前合營企業）的控制權。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虧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撥回聯營公司投資減值虧損為人民幣82.0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提聯營公司投資減值虧損為人民幣8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轉回了前期確認的4C Medical的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

存貨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5.4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新上市的左心耳產品及海外各個市場的TAVI產品建立庫存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貿易應收款項；(ii)可抵扣增值稅，即因採購所支付但可用於抵扣未來應繳增值稅額的增值稅款；(iii)應收利息；(iv)付予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的預付款項；及(v)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4.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入增加所致。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我們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3.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4C Medical的股權投資減值虧損轉回所致，惟部分被按權益法確認的虧損所抵銷。

其他金融資產

我們的金融資產自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由新購入的4C Medical發行的可換股債券以及其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應付第三方供應商及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ii)應計工資；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就收購上海心永應付之對價款所致。

資本開支

我們於報告期內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58.4百萬元(2023年為人民幣14.1百萬元)，其用於購置(i)物業；及(ii)設備、機器及軟件。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且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結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分銀行結餘以美元計值。我們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除若干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以外幣計值的款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因經營而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資本管理

本集團在資本管理方面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本集團主動定期審查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較高水平借款可能帶來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73.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5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持續擴張所致。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借款契諾的情況，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之充足承諾融資額，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41.5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無），均以人民幣計值，到期日分別為2025年3月、2025年9月、2026年3月及2026年9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25,500,000元及人民幣16,000,000元分別由最終控股公司微創醫療科學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年利率介乎3.10%至3.30%。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同一日期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增加至3.5%，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為3.0%，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附屬公司上海佐心的借款所致。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240.6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847.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所致。

抵押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抵押資產。

(d)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節所用詞彙與2025年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業務回顧

概覽

2025年上半年，中國結構性心臟病行業在技術創新、產品註冊和商業化推進方面繼續取得顯著進展。作為瓣膜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的重要手段之一，TAVI術式迎來了更多新產品上市，在學術交流、醫患宣教和術式推廣上共同發力，推動手術滲透率進一步提升，行業規模穩步增長。作為對非瓣膜性房顫患者卒中預防的有效手段，左心耳封堵術在技術創新和國產替代方面亦取得顯著突破，借助「導管消融+左心耳封堵」一站式手術的推廣，手術量快速增長。然而，結構性心臟病行業也正經歷競爭加劇帶來的價格調整的挑戰，亦正面臨集中帶量採購政策的考驗。遠期來看，具備創新技術、成本優勢、長期臨床數據、強大患者基礎、韌性供應鏈和市場前瞻性等多方面競爭力的企業才能脫穎而出，成為行業中堅力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TAVI產品憑藉其優異的臨床結果和實際應用中醫生的高度認可，在全球商業化方面取得了長足進展。在中國，新增進入30餘家醫院，使得本公司業務覆蓋逾670家醫院，並在頭部醫院維持穩定增長，報告期內植入量達2,146例。在海外，得益於VitaFlow Liberty[®]獲得CE認證並成為首個進入歐洲市場的「中國智造」TAVI系統，海外商業化進入加速模式。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TAVI產品已進入於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俄羅斯、意大利、西班牙、智利、瑞士、巴西等逾20個國家和地區的逾140家海外醫院，報告期內植入量近250例。截至2025年9月17日，我們已完成對上海佐心剩餘49%股權的收購。上海佐心於完成收購後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自主研發的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已先後獲NMPA和CE標誌批准。截至2025年9月17日，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已在國內18個省市的近90家中心累計突破750例商業化應用，無一例發生嚴重併發症，手術成功率達100%。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已獲得CE標誌並在歐洲實現商業化，在波蘭、香港、澳門實現植入，其全球化征程已正式啟航。

我們在全球的註冊工作亦有序推進：於報告期內，VitaFlow Liberty®新增獲得哈薩克斯坦、拉脫維亞、瑞典、厄瓜多爾、巴西的註冊批准。截至2025年9月17日，包括CE標誌在內，VitaFlow Liberty®共獲得22個國家／地區的註冊批准。VitaFlow Liberty®和Alwide® Plus在澳大利亞等新興市場的註冊工作亦取得階段性進展。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獲得CE批准，成為迄今為止唯一獲CE-MDR與NMPA雙認證的左心耳封堵器系統，其在新興市場的註冊工作亦在高效推進中。Alwide® Plus已於2025年8月獲得CE標誌，截至2025年9月17日，該產品已獲得14個國家或地區的註冊批准。

在加速商業化步伐的同時，我們繼續有序、高效地推進治療結構性心臟病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的戰略性研發佈局，持續為本集團的高速健康發展提供勢能。於報告期內，我們繼續本著集約化原則對在研項目進行資源整合，合理規劃項目進度，以更高效推進可快速帶來收入的產品研發進程，有序推進中長期項目實現研發里程碑。除自主研發之外，我們亦一直積極尋求與國內外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先進產品和技術合作的機會，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

產品管線

截至2025年9月17日，我們自主研發的產品組合包括7款已獲證產品—VitaFlow®、VitaFlow Liberty®(包括作為其配套供應的手術配套產品)、VitaFlow Liberty® Flex、Alwide® Plus、AccuSniper™、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以及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以及多種處於不同開發階段的TAVI產品、TMV產品、TTV產品、左心耳產品、室間隔重建產品及手術配套產品。除自主研發的產品組合外，我們亦就若干TMV及TTV產品與我們的業務夥伴(即4C Medical)合作，並擁有該等產品在中國的獨家商業化權利。

研發

研發對我們的發展至關重要。我們一直踐行「提供能延長和重塑生命的可普惠化真善美方案」的使命，以更高的標準、更好的實踐深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持續致力於創新和研發全球領先的結構性心臟病技術，打造產學研相結合的技術創新體系，向全

球市場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提供最強勁的原動力。我們擁有一支在生物材料、結構設計及加工工藝等領域具備重要技術專長的核心研發團隊，持續專注研發可能應用於我們產品組合的新技術及材料。我們已成立多支包含項目管理、研發、工藝、採購、質量、註冊、臨床試驗及醫學技術等多個職能的跨職能項目團隊，從新產品的規劃預研階段開始分工合作，全面開啟產品的全生命週期管理，從技術創新性、知識產權保護、成本控制、可裝配性、可製造性、合規性和市場准入等方面進行全面把控和預判，提升研發項目成功率。我們亦擁有一個由心血管領域全球頂尖科學家和醫生組成的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彼等分享全球心臟瓣膜疾病治療的豐富經驗及對最新技術突破及最新趨勢的見解。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是本集團重要的無形資產和我們維持及提升核心競爭力的關鍵因素。因此，我們在投身於技術創新的同時，也高度重視專利申請、商標註冊、商業秘密管控等知識產權保護工作。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在中國新增24項專利授權。同時，我們在韓國、日本、澳大利亞、美國及歐洲共計新增5項專利授權。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在中國擁有236項專利授權，包括77項發明專利、147項實用新型專利和12項工業設計，並擁有122項待批核的專利申請，包括120項發明專利和2項實用新型專利。為推動我們的國際化戰略，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亦在日本、瑞士、葡萄牙、英國、意大利、德國、法國、西班牙、美國、韓國、澳大利亞、巴西及印度等國家擁有134項專利。我們擁有或申請的所有專利均與我們的產品或在研產品的技術相關，且由我們的研發團隊自主研發。截至報告期末，我們亦在全球新增2項獲批商標至合計122項。

供應鏈

我們位於上海的總建築面積約14,000平方米的生產廠區可提供25,000套TAVI產品和6,000套左心耳封堵器產品的年產能，為我們銷售的持續提升提供堅實的供應保障，以支持本集團未來的快速發展。我們另行購置的一副位於上海的面積為13,320平方米的高科技用地使用權及土地上總建築面積近9,000平方米的樓宇預計將於2025年下半年投用，

將作為本集團的全球總部，用於本集團擴張業務的研發、生產及辦公用途及左心耳醫療器械的研發及生產基地，及時滿足左心耳醫療器械產能的擴張需求。我們的生產設施設備均符合歐盟及中國的GMP規定。

我們與全球供貨商密切溝通協作，本著合作共贏的理念，在保證原物料穩定供貨的基礎上，加速推進原材料多元供方開發及國產化佈局，以增強供應鏈韌性及敏捷性，持續優化產品成本。我們也實現了若干關鍵原材料的自製生產，在實現大幅降本的同時，亦打破了關鍵原材料國外壟斷，消除了獨家供應的潛在風險。此外，我們建立了先進的質量管理體系，並引入卓越運營理念，加強製造體系建設，在保證產品質量的前提下不斷降低製造成本，以應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支持本公司的長期增長。同時，我們亦運用先進的信息技術系統，進一步增強及提升我們的運營管理質量及效率。

商業化

截至2025年9月17日，我們有七款產品已實現商業化，其中四款產品獲得CE標誌，分別是VitaFlow Liberty®、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及Alwide® Plus。我們的TAVI產品已實現在中國、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俄羅斯、智利和瑞士等23個國家的商業化應用，共進入中國近680家醫院和海外140家醫院，在中國使用TAVI產品的獨立術者逾500名，海外逾50名；我們的手術配套產品Alwide® Plus已於2025年8月獲得CE標誌，合計已獲得14個國家或地區的註冊批准；我們的左心耳封堵器產品已進入中國近90家醫院，完成逾750例商業應用，培養獨立術者逾70位。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已獲得CE證書，於波蘭、香港、澳門實現植入。本公司四款CE獲批產品將充分利用產品矩陣的協同效應，互相促進各自的商業化進程，持續增強本集團在國際高端醫療器械市場的綜合競爭力，並進一步深化本集團海外戰略的實施。

我們擁有一支具有專業醫療背景的治療方案推廣團隊(「治療方案推廣團隊」)，旨在推廣本集團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及手術治療方案，包括TAVI和左心耳封堵器。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治療方案推廣團隊已有逾170名全職員工。我們充分借助微創®醫療集團在心臟及心血管疾病治療領域的資源和優勢，在市場准入、運營支持、一線推廣、市場拓展、醫學教育及國際業務等方面充分發揮協同效應。我們致力於為結構性心臟病患者和術者提供包括疾病診斷評估、術式和產品宣教、治療方案建議、手術及器械使用培訓、配套器械推薦以及術前、術中支持和術後跟蹤隨訪等全解醫療方案。於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推進基層患者的篩查和轉診工作，通過開展醫學教育及市場推廣活動，有效打破地域限制，填補基層醫療廣大空白市場，推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治療方案普及和下沉，幫助更多患者便利地完成診斷和治療。

我們借助平台供貨商完成物流、分撥、倉儲等工作，繼而通過經銷商將產品銷售到醫院，並最終用於患者治療。我們在全國範圍內挑選有豐富醫療器械銷售經驗和資源的經銷商進行合作，對其提供專業培訓，並進行嚴格考核，持續打造其在市場開拓、方案推廣、器械銷售和術中支持等方面的全方位能力，使其成為我們治療方案推廣團隊的有力補充。

為加強我們產品的市場推廣和品牌建設，我們積極參與全球心臟及心血管領域的醫學會議和行業展覽，持續提升本集團在全球結構性心臟病學術群體中的影響力。於報告期內，我們參加了南方心血管病學術會議(SCC 2025)、杭州瓣膜會(China Valve Hangzhou 2025)、中國結構性心臟病大會(CSHC 2025)、東方心臟病學會議(OCC 2025)、2025 West China房顫周、江城心血管病大會(JICC 2025)、武漢國際心血管病大會(WICCD 2025)、2025大灣區微創瓣膜大會、華沙心血管介入會議(WCCI 2025)、歐洲介入心臟病學大會(EuroPCR 2025)、西班牙冠狀動脈與結構課程(CSC 2025)及德國法蘭克福先天性、結構性和瓣膜性心臟病介入治療大會(CSI Frankfurt 2025)等知名國際學術會議，由國際心臟瓣膜疾病介入治療領域的資深專家帶領分享我們TAVI產品及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的最新臨床數據以及相關的器械特點和手術技巧，結合具有代表性的病例展

開討論並進行手術直播，進一步加大了心通醫療品牌在國際學界的影響力。

員工和薪酬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417名全職員工（截至2024年6月30日：483名全職員工），其中11.75%為研發人員，41.01%為市場和銷售人員。我們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與僱員訂立僱傭合同並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包括工資、津貼、獎金、福利和長期激勵等。本公司已採納股份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已於2023年6月27日終止），以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

未來發展

我們計劃利用我們的優勢在下列方面實施業務策略：

繼續加強我們在中國TAVI市場的業務

覆蓋中國TAVI市場的滲透率明顯不足。我們計劃通過下列措施進一步提高我們的TAVI產品在中國的銷量：

- **深化多層次的醫院覆蓋及術式滲透。**憑藉VitaFlow[®]和VitaFlow Liberty[®]的正面臨床試驗結果VitaFlow Liberty[®] Flex實際應用中醫生和患者的積極反饋，我們將加速滲透中國的合資格手術中心，並對已覆蓋的醫院根據其TAVI手術量及獨立術者數量進行分層管理，通過制定差異化的銷售策略和培訓計劃取得／鞏固優勢，持續提升TAVI術式滲透及我們TAVI產品的市場份額。
- **加強患者發現及轉診。**我們認為，隨著TAVI產品臨床應用的深入發展、術者對器械的熟悉程度和手術技巧的提升和TAVI治療可及性的拓展，中國（尤其是低線城市）尚有大量有待開發的患者診療需求。我們將繼續推行常態化的患者篩查、診斷及轉診工作，從源頭開展患者全週期健康管理，幫助更多的TAVI患者得到及時和可靠的治療。

- **打造學術品牌以實現專業教育及推廣。**我們充分挖掘產品差異化亮點，分學科有針對性地制定培訓計劃，並通過學術競賽的方式增強在中青年術者圈層中的影響力，構建了結構性心臟病專業領域的關鍵意見領袖及醫生網絡，並保持與該等領域內多個領先醫學協會的頻繁溝通，充分打造亮眼學術品牌，實現專業化的術者教育及產品推廣。
- **開展長期術後隨訪及療效評估。**我們持續在TAVI手術後開展隨訪評估，以進一步監控VitaFlow[®]與VitaFlow Liberty[®]的長期安全性與療效。我們認為該等有價值的長期臨床數據將有利於我們產品和品牌認可度的進一步提升，並為下一代產品研發提供靈感來源。

加大左心耳封堵器產品的推廣力度，提升在全球市場的佔有率

基於我們左心耳封堵器產品卓越的臨床結果和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多年耕耘積累的經驗和資源，我們將加大左心耳封堵器產品的推廣力度，致力於快速提升其在中國的市場佔有率，通過與電生理廠商合作推廣「導管消融+左心耳封堵」一站式手術，加速左心耳封堵器的商業化進程。同時我們將加速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的全球商業化進程，實現產品在海外的植入量及收入同步高速增長。

繼續推進我們的國際戰略

我們將繼續與全球促成者(包括醫療器械企業、研究機構、醫院和分銷商)合作，以推進我們的國際策略。我們選擇歐洲及其他新興市場(尤其是認可CE標誌或國家藥監局審批的國家)作為重點海外市場，推進VitaFlow Liberty[®]和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的註冊與商業化。我們將依託產品可靠的性能、優異的臨床數據以及其在全球術者中的正向反饋，繼續借助微創[®]醫療品牌在全球的知名度和微創[®]醫療集團的現有銷售網絡，輔以我們全球治療方案推廣團隊的專業指導及業務管理，以及國內和海外學術聯動的加持促進，實現全球資源的協同及聯動，持續擴大業務版圖，加速推進全球業務發展。作為國際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將加大海外臨床資源投入。進一步加

強臨床支持隊伍建設及提升臨床隊伍質量；持續投入醫學教育，增加海外帶教及交流培訓中心數量；持續賦能海外銷售網絡，確保我們的方案能夠有效地為病患服務。我們也將持續打造更加專業的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並將其豐富經驗與專業知識用於服務海外客戶；我們將更加活躍的參加國際知名的心血管疾病專業會議，透過組織簡報會、病例研究發表和手術直播等，繼續推廣我們的方案，逐步提升品牌全球知名度。

有序推進新產品研發

利用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的市場地位及豐富知識，並與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及關鍵意見領袖緊密合作，了解臨床需求、市場趨勢與技術突破，我們繼續專注於其他在研產品的開發以擴大產品組合，包括TAVI、TMV、TTV、左心耳封堵器、室間隔重建產品以及下一代手術配套產品，旨在強化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醫療器械市場的領導地位。

尋求外部合作，擴大產品組合

我們將基於對結構性心臟病的深刻與獨特的理解和考察，搜尋具有巨大臨床潛力的產品和技術，從而尋求合作機會並審慎評價，以通過收購、合作或授權等方式擴大產品組合。

著力降本控費，加速盈利進程

我們將以財務報表的健康度為重，通過聚焦業務、提高收入、節約成本及降低費用等措施，進一步減少虧損，致力於在保持收入穩步增長的前提下儘快實現盈利。

於報告期內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5年5月30日，微創投資及上海佐擎（統稱為賣方）、上海微創心通（作為買方）與上海佐心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微創心通有條件同意收購以及微創投資及上海佐擎有條件同意出售上海佐心約35.27%及13.73%股權。有關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已於2025年6月27日獲股東批准。有關進一步詳情（包括股權轉讓協議訂約方的主要業務及

投資成本)，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30日、2025年6月5日及2025年6月27日的公告及通函。於2025年6月30日，(i)上海佐心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人民幣70,307,000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的比例為2.6%；及(ii)概無來自上海佐心的已實現／未實現收益／虧損以及概無已收取的股息。有關本公司針對上海佐心的投資策略，請參閱本附錄一前文標題為「(c)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回顧－於報告期內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中期報告他處所載財務資料及附註並應與之一併閱讀。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我們商業化產品VitaFlow[®]、VitaFlow Liberty[®]、VitaFlow Liberty[®] Flex、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1百萬元增加2.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於報告期內，我們的VitaFlow Liberty[®]經導管主動脈瓣膜及可回收輸送系統在全球商業化方面的持續推進促進了海外收入的大幅增長；及(ii)我們的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在中國和海外的商業化進展穩步推進。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與生產VitaFlow[®]、VitaFlow Liberty[®]、VitaFlow Liberty[®] Flex、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有關。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9百萬元增加5.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量增加導致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8.2百萬元增加1.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0.9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率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維持穩定。

其他淨收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淨收入人民幣38.4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1.9百萬元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定期存款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1百萬元減少38.1%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根據目前市場前景及投入產出效率分析，審慎地調整項目的優先次序及資源投入。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2百萬元減少9.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在擴大銷售的同時，加強了銷售渠道的協同優勢，及促進營運效率提升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8百萬元增加22.5%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上海心永所持物業的折舊費用所致。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為人民幣4.6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為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4C Medical發行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其他經營成本

我們的其他經營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0百萬元增加4.9%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4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來自計息借款的利息開支所致。

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股權之收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股權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27.1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完成4C Medical的D輪融資後，導致本集團於4C Medical的有效股權下降。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我們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4C Medical按權益法產生的虧損所致。

存貨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5.4百萬元減少19.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08.8百萬元，主要由於提升營運效率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ii)應收利息；(iii)可抵扣增值稅(即將自本集團收入所產生的未來應繳增值稅額收回或扣減的增值稅款)；及(iv)付予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的按金及預付款項。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0.0百萬元增加52.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7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依據國內外不同的信貸條款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我們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5.8百萬元增加52.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5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由可換股債券新轉換的4C Medical優先股；(ii)視作出售4C Medical股權之收益；及部分由(iii)於報告期內按權益法確認的虧損所抵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應付第三方供應商及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ii)應計工資；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8.6百萬元減少59.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44.6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收購上海心永的應付之對價款所致。

資本開支

我們於報告期內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30.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為人民幣5.4百萬元，其用於購置(i)物業；及(ii)設備、機器及軟件。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且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結算。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部分銀行結餘以美元計值。我們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重

大外匯風險。除若干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以外幣計值的款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因經營而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資本管理

本集團在資本管理方面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本集團主動定期審查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較高水平借款可能帶來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質押存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59.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32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持續擴張所致。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借款契諾的情況，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之充足承諾融資額，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本公司相信我們有足夠資金滿足2025年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要。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為人民幣255.0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41.5百萬元），均以人民幣計值，到期日分別為2025年、2026年、2027年及2028年。截至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226,777,000元由一間附屬公司的100%股權質押作抵押，並以該附屬公司所擁有的全部土地及建築物作額外抵押，年利率為3.13%。截至2025年6月30日，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2,750,000元及人民幣15,500,000元分別由最終控股公司微創醫療科學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年利率介乎2.75%至3.30%。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同一日期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增加至12.6%，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3.5%。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計息借款增加所致。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458.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240.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抵押資產

截至2025年6月30日，為取得賬面值為人民幣226.6百萬元的銀行貸款，本集團已抵押其持作自用的樓宇及土地使用權，並質押本集團持有的一家附屬公司的股權。

(e) 資金及財政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資金及財政政策，以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自主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應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訂有監察及管制投資風險及管理資本之指引。董事會密切檢討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有充足資金以滿足其營運資本及資本開支的不時需求。

下文第II-1頁至II-106頁所載內容乃自目標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收到之報告，以供載入本通函。



就微創心律管理有限公司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致微創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緒言

我們就微創心律管理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載於第II-4頁至II-106頁)作出報告，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目標集團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和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I-4頁至II-106頁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編製該等資料以供載入微創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24日就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涉及 貴公司就收購目標集團而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的關連交易而刊發的通函(「通函」)。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第II-4頁所定義的目標集團的相關財務報表乃由目標公司董事擬備。目標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相關財務報表，並負責落實目標公司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於編製相關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我們的意見。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須遵從道德準則，並規劃及開展我們的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確無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有關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由欺詐還是錯誤引起）的風險。在進行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會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作出真實而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於各類情況下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情況。

我們認為，我們所獲得的憑證屬充分及適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依據。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歷史財務資料真實而中肯地反映目標集團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目標集團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及呈列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為按照我們的審閱就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令我們相信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未有於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事項出具的報告**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I-4頁所定義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5年11月24日

歷史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之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歷史財務資料以此為依據)(「**相關財務報表**」)乃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與目標公司另行訂立的委聘條款，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

綜合損益表

(以美元呈列)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收入	4	205,179	207,041	220,613	113,361	114,103
銷售成本		(89,668)	(99,758)	(94,957)	(50,041)	(56,663)
毛利		115,511	107,283	125,656	63,320	57,440
其他淨收入／(虧損)	5	4,538	9,841	(4,594)	(875)	16,379
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變動	22	(5,579)	(11,407)	(28,710)	(13,061)	(20,925)
研發成本		(59,266)	(55,524)	(42,685)	(21,587)	(19,784)
銷售及分銷成本		(85,524)	(88,075)	(86,838)	(40,267)	(39,121)
行政開支		(28,906)	(27,262)	(19,800)	(9,146)	(10,125)
其他經營成本	6(c)	(9,418)	(8,648)	(2,220)	(60)	(53)
來自經營的虧損		(68,644)	(73,792)	(59,191)	(21,676)	(16,189)
融資成本	6(a)	(37,169)	(41,539)	(45,947)	(22,715)	(24,592)
稅前虧損	6	(105,813)	(115,331)	(105,138)	(44,391)	(40,781)
所得稅	7(a)	(1,116)	(3,835)	(3,892)	(615)	(839)
目標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期 內虧損		<u>(106,929)</u>	<u>(119,166)</u>	<u>(109,030)</u>	<u>(45,006)</u>	<u>(41,620)</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美元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年／期內虧損	(106,929)	(119,166)	(109,030)	(45,006)	(41,620)
年／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設定受益負債淨額之重新計量	531	91	649	494	497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6,346)	5,556	(3,571)	(1,790)	2,697
年／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15,815)	5,647	(2,922)	(1,296)	3,194
年／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2,744)	(113,519)	(111,952)	(46,302)	(38,426)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美元呈列)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9,135	47,806	40,258	40,377
無形資產	11	22,232	19,099	16,104	16,783
商譽	12	103,327	105,829	102,248	109,490
遞延稅項資產	21(b)	7,782	8,653	7,953	8,8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18,356	16,510	12,542	14,288
		<u>200,832</u>	<u>197,897</u>	<u>179,105</u>	<u>189,830</u>
流動資產					
存貨	14	68,211	84,213	78,788	80,5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60,664	63,859	58,459	77,0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42,168	49,012	46,046	21,878
		<u>271,043</u>	<u>197,084</u>	<u>183,293</u>	<u>179,45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79,165	79,587	69,368	70,465
合約負債	18	8,989	6,113	6,142	6,200
計息借款	20	—	—	696	751
可換股債券	22	135,579	134,096	194,000	208,616
租賃負債	19	7,144	4,706	4,299	4,480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24	—	—	359,111	379,858
應付所得稅	21(a)	742	1,388	961	2,649
		<u>231,619</u>	<u>225,890</u>	<u>634,577</u>	<u>673,019</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39,424</u>	<u>(28,806)</u>	<u>(451,284)</u>	<u>(493,56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40,256</u>	<u>169,091</u>	<u>(272,179)</u>	<u>(303,737)</u>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0	—	—	—	629
租賃負債	19	20,825	21,342	18,218	19,828
遞延收益		1,220	1,979	1,036	1,018
合約負債	18	24,583	27,118	25,501	29,282
其他應付款項	17	2,233	3,091	2,260	2,462
設定受益退休計劃	23	8,088	8,500	7,691	8,196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24	286,680	320,808	—	—
		<u>343,629</u>	<u>382,838</u>	<u>54,706</u>	<u>61,415</u>
負債淨值		<u>(103,373)</u>	<u>(213,747)</u>	<u>(326,885)</u>	<u>(365,15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8	8	8	8
儲備		<u>(103,381)</u>	<u>(213,755)</u>	<u>(326,893)</u>	<u>(365,160)</u>
虧絀總額		<u>(103,373)</u>	<u>(213,747)</u>	<u>(326,885)</u>	<u>(365,152)</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美元呈列)

	附註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權益/ (虧蝕)總額 千美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8	25,469	(15,233)	220,233	(214,341)	16,136
2022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106,929)	(106,929)
其他全面收益		—	—	(16,346)	531	—	(15,815)
全面收益總額		—	—	(16,346)	531	(106,929)	(122,74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25	—	—	—	3,235	—	3,235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8	25,469	(31,579)	223,999	(321,270)	(103,373)
2023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119,166)	(119,166)
其他全面收益		—	—	5,556	91	—	5,647
全面收益總額		—	—	5,556	91	(119,166)	(113,51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25	—	—	—	3,145	—	3,145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8	25,469	(26,023)	227,235	(440,436)	(213,747)
2024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109,030)	(109,030)
其他全面收益		—	—	(3,571)	649	—	(2,922)
全面收益總額		—	—	(3,571)	649	(109,030)	(111,95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25	—	—	—	(1,186)	—	(1,186)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8	25,469	(29,594)	226,698	(549,466)	(326,885)

	附註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權益／ (虧絀)總額 千美元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8	25,469	(29,594)	226,698	(549,466)	(326,885)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41,620)	(41,620)
其他全面收益		—	—	2,697	497	—	3,194
全面收益總額		—	—	2,697	497	(41,620)	(38,42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25	—	—	—	159	—	159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u>8</u>	<u>25,469</u>	<u>(26,897)</u>	<u>227,354</u>	<u>(591,086)</u>	<u>(365,152)</u>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8	25,469	(26,023)	227,235	(440,436)	(213,747)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45,006)	(45,006)
其他全面收益		—	—	(1,790)	494	—	(1,296)
全面收益總額		—	—	(1,790)	494	(45,006)	(46,30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25	—	—	—	(1,543)	—	(1,543)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u>8</u>	<u>25,469</u>	<u>(27,813)</u>	<u>226,186</u>	<u>(485,442)</u>	<u>(261,592)</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美元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						
稅前虧損		(105,813)	(115,331)	(105,138)	(44,391)	(40,781)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攤銷及折舊	6(d)	17,127	16,430	16,100	8,141	7,884
融資成本	6(a)	31,679	37,356	41,427	20,168	22,583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的 交易成本	16(b)	1,210	—	12	—	—
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變動	16(b)	5,579	11,407	28,710	13,061	20,92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		—	408	1,742	804	24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3,235	3,145	(1,186)	(1,543)	159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6,844)	(16,002)	5,425	(3,790)	(1,7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7,845	(3,195)	5,400	194	(18,6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增加／(減少)		4,347	(45)	(10,704)	(6,217)	(3,270)
遞延收益增加／(減少)		555	759	(943)	(904)	(1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減少		(435)	3,941	6,063	(314)	(1,73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4,337)	(341)	(1,588)	(1,525)	3,83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45,852)	(61,468)	(14,680)	(16,316)	(10,492)
已付所得稅		(2,592)	(2,684)	(2,037)	(608)	(46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8,444)	(64,152)	(16,717)	(16,924)	(10,953)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5,245)	(5,004)	(8,127)	(2,232)	(1,782)
無形資產的付款		(4,507)	(2,916)	(371)	(371)	(4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752)	(7,920)	(8,498)	(2,603)	(1,82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16(b)	(8,490)	(5,957)	(4,532)	(2,078)	(2,488)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16(b)	(1,550)	(3,228)	(3,122)	(1,661)	(1,629)
計息借款的所得款項，扣除交 易成本	16(b)	—	—	695	—	695
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	16(b)	128,790	—	44,988	—	—
已付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16(b)	—	(12,890)	(13,806)	(6,919)	(6,309)
已付計息借款的利息	16(b)	—	—	—	—	(22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18,750	(22,075)	24,223	(10,658)	(9,9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147	142,168	49,012	49,012	46,046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4,533)	991	(1,974)	2,418	(1,439)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168	49,012	46,046	21,245	21,878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曆史財務資料附註

(以美元呈列)

1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微創心律管理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於2019年8月12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即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分銷、製造及研發心律管理器械。

目標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是按照持續經營假設編製的，儘管目標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錄得負債淨額365,152,000美元及流動負債淨額493,567,000美元(主要由於可換股債券總額為208,616,000美元(見附註22)及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總額為379,858,000美元(見附註24)被分類為流動負債)。目標公司董事認為，目標集團能夠在2025年6月30日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內悉數履行其到期的財務義務，經計及：i)於2025年6月，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 Corp. Limited(「MicroPort International」)以外持有人持有的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為156,835,000美元(主要透過2025年9月進行的三年期計息借款(見附註33(a)))於2025年9月贖回；ii)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可換股債券(不包括CRM可換股債券B的應計利息(見附註22))及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分別約為43,669,000美元及379,858,000美元，將於2025年6月30日合併完成後重新分類至權益(見附註33(b))；iii)於2025年6月30日，賬面值約為8,112,000美元的CRM可換股債券B(見附註22)所產生的應計利息，將轉換為目標公司的一筆無擔保長期計息貸款(見附註33(b))；及iv)目標集團自2025年6月30日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因此，目標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屬適當。

歷史財務資料是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就編製本歷史財務資料而言，目標集團已在整個有關期間貫徹採納所有適用於有關期間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任何於相關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32。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已於歷史財務資料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已根據與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納相同編製及呈列基準進行編製。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歷史財務資料及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以美元列賬，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於本報告日期，並未就目標公司及MicroPort CR Netherlands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因為彼等自註冊成立日期或屬投資控股公司以來並未開展任何業務且不受註冊成立的司法管轄區的相關規章制度下的法定審計規定規限。目標集團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須遵守法定要求)是根據適用於其註冊成立及／或成立所在國家的實體的相關會計規章制度編製而成。

於本報告日期，目標公司在下列主要附屬公司（為非上市企業）擁有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的 詳情	所有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貴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MicroPort CR Netherlands	荷蘭 2017年11月16日	歐元（「歐元」）133.33	—	100%	投資控股
Sorin CRM S.A.S (a)	法國 1977年7月25日	12,327,766.45歐元	—	100%	心律管理的設計、 開發、製造及商業化心 律管理（「CRM」）設備
MicroPort CRM France SAS. (a)	法國 2004年7月16日	82,200,000歐元	—	100%	CRM設備的商業化
MicroPort CRM S.r.l （「MicroPort CRM Italy」）(b)	意大利 2018年12月27日	3,932,700歐元	—	100%	CRM設備的製造及商業化
MicroPort CRM Medical S.L. （「MicroPort CRM Spain」）(c)	西班牙 2017年11月6日	3,500歐元	—	100%	CRM設備的商業化
創領心律管理醫療器械（上海） 有限公司(d)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2013年5月30日	人民幣727,254,970元	—	100%	CRM設備的設計、發展、 製造及商業化

附註：

- (a) 該等實體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KPMG S.A.審計。

- (b) 該實體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KPMG S.p.A.審計。
- (c) 該實體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KPMG Auditors, S.L.審計。
- (d) 該實體為有限責任公司。該實體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尤尼泰振青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上海分所審計。

目標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均已採納12月31日作為財政年度的結束日期。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計量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列工具乃會計政策所述的按公允價值列賬：

—可換股債券(見附註2(q))

(b) 估計和判斷的使用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須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開支的報告金額。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基於歷史經驗和目標集團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而作出，就此產生的結果構成就資產和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準(除此基準外難以從其他明顯來源進行判斷)。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金額有異。

估計和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予以審閱。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當期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應用對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作出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中進行了討論。

(c)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受目標集團控制的實體。如果目標集團因其參與某一實體事務而可獲取或有權收取可變回報並可通過其對該實體擁有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目標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控制開始之日起至控制權終止之日止納入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內的結餘和交易以及集團內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和支出(外幣交易收益或虧損除外)予以抵銷。集團內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僅在並無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下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予以抵銷。

就各業務合併而言，目標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分佔附屬公司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中，與目標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報。非控股權益所佔目標集團業績會在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作非控股權益與目標公司權益股東之間的本年度總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分配。來自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之其他合約責任，視乎負債性質根據附註2(n)、(o)、(p)或(q)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金融負債。

目標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的變動如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方式入賬。

當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目標集團會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任何相關的非控股權益及其他權益部分。任何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失去控制權時，於該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價值計量。

在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i)(iii))。

(d) 商譽

商譽指以下(i)項超出(ii)項的差額

- (i) 轉讓代價之公允價值、對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目標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之總和；
- (ii) 於收購日期所計量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

倘(ii)項金額超出(i)項金額，則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優惠價收購之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透過合併的協同效益獲利的個別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別，並每年接受減值測試(見附註2(i)(iii))。

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元時，任何應佔購入商譽的金額均包括在出售項目的損益的計算之內。

(e) 於證券的其他投資

目標集團於證券的投資(不包括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政策載列如下。

證券投資於目標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初步以公允價值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除外。該等投資隨後根據其分類按如下方式入賬。

(i) 非權益投資

非權益投資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之一：

- 攤銷成本，倘投資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合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付款。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2(u)(ii))。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可重新分類，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和利息付款，且投資是在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和出售實現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但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除外。當投資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的金額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可重新分類)的標準。投資(包括利息)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因租賃物業及相關廠房和設備的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2(h)))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i)(iii))。

在使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的同時，亦可生產有關項目。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於損益確認。

因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確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限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得出：

- 租賃物業裝修按尚餘租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即自竣工日期起計5至10年)的較短者計算折舊；
- 設備及機器 5至11年
- 辦公室設備、傢俬、裝置及汽車 3至10年

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中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項目的成本則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中分配，而各部分均獨立進行折舊。資產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均會進行覆核。

(g)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開發開支僅在有關開支能可靠計量、產品或流程在技術及商業上可行、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目標集團有意且有充足資源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該資產的情況下方會被資本化。否則，有關開支會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資本化開發開支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目標集團收購的可使用年期有限的其他無形資產(包括專利及商標)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見附註2(i)(iii))。

內部產生商譽及品牌開支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攤銷是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有)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得出，且通常於損益確認。

於本期間及可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技術 9至16年

— 客戶關係	10年
— 軟件	3至8年

攤銷的期間和方法每年都會進行覆核。

技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乃基於相關法律所保護的相關專利有效期，並經考慮目標集團的經濟利益期、技術過時及類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而釐定。

客戶關係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根據合約到期日、終止或續約率的歷史趨勢參考各已收購業務現有合約及行業同儕所用客戶關係可使用年期而釐定。

考慮到軟件的不同用途、使用情況和技術過時程度，軟件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確定為合約權利的期限或該軟件可為目標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預計期限(以較短者為準)。

(h) 租賃資產

在合約開始時，目標集團會評估該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轉讓一段時間內對使用一項已確定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會出現合約為或包含租賃的情況。如客戶既有權指示已確定資產的使用，又有權從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即屬控制權被轉移。

作為承租人

當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目標集團選擇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並將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和任何關聯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列賬。

在租賃開始日，目標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不包括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當目標集團就一項低價值資產訂立租約時，目標集團決定是否以逐項租賃為基準對該租賃進行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折現，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採用相關的遞增借款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支出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因此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時自損益中扣除。

當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拆除和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場所的成本估算，折現至其現值，減去獲得的任何租賃激勵。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f)和2(i)(iii)）。

按照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非股本證券投資適用的會計政策，可退還租金按金與使用權資產分開核算（見附註2(e)(i)、2(u)(ii)(a)及2(i)(i)）。按金的初始公允價值與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作為額外的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當指數或利率的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目標集團對剩餘價值擔保項下預期應付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化，或倘目標集團對其是否將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租賃負債將被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時，會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如果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已減為零，則計入損益。

於有租賃修改（即租賃範圍或租賃對價發生變動，而該變動未在租賃合約中作出初始規定）時，倘有關修改未作為單獨租賃列賬，租賃負債亦將被重新計量。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按修改後的租賃款項和租賃期限，使用修改後的折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長期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釐定為應於報告期結束後十二月內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i) 信貸虧損和資產減值**(i) 金融工具及應收租金的信貸虧損**

目標集團就以下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持作收取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的合約現金流量的該等貸款予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款項))；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股本證券(可重新分類)(見附註2(e)(i))；
- 應收租金；及
- 貸款承擔：就現金流量特定風險調整的當前無風險利率。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以概率加權估計的信貸虧損。一般而言，信貸虧損按合約與預期金額之間的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如折現的影響屬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按以下折現率折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期實際利率；及
- 應收租金：計量應收租金時採用的貼現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合約期為目標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預計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造成的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計該等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造成的虧損。

目標集團以相當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下列以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者除外：

- 於報告日被釐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的金融工具；及
- 信貸風險(即在金融工具的預期年期內發生違約的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已發行貸款承擔)。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始終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確定金融工具(包括貸款承擔)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及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目標集團會考慮相關且無需付出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資料，包括基於目標集團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包括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以及分析。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信息：

- 未能在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期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對目標集團責任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當債務人不大可能在目標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行動(例如變現抵押品(如持有))的情況下向目標集團悉數履行其信貸義務，目標集團會將該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目標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時，會通過虧損撥備賬戶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目標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有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面對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超過90日；
- 按目標集團於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條款重組目標集團提供的貸款或墊款；
-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發行人陷入財務困難導致證券失去活躍市場。

核銷政策

若日後回收不可實現，金融資產或應收租金的賬面總值將(部分或全部)核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目標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核銷金額時。

過往核銷資產的後續回收在回收期間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已發行財務擔保的信貸虧損

財務擔保為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支付特定款項以彌償擔保受益人(「持有人」)由於特定債務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的條款於到期付款時所招致損失的合約。

已發行財務擔保以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公允價值乃參考類似服務在公平交易中收取之費用(如可獲得該等資料)釐定，或經比較在有擔保情況下借款人收取之實際利率與在沒有擔保情況下借款人估計會收取之利率(如該等資料可作出可靠估計)，以參考利率差額的方式估計。對有關已發行擔保的收取或應收取的代價，則其有關代價將根據目標集團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政策確認。倘並無收取或無法收取有關代價，則即時在損益中確認為支出。

初始確認為遞延收益之金額，隨後於擔保期內在損益中作為收益進行攤銷。

目標集團監測特定債務人將違約的風險，並於釐定財務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高於有關擔保的賬面值時以較高的金額重新計量上述負債。

目標集團計量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除非特定債務人自擔保發出以來之違約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則會計量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附註2(i)(i)所述之相同違約定義及相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評估皆適用。

由於根據擔保之工具之條款，目標集團於特定債務人違約時才需要作出付款。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為償還持有人所產生信貸虧損的預計款項減去目標集團預期向擔保持有人、特定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之款項進行估計。有關款項以當前無風險利率進行貼現，並就現金流量特定風險作調整。

(i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目標集團會審查其非金融資產(存貨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商譽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會被納入因持續使用而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有關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分配予預計從合併協同效益中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間的較高者。使用價值乃基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能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會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有關虧損首先予以分配，以減低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按比例減低現金產生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倘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則僅會在產生的賬面值不超過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的情況下撥回減值虧損。

(j) 存貨

存貨指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以作銷售、處在為該等銷售的生產過程中或在生產或提供服務過程中耗用的材料或物料形式持有的資產。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成本乃運用加權平均成本計算，並包括所有購貨成本、轉換成本及其他使存貨達致現時所在地點及狀況所涉及之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k) 合約資產和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在目標集團於有權根據合約條款無條件收取對價前確認收入（見附註2(u)(i)）時確認。目標集團會對合約資產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見附註2(i)(i)），並在收取對價的權利變為無條件時將其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見附註2(l)）。

合約負債在客戶於目標集團確認相關收入（見附註2(u)(i)）前支付不可退還的對價時確認。合約負債亦包括可變代價，如可抵銷客戶進一步購買金額的返利。

倘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合約結餘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應計之利息（見附註2(u)(ii)(a)）。

(l)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目標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收取對價時予以確認。若對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對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其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按初始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包括信貸虧損撥備（見附註2(i)）。

保險補償按照附註2(t)確認並計量。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所面臨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於購入時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屬於目標集團現金管理完整部分的銀行透支。目標集團會就預期信貸虧損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行評估(見附註2(i)(i))。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攤銷成本列報，除非貼現的影響不大，於此情況下，它們以成本或發票金額列報。

(o)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該等借款乃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報。利息支出乃根據附註2(w)確認。

(p) 優先股

優先股根據合約安排的性質和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按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倘優先股不可由目標集團贖回或僅可依目標集團的意願贖回，且任何股息可酌情決定，則分類為權益。分類為權益的優先股股本的股息於權益內確認為分派。

優先股如可於指定日期或依非控股股東的意願贖回，或在目標集團無法控制的或然事件發生／未發生時，或如股息不可酌情支付，則分類為金融負債。負債根據附註2(w)所載的目標集團計息借款政策確認及計量，因此產生的股息按權責發生制於損益內確認為融資成本的一部分。

倘購股權將通過以固定金額的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交換目標集團固定數量的權益工具結算，則優先股的轉換特徵單獨分類為權益。權益部分為優先股整體初始公允價值與負債部分初始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與發行複合金融工具有關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的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

(q) 可換股債券

不包含權益部分但包含若干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可換股債券已全部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可換股債券按公允價值計量。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可換股債券獲轉換，則可換股債券之公允價值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作為已發行股份之代價。倘可換股債券獲贖回，則已付金額與可換股債券賬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確認。

(r)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向設定提存退休計劃供款

短期僱員福利於提供相關服務時支銷。倘因僱員過往提供服務而致使目標集團須承擔支付某一金額的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且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則目標集團會就預期將予支付的金額確認負債。

向設定提存退休計劃供款的責任於提供相關服務時支銷。

(ii) 設定受益退休計劃責任

目標集團就設定受益計劃之淨負債乃通過對僱員於當前及過往期間已賺取之未來福利金額進行估計並對該金額進行貼現就各項計劃單獨計算。

設定受益責任的計算乃通過使用預計單位信貸法進行。

產生自設定受益計劃的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回報(利息除外)及任何資產上限(利息除外)的影響)即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期內淨利息開支乃經計及期內設定受益負債淨額的任何變動通過將用於計量於報告期初的設定受益責任的貼現率應用至其後的設定受益負債淨額釐定。與設定受益計劃有關的淨利息開支及其他開支於損益確認。

(iii) 股份支付

授予僱員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授予日公允價值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該金額一般確認為開支，並在獎勵的歸屬期內相應增加權益。確認為開支的金額會予以調整，以反映預期將予滿足的相關服務條件的獎勵數量，從而令最終確認的金額以歸屬日滿足相關服務條件的獎勵數量為依據。股權金額乃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當其計入就已發行股份於股本確認的金額時)或購股權屆滿(當其直接轉出至保留溢利時)為止。

(iv) 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目標集團長期僱員福利淨負債為僱員於當前及過往期間作為彼等服務回報而賺取的未來福利金額。該福利進行貼現以釐定其現值。重新計量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v)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在目標集團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與目標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的較早者發生時確認。

(s)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除與業務合併或直接於權益或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相關的部分外，所得稅開支於損益確認。

當期稅項包括就年內應課稅收入或虧損而估計的應付或應收稅項，以及就過往年度之應付或應收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當期應付或應收稅項的金額為預期將支付或收取稅項金額之最佳估計，其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確定因素。當期稅項按報告日期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量。當期稅項亦包括股息產生的任何稅項。

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達成若干條件時方會抵銷。

目標集團會就財務報告所用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納稅所用的金額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而不會就下列各項確認遞延稅項：

- 初始確認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暫時性差異，而該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且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 有關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暫時性差異，前提是目標集團能控制暫時性差異之撥回時間且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有關差異；
- 初始確認商譽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
- 與為執行由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而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相關者。

目標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確認，惟以有可能動用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情況為限。未來應課稅溢利乃基於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情況釐定。倘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金額不足以全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根據目標集團內各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溢利，並根據現有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情況進行調整。目標集團會於各報告日審查遞延稅項資產，倘不再可能變現相關稅項利益，則予以減少；當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提高時，將撥回有關減少。

遞延稅項的計量反映目標集團於報告日期時預期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會帶來的稅務影響。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達成若干條件時方會抵銷。

(t) 撥備和或有負債

一般而言，撥備透過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現行市場評估及負債特定風險之稅前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

保修撥備於出售相關產品或服務時基於過往保修數據及權衡可能出現之結果與其相關可能性確認。

多項虧損性合約之撥備乃按終止合約預期成本及繼續合約預期成本淨額(以較低者為準)的現值計量，成本淨額乃根據履行合約項下義務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而釐定。於計提撥備前，目標集團就該合約相關資產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倘需要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者數額不能可靠估計，該義務應作為或有負債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小。只有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的發生或不發生才能確認其存在的潛在義務，亦作為或有負債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小。

倘結算撥備所需之部份或全部支出預計將由另一方償還，則將幾乎確定的任何預期償付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就有關償付確認的金額以撥備的賬面值為限。

(u) 收入和其他收益

目標集團在日常經營業務期間因銷售貨物、提供服務或由其他人士使用目標集團之資產產生的收益，列入收入。

目標集團的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目標集團為其收入交易的主體，並按總額基準確認收入(包括銷售外部採購的醫療器械)。於確定作為主體亦或是作為代理時，目標集團考慮其是否於產品轉讓予客戶前取得了對產品的控制權。控制權指目標集團指導產品用途及獲得產品幾乎全部餘下利益的能力。

收入在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其金額為目標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對價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

(a) 醫療器械銷售

產品銷售收入在客戶佔有並接受產品時確認，惟須視乎客戶合約所載條款而定。付款條款及條件因客戶而異，並基於與客戶簽訂的合約或採購訂單中規定的收款時間表而定。目標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可行權宜方法，並無就重大融資成分的任何影響調整代價，原因是融資期為12個月或更短。

對客戶的估計貼現及返利、退貨／換貨及其他調整的撥備入賬為可變代價，並記錄為銷售減少。

在目標集團的若干業務中，目標集團參與了包含多項履約義務的安排。若產品是合約履約(包括其他商品及／或服務)的一部分，則收入按照合約項下交易價格總額的適當比例確認金額，並就合約項下所有承諾商品和服務在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基礎上進行分配，惟可變代價分配至合約的特定履約責任除外。一般而言，目標集團參考在可比情況下向類似客戶單獨銷售的產品或服務的可觀察價格來確定單獨售價。倘無法獲得可觀察的單獨售價，目標集團會採用預期成本加毛利法估計單獨售價。

(b) 售後服務的收入

目標集團亦根據行業慣例向患者提供若干售後服務，以確保安全及有效地使用植入患者的已售設備，直至需要更換植入設備。總交易價根據每項履約義務下商品或服務的估計相對獨立銷售價格分配予每項履約義務。倘無法獲得可觀察的獨立銷售價格，則目標集團使用預期成本加毛利方法估算獨立銷售價格。在銷售需要售後服務的植入設備後，目標集團將遞延分配予未履行履約義務的收入，並於提供服務期間確認此等服務收入，根據不同植入設備的產品壽命，預計有關服務期間為8至12年。

(ii) 其他來源收入和其他收益

(a)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確認。「實際利率」為將金融資產於其預期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該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的利率。於計算利息收入時，目標集團會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就無信貸減值的資產而言)的賬面總值。然而，對於初始確認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的計算方法是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倘該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的計算恢復為總額基數。

(b) 政府補助

當有合理保證目標集團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且目標集團將滿足補助所附條件時，便會於財務狀況表初始確認政府補助。

用於補償目標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的同一期間系統性地於損益確認為收益。

倘補助用於補償目標集團資產成本，則已收補助計入遞延收益賬，並於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按均等年度分期撥回損益。

(v) 外幣折算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各集團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按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該公允價值釐定時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外幣差額一般於損益確認。

然而，換算以下項目產生的外匯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證券投資；
- 指定用作對沖海外業務淨投資的金融負債(以有效對沖為限)；及
- 合資格的現金流量對沖(以有效對沖為限)。

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按報告日期的匯率換算為美元。海外業務的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美元。

外幣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內累計，惟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換算差額除外。

倘全部或部分出售海外業務而喪失控制權、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與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儲備累計金額會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出售包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時，應終止確認已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海外業務的相關匯兌差額累計金額，而不應重新分類至損益。倘目標集團出售附屬公司的部分權益但保留控制權，累計金額的相關部分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當目標集團僅出售部分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保留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累計金額的相關部分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w) 借款成本

凡直接與購置、建造或生產一項資產(該資產需要相當一段時間才能準備就緒以用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有關的借款成本將資本化為一部分資產成本。其他借款成本在發生期間支出。

(x) 資產收購

對收購的資產組別及承擔的負債組別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為業務或資產收購。在逐項收購的基礎上，當所收購的資產總值的大部分公允價值都集中於單一的可辨認資產或類似可辨認資產組別中時，目標集團選擇採用簡化的評估方法以確定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是否為資產而非業務收購。

當收購的一組資產和承擔的一組負債不構成業務時，按照收購日期的相對公允價值，將整體收購成本分攤至單項可辨認資產和負債。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個別公允價值之和不同於整體收購成本時除外。在有關情況下，任何以根據目標集團的政策以外的金額進行初始計量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均應進行相應計量，剩餘收購成本根據其在收購日期的相對公允價值分配給剩餘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

(y) 關聯方

(a) 如個人符合以下情況，則該個人或其親密家庭成員為目標集團的關聯方：

- (i) 對目標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目標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身為目標集團或目標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b) 如實體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則該實體為目標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實體和目標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這意味着每個母公司、附屬公司和同系附屬公司都互相關聯)。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是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i)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為目標集團或目標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第(a)項所述人員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述人員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目標集團或目標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親密家庭成員指在與該實體從事交易時可能會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z)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及在財務報表中報告的各分部項目金額，從定期提供給目標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以對目標集團各業務分部和地理位置進行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的財務資料中確定。

除非各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且產品和服務的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客戶的類型或類別、用於分銷產品或者提供服務的方法和監管環境的性質相似，否則各重要的經營分部不會在財務報告中匯總。非重要經營分部若滿足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以匯總。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a)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大會計判斷

於應用目標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做出以下會計判斷：

(i) 釐定租賃期

誠如政策附註2(h)所解釋，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於釐定包含可由目標集團行使續租權之租賃於開始日期之租賃期時，目標集團經計及為目標集團行使該續租權創造經濟誘因之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有利條款、已進行之租賃物業裝修及該相關資產對目標集團營運之重要性)後，評估行使續租權之可能性。倘出現目標集團控制範圍內之重大事件或重大情況變動，租賃期將予以重新評估。租賃期之任何增減將影響於未來年度確認之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來源

附註12、23、25及27(d)包含與商譽減值、設定受益退休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及可換股債券有關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信息。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如下：

(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分銷開支後之金額。該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況以及銷售相似性質產品之歷史經驗作出。競爭者為應對市況變化所採取之行動可能令可變現淨值發生重大變動。管理層於資產負債表日期重估該等估計以確保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呈列。

(ii)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未來若干交易的稅務處理的判斷。管理層審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作出相應稅務撥備。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會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入稅項法律變動。遞延稅項資產就可扣減臨時差額確認。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未來應

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時方可確認，因此管理層須作出判斷評估未來產生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其評估，倘未來應課稅溢利將導致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則會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

(iii) 非流動資產減值

目標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均會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評估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如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該資產的減值虧損。事實及情況的改變可能會影響減值跡象是否存在及重新估計可收回金額，這會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即使並無減值跡象，商譽及尚不可使用的無形資產亦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

(iv) 收入確認

誠如政策附註2(u)所述，目標集團亦遵循行業慣例向病人提供若干售後服務，以確保植入患者體內的售出器械安全有效運行，直至需更換植入器械為止。總交易價格按基於各履約義務相關產品或服務的估計獨立銷售價格的金額分配至各履約義務。

目標集團經考慮提供各種售後服務的平均成本及頻率以及估計的產品壽命，分配每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並於期內確認售後服務。該等估計基於歷史資料以及當前的市場情況作出。管理層於資產負債表日期根據相關所得資料重新評估該估計。事實及情況的變化可能導致修改結論，或會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

4 收入和分部報告

(a) 收入

目標集團主要通過指定分銷商及直銷團隊銷售醫療器械以及提供售後服務以獲得收入。

(i) 收入分拆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和收入確認時間分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範圍內來自					
客戶合約的收入					
醫療器械銷售					
— 按時點確認	192,023	197,198	212,157	108,638	110,137
售後服務的收入					
— 隨時間確認	13,156	9,843	8,456	4,723	3,966
	<u>205,179</u>	<u>207,041</u>	<u>220,613</u>	<u>113,361</u>	<u>114,103</u>

目標集團擁有多元化的客戶基礎且不存在交易超過目標集團收入10%的客戶。客戶所產生的集中信貸風險詳情載列於附註27(a)。

(ii) 根據於報告日期已與客戶訂立的合約，預期將在未來確認的收入。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分配至目標集團現有合約項下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分別為33,572,000美元、33,231,000美元、31,643,000美元及35,482,000美元。該金額表示預計將來自提供售後服務確認的收入。目標集團將於未來當提供服務時確認預期收入(預計於不同植入器械的估計產品壽命內發生)。

目標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使上述資料不包括目標集團在履行原定期限為一年或一年以下的醫療器械銷售合約下通過達成剩餘履約義務而將會確認的收入資料。

(b) 分部報告**(i) 收入分拆**

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目標集團管理層著重關注目標集團的整體營運業績。因此，目標集團的資源已整合，無法提供獨立的營運分部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營運分部資料。

(ii) 地理資料

下表列明以下各項的地理位置資料：(i)目標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以及(ii)目標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商譽(「指明非流動資產」)。客戶的地理位置按貨物的交付地確定。就指明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而言，倘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按資產的實際位置確定；倘為無形資產及商譽，則按其所分配的經營地點確定。

來自客戶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銷售醫療器械所得收入					
歐洲、中東及非洲	172,191	172,969	181,586	93,478	94,349
中國	13,139	16,175	24,269	11,939	12,097
亞洲(除中國)	12,308	10,793	8,718	4,180	5,121
北美洲	1,543	1,002	853	447	342
其他	5,998	6,102	5,187	3,317	2,194
	<u>205,179</u>	<u>207,041</u>	<u>220,613</u>	<u>113,361</u>	<u>114,103</u>

指明非流動資產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歐洲、中東及非洲	148,494	156,703	145,269	155,280
中國	23,046	12,931	9,431	7,707
亞洲(除中國)	901	410	674	626
北美洲	—	2,495	2,950	2,786
其他	2,253	195	286	251
	<u>174,694</u>	<u>172,734</u>	<u>158,610</u>	<u>166,650</u>

5 其他淨收入／(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法國CIR(定義見附註15)	3,807	4,043	317	2,448	419
政府補助(i)	500	721	1,037	521	564
匯兌淨(虧損)／收益	(87)	1,347	(6,729)	(3,847)	15,035
其他	318	3,730	781	3	361
	<u>4,538</u>	<u>9,841</u>	<u>(4,594)</u>	<u>(875)</u>	<u>16,379</u>

附註：

- (i) 大部分政府補助為政府資助研發項目的補貼。

6 稅前虧損

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a)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計息借款利息	—	—	2	—	208
發行優先股的利息					
(附註24)	30,129	34,128	38,303	18,507	20,747
租賃負債的利息 (附註10(b))	<u>1,550</u>	<u>3,228</u>	<u>3,122</u>	<u>1,661</u>	<u>1,628</u>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總額	31,679	37,356	41,427	20,168	22,583
客戶預付款產生的利息 (附註18)	3,810	3,336	3,725	1,636	1,706
其他	<u>1,680</u>	<u>847</u>	<u>795</u>	<u>911</u>	<u>303</u>
	<u><u>37,169</u></u>	<u><u>41,539</u></u>	<u><u>45,947</u></u>	<u><u>22,715</u></u>	<u><u>24,592</u></u>

(b) 員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設定提存退休計劃供款	1,298	1,571	1,273	623	69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附註25(c))	3,870	3,526	(1,126)	(1,447)	179
就設定受益退休計劃確認的開支					
(附註23)	497	633	546	287	297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09,926	105,931	97,537	52,228	47,639
	<u>115,591</u>	<u>111,661</u>	<u>98,230</u>	<u>51,691</u>	<u>48,808</u>

設定提存退休計劃

中國

根據中國勞動法規的規定，目標集團參加市級及省級政府為其僱員組織的各種設定提存退休計劃。目標集團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指定比例向退休計劃供款。目標集團向計劃作出的供款為不可退回，且於計劃產生任何作廢款項的情況下，不得用作扣減目標集團未來或現有的供款水平。

(c) 其他經營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有關先前首次公開發售計劃的					
上市開支	3,679	4,848	—	—	—
意大利追繳款(i)	5,652	—	—	—	—
捐贈	87	270	132	—	—
無形資產撇減(ii)	—	3,508	—	—	—
其他	—	22	2,088	60	53
	<u>9,418</u>	<u>8,648</u>	<u>2,220</u>	<u>60</u>	<u>53</u>

- (i) 2015年，意大利議會頒佈法律，對向意大利國家醫療系統提供貨品及服務的醫療器械公司實施「回報」措施。根據該措施，倘特定年度的醫療器械開支超過該年度設定的地區開支上限，公司須向意大利政府支付款項。公司須支付相當於超過最大地區上限的開支的百分比的款項。

於2022年第三季度，意大利衛生部向意大利各地區及省份提供有關尋求2015年至2018年相關開支超支的回報的指引，而目標集團已收到意大利各地區開具的發票。於2022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就此事項的儲備為7,187,000美元，其中1,535,000美元作為可變對價從2022年的收入中扣除，其餘與2015至2021年的估計金額相關的5,652,000美元入賬為其他經營成本。

- (ii) 2023年，新ERP系統的開發暫停，因此直接撇減若干投資3,508,000美元。

(d) 其他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2,835	2,655	2,407	1,210	1,179
折舊費用#(附註10(a))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6,755	7,954	8,187	4,057	3,851
— 使用權資產	7,537	5,821	5,506	2,874	2,854
	<u>17,127</u>	<u>16,430</u>	<u>16,100</u>	<u>8,141</u>	<u>7,884</u>
研發成本	<u>59,266</u>	<u>55,524</u>	<u>42,685</u>	<u>21,587</u>	<u>19,784</u>
存貨成本#(附註14(b))	83,803	69,927	75,991	36,069	41,071
核數師的酬金	1,311	505	520	260	260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分別有關的15,639,000美元、16,957,000美元及17,338,000美元、8,478,000美元及9,168,000美元，該金額亦按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該等各項開支類別計入於上文或附註6(b)中單獨披露的各項總額。

7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年／期內撥備	1,628	3,156	3,141	716	1,925
過往年度／期間					
(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59)	1,415	363	363	120
	1,469	4,571	3,504	1,079	2,045
遞延稅項					
臨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353)	(736)	388	(464)	(1,206)
	<u>1,116</u>	<u>3,835</u>	<u>3,892</u>	<u>615</u>	<u>839</u>

海外地區附屬公司之稅項以相關國家現行適用的稅率徵收。

(i) 開曼群島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規則及規例，目標公司毋須於該司法管轄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ii) 香港利得稅

目標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有關期間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未就有關期間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iii) 法國稅項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分別按25%、25%、25%及25%徵稅，且企業所得稅負債超過763,000歐元的公司適用3.3%的企業所得稅附加費。

(iv) 義大利稅項

MicroPort CRM Italy需按24%的稅率繳納義大利企業所得稅(「**IRES**」)。除**IRES**外，MicroPort CRM Italy還需繳納生產活動地區稅(「**IRAP**」)。**IRAP**的計稅基準為在義大利各地區產生的淨生產價值。標準稅率為3.9%，各地區政府可在一定範圍內上調或下調該稅率。

(v) 西班牙稅項

MicroPort CRM Spain需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v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由於創領心律管理醫療器械(上海)為認定的「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創領心律管理醫療器械(上海)需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稅函[2009]203號文件，經認定的高新技術企業在認定有效期內可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由於有關期間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未就有關期間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

(vii) 目標集團其他實體之稅項以相關國家現行適用的稅率徵收。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會計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稅前虧損	(105,813)	(115,331)	(105,138)	(44,391)	(40,781)
稅前虧損的國家稅 (按有關國家適用於利潤的 稅率計算)	(11,499)	(43,421)	(15,268)	(4,548)	(184)
不可扣減開支的影響	974	33,362	407	256	64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影響	14,345	14,758	18,468	5,952	640
免稅收入的影響	(862)	(1,071)	(79)	(612)	(104)
動用過往年度／ 期間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影響	(581)	—	(14)	—	—
過往年度／期間(超額撥備)／ 撥備不足	(159)	1,415	363	363	120
其他	(1,102)	(1,208)	15	(796)	303
實際稅項開支	<u>1,116</u>	<u>3,835</u>	<u>3,892</u>	<u>615</u>	<u>839</u>

8 董事酬金

有關期間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以權益 結算的 股份支付(i)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Jonathan W Chen先生(a)	—	—	—	—	—	—
執行董事						
Benoît Christophe Michel Clinchamps先生(b)	—	410	213	—	611	1,234
非執行董事						
羅七一博士(c)	—	—	—	—	—	—
黃瀟先生(d)	—	—	—	—	—	—
孫欣先生(e)	—	—	—	—	—	—
	—	410	213	—	611	1,23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 津貼及 董事袍金	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以權益 結算的 股份支付(i)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Jonathan W Chen先生(a)	—	—	—	—	—	—
執行董事						
Benoît Christophe Michel Clinchamps先生(b)	—	457	162	—	557	1,176
非執行董事						
羅七一博士(c)	—	—	—	—	—	—
黃瀟先生(d)	—	—	—	—	—	—
孫欣先生(e)	—	—	—	—	—	—
惠青女士(f)	—	—	—	—	—	—
陳新星先生(g)	—	—	—	—	—	—
	<u>—</u>	<u>457</u>	<u>162</u>	<u>—</u>	<u>557</u>	<u>1,176</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 津貼及 董事袍金	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以權益 結算的 股份支付(i)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Jonathan W Chen先生(a)	—	—	—	—	—	—
執行董事						
Benoît Christophe Michel Clinchamps先生(b)	—	443	121	—	313	877
非執行董事						
黃瀟先生(d)	—	—	—	—	—	—
惠青女士(f)	—	—	—	—	—	—
陳新星先生(g)	—	—	—	—	—	—
	<u>—</u>	<u>443</u>	<u>121</u>	<u>—</u>	<u>313</u>	<u>877</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薪金、 津貼及 董事袍金	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以權益 結算的 股份支付(i)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Jonathan W Chen先生(a)	—	—	—	—	—	—
執行董事						
Benoît Christophe Michel Clinchamps先生(b)	—	216	87	—	65	368
Philippe Wanstok先生(h)	—	264	—	9	78	351
非執行董事						
黃瀟先生(d)	—	—	—	—	—	—
惠青女士(f)	—	—	—	—	—	—
陳新星先生(g)	—	—	—	—	—	—
	<u>—</u>	<u>480</u>	<u>87</u>	<u>9</u>	<u>143</u>	<u>719</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薪金、 津貼及 董事袍金	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以權益 結算的 股份支付(i)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Jonathan W Chen先生(a)	—	—	—	—	—	—
執行董事						
Benoît Christophe Michel Clinchamps先生(b)	—	209	136	—	157	502
非執行董事						
黃瀟先生(d)	—	—	—	—	—	—
惠青女士(f)	—	—	—	—	—	—
陳新星先生(g)	—	—	—	—	—	—
	<u>—</u>	<u>209</u>	<u>136</u>	<u>—</u>	<u>157</u>	<u>502</u>

附註：

- (a) Jonathan W Chen先生於2019年8月12日獲委任為目標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 (b) Benoît Christophe Michel Clinchamps先生於2020年4月28日獲委任為目標公司執行董事，於2025年1月27日辭任目標公司執行董事。
- (c) 羅七一博士於2020年4月28日獲委任為目標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9月26日辭任目標公司非執行董事。
- (d) 黃瀟先生於2020年4月28日獲委任為目標公司非執行董事。
- (e) 孫欣先生於2020年7月17日獲委任為目標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11月21日辭任目標公司非執行董事。
- (f) 惠青女士於2023年9月26日獲委任為目標公司非執行董事。
- (g) 陳新星先生於2023年11月21日獲委任為目標公司非執行董事。
- (h) Philippe Wanstok先生於2025年1月27日獲委任為目標公司執行董事。

- (i) 指根據目標公司股份支付交易授予董事的股份獎勵的估計價值。該等股份獎勵價值根據附註2(r)(iii)所載有關股份支付交易的會計政策計量，且根據該政策包括對過往年度因授出的權益工具於歸屬前被沒收而產生的反向金額作出的調整。股份支付交易的詳情(包括已授出股份獎勵的主要條款及數目)披露於附註25。

於有關期間內，目標集團並未向董事或下文附註9所列任何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金額，以作為加入目標集團的誘因或加入後的報酬或作為任何與管理目標集團任何成員事務相關之離職補償。

9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一名、一名、一名(未經審核)及兩名董事，彼等薪酬分別披露於附註8，剩餘最高薪酬人士於有關期間內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50	2,047	1,854	937	1,132
退休計劃供款	23	83	75	39	44
酌情花紅	618	643	555	416	27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支付開支	386	1,281	550	353	208
	<u>2,677</u>	<u>4,054</u>	<u>3,034</u>	<u>1,745</u>	<u>1,661</u>

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數	2023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數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	1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1	2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	1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2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2	1	—	—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1	—	—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1	—	—	—	—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1	1	—	—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對賬

	租賃物業裝修 千美元	設備及機器 千美元	辦公室設備、 傢具、裝置及 汽車 千美元	使用權資產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2,432	35,103	4,071	48,812	6,946	97,364
匯兌調整	(126)	(2,096)	(522)	(3,051)	(543)	(6,338)
轉撥	2,099	2,181	825	—	(5,105)	—
添置	200	1,832	29	3,557	2,360	7,978
處置	—	(100)	(58)	(1,873)	—	(2,03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4,605	36,920	4,345	47,445	3,658	96,973
匯兌調整	4	1,268	205	657	96	2,230

	辦公室設備、 傢具、裝置及					
	租賃物業裝修	設備及機器	汽車	使用權資產	在建工程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轉撥	1,162	2,874	338	—	(4,374)	—
添置	203	4,947	434	3,986	2,677	12,247
處置	(94)	(1,050)	(73)	(2,304)	—	(3,521)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5,880	44,959	5,249	49,784	2,057	107,929
匯兌調整	(164)	(1,639)	(356)	(1,292)	(98)	(3,549)
轉撥	428	1,327	43	—	(1,798)	—
添置	393	4,071	344	2,272	1,224	8,304
處置	(23)	(339)	(615)	(3,038)	—	(4,015)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6,514	48,379	4,665	47,726	1,385	108,669
匯兌調整	219	4,253	442	5,793	211	10,918
轉撥	5	454	13	—	(472)	—
添置	18	1,211	60	820	482	2,591
處置	(8)	(199)	—	(1,713)	—	(1,920)
於2025年6月30日	6,748	54,098	5,180	52,626	1,606	120,258

	租賃物業裝修 千美元	設備及機器 千美元	辦公室設備、 傢具、裝置及 汽車 千美元	使用權資產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累計折舊及攤銷：						
於2022年1月1日	1,167	16,802	1,917	17,851	—	37,737
匯兌調整	(68)	(1,008)	(183)	(941)	—	(2,200)
年內支出	268	5,908	579	7,537	—	14,292
於處置時轉回	—	(62)	(56)	(1,873)	—	(1,99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1,367	21,640	2,257	22,574	—	47,838
匯兌調整	34	668	121	800	—	1,623
年內支出	977	6,291	686	5,821	—	13,775
於處置時轉回	(94)	(657)	(69)	(2,293)	—	(3,11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2,284	27,942	2,995	26,902	—	60,123
匯兌調整	(92)	(1,399)	(283)	(1,358)	—	(3,132)
年內支出	1,075	6,499	613	5,506	—	13,693
於處置時轉回	(2)	(167)	(227)	(1,877)	—	(2,273)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3,265	32,875	3,098	29,173	—	68,411
匯兌調整	156	3,239	322	2,719	—	6,436
期內支出	518	3,049	284	2,854	—	6,705
於處置時轉回	(2)	(119)	—	(1,550)	—	(1,671)
於2025年6月30日	3,937	39,044	3,704	33,196	—	79,881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3,238	15,280	2,088	24,871	3,658	49,135
於2023年12月31日	3,596	17,017	2,254	22,882	2,057	47,806
於2024年12月31日	3,249	15,504	1,567	18,553	1,385	40,258
於2025年6月30日	2,811	15,054	1,476	19,430	1,606	40,377

(b)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的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租作自用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u>24,871</u>	<u>22,882</u>	<u>18,553</u>	<u>19,430</u>

於損益中確認的有關租賃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按相關資產的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租作自用物業	<u>7,537</u>	<u>5,821</u>	<u>5,506</u>	<u>2,874</u>	<u>2,854</u>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6(a))	1,550	3,228	3,122	1,661	1,628
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582	655	1,389	671	429

於有關期間內，使用權資產添置金額包括新租賃協議下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的詳情和租賃負債的期限分析以及租賃未來現金流出分別載於附註16(c)、19和27(b)。

目標集團所租賃的製造廠房、倉庫和辦公樓的租期均不超過五年。某些租賃包括可選擇在重新協商所有條款後續訂租約。租賃均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11 無形資產

	技術 千美元	客戶關係 千美元	軟件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8,747	13,454	12,657	34,858
匯兌調整	(565)	(885)	(640)	(2,090)
添置	—	—	4,507	4,507
處置	—	—	(539)	(539)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8,182	12,569	15,985	36,736
匯兌調整	331	517	140	988
添置	477	24	2,415	2,916
處置	—	—	(3,808)	(3,80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8,990	13,110	14,732	36,832
匯兌調整	(483)	(744)	(587)	(1,814)
添置	191	—	180	371
處置	(166)	—	(87)	(253)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8,532	12,366	14,238	35,136
匯兌調整	967	1,498	1,580	4,045
添置	—	—	42	42
處置	—	—	—	—
於2025年6月30日	9,499	13,864	15,860	39,223

	技術 千美元	客戶關係 千美元	軟件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累計攤銷：				
於2022年1月1日	3,284	5,015	4,477	12,776
匯兌調整	(274)	(155)	(611)	(1,040)
年內支出	778	916	1,141	2,835
於處置時轉回	—	—	(67)	(67)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3,788	5,776	4,940	14,504
匯兌調整	150	230	194	574
年內支出	870	908	877	2,655
於處置時轉回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4,808	6,914	6,011	17,733
匯兌調整	(43)	(558)	(255)	(856)
年內支出	827	848	732	2,407
於處置時轉回	(166)	—	(86)	(25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5,426	7,204	6,402	19,032
匯兌調整	625	891	713	2,229
期內支出	462	475	242	1,179
於處置時轉回	—	—	—	—
於2025年6月30日	6,513	8,570	7,357	22,440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4,394	6,793	11,045	22,232
於2023年12月31日	4,182	6,196	8,721	19,099
於2024年12月31日	3,106	5,162	7,836	16,104
於2025年6月30日	2,986	5,294	8,503	16,783

12 商譽

商譽分配至目標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國際CRM業務	95,388	98,022	94,479	101,766
中國CRM業務	7,939	7,807	7,769	7,724
	<u>103,327</u>	<u>105,829</u>	<u>102,248</u>	<u>109,490</u>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該等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所作的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若干年度期間。

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方法的主要假設如下(根據過往經驗或外部資料來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國際CRM 業務	中國CRM 業務	國際CRM 業務	中國CRM 業務	國際CRM 業務	中國CRM 業務
年度收入增長率	3.0%–13.4%	27.0%–41.8%	3.6%–12.2%	26.6%–34.5%	3.4%–8.9%	12.0%–38.0%
用於預測期間內的						
長期增長率	2%	3%	2%	2%	2%	2%
稅前貼現率	13%	13%	15%	16%	15%	16%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國際CRM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分別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47,977,000美元、351,859,000美元及283,479,000美元。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中國CRM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分別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128,913,000美元、239,722,000美元及253,054,000美元。

管理層識別出，某項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變更可導致賬面值超過可回收金額。下表載列為使估計可收回金額等於賬面值，該假設需分別變動金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國際CRM 業務	中國CRM 業務	國際CRM 業務	中國CRM 業務	國際CRM 業務	中國CRM 業務
年度收入增長率	1.8%–12.1%	20.5%–35.3%	0.0%–9.2%	2.6%–10.5%	0.0%–4.9%	0.0%–17.4%
用於預測期間內的						
長期增長率	0%	0%	0%	0%	0%	0%
稅前貼現率	15%	26%	22%	52%	23%	54%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法國CIR (定義見附註15)	13,127	13,045	8,538	10,034
其他	5,229	3,465	4,004	4,254
	<u>18,356</u>	<u>16,510</u>	<u>12,542</u>	<u>14,288</u>

14 存貨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原材料	29,468	33,908	30,686	25,110
在製品	12,251	19,460	16,717	20,592
製成品	26,492	30,845	31,385	34,813
	<u>68,211</u>	<u>84,213</u>	<u>78,788</u>	<u>80,515</u>

(b) 確認為開支且於損益中入賬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79,491	68,239	75,162	35,930	39,277
存貨撇減	463	1,026	717	117	1,835
已售存貨的成本	79,954	69,265	75,879	36,047	41,112
直接確認為研發成本 的存貨成本	3,692	592	80	4	(58)
直接確認為銷售及 分銷開支的存貨 成本	157	70	32	18	17
	<u>83,803</u>	<u>69,927</u>	<u>75,991</u>	<u>36,069</u>	<u>41,071</u>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應收以下各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客戶	43,292	44,488	43,555	55,871
— 關聯方	73	116	97	871
	<u>43,365</u>	<u>44,604</u>	<u>43,652</u>	<u>56,742</u>
呆賬撥備	(4,821)	(4,519)	(4,482)	(3,201)
	<u>38,544</u>	<u>40,085</u>	<u>39,170</u>	<u>53,541</u>
按金及預付款項	3,515	23	1,498	1,610
可抵扣增值稅	10,144	12,765	10,278	14,632
法國CIR (附註)	3,347	4,564	930	886
其他應收賬款	5,114	6,422	6,583	6,390
	<u>60,664</u>	<u>63,859</u>	<u>58,459</u>	<u>77,059</u>

附註：法國的一項獎勵稅項計劃（「法國CIR」），旨在支持法國附屬公司的研發項目。法國CIR可用於扣除未來3年的所得稅，或倘沒有足夠的利潤可用於扣除此研發成本，則可於3年後自法國政府退還。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1個月內	14,398	12,105	13,031	16,746
1至3個月	18,087	19,739	17,203	21,504
4至12個月	5,693	8,215	8,845	15,197
12個月以上	366	26	91	94
	<u>38,544</u>	<u>40,085</u>	<u>39,170</u>	<u>53,541</u>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開票日期起計90日內到期。有關目標集團的信貸政策及自應收款項所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7(a)。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u>142,168</u>	<u>49,012</u>	<u>46,046</u>	<u>21,878</u>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存於中國的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金額分別為17,478,000美元、6,741,000美元、4,027,000美元及4,557,000美元。將該等款項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規例及法規。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目標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目標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計息借款 千美元 (附註20)	附有優先權 的金融工具 千美元 (附註24)	租賃負債 千美元 (附註19)	可換股債券 千美元 (附註22)	合計 千美元
於2022年1月1日	—	256,551	34,214	—	290,76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目標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 所得款項，已扣除交易 成本	—	—	—	128,790	128,790
租賃付款的資本部分	—	—	(8,490)	—	(8,490)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	—	(1,550)	—	(1,55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	(10,040)	128,790	118,750
匯兌調整	—	—	(1,312)	—	(1,312)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 債增加	—	—	3,557	—	3,557
交易成本	—	—	—	1,210	1,210
公允價值變動	—	—	—	5,579	5,579
利息開支(附註6(a))	—	30,129	1,550	—	31,679
其他變動總額	—	30,129	5,107	6,789	42,025
於2022年12月31日	—	286,680	27,969	135,579	450,228

	計息借款 千美元 (附註20)	附有優先權 的金融工具 千美元 (附註24)	租賃負債 千美元 (附註19)	可換股債券 千美元 (附註22)	合計 千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	—	286,680	27,969	135,579	450,22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	—	—	(12,890)	(12,890)
租賃付款的資本部分	—	—	(5,957)	—	(5,957)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	—	(3,228)	—	(3,22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	(9,185)	(12,890)	(22,075)
匯兌調整	—	—	50	—	50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債增加	—	—	3,986	—	3,986
公允價值變動	—	—	—	11,407	11,407
利息開支(附註6(a))	—	34,128	3,228	—	37,356
其他變動總額	—	34,128	7,214	11,407	52,749
於2023年12月31日	—	320,808	26,048	134,096	480,952

	計息借款 千美元 (附註20)	附有優先權 的金融工具 千美元 (附註24)	租賃負債 千美元 (附註19)	可換股債券 千美元 (附註22)	合計 千美元
於2024年1月1日	—	320,808	26,048	134,096	480,95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目標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 所得款項，已扣除交易 成本	—	—	—	44,988	44,988
已付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	—	—	(13,806)	(13,806)
借款所得款項	695	—	—	—	695
租賃付款的資本部分	—	—	(4,532)	—	(4,532)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	—	(3,122)	—	(3,12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695	—	(7,654)	31,182	24,223
匯兌調整	(1)	—	(1,271)	—	(1,272)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 債增加	—	—	2,272	—	2,272
交易成本	—	—	—	12	12
公允價值變動	—	—	—	28,710	28,710
利息開支(附註6(a))	2	38,303	3,122	—	41,427
其他變動總額	2	38,303	5,394	28,722	72,421
於2024年12月31日	696	359,111	22,517	194,000	576,324

	計息借款 千美元 (附註20)	附有優先權 的金融工具 千美元 (附註24)	租賃負債 千美元 (附註19)	可換股債券 千美元 (附註22)	合計 千美元
於2025年1月1日	696	359,111	22,517	194,000	576,32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	—	—	(6,309)	(6,309)
借款所得款項	695	—	—	—	695
已付計息借款的利息	(221)	—	—	—	(221)
租賃付款的資本部分	—	—	(2,488)	—	(2,488)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	—	(1,629)	—	(1,62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474	—	(4,117)	(6,309)	(9,952)
匯兌調整	2	—	3,460	—	3,462
其他變動：					
期內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債增加	—	—	820	—	820
公允價值變動	—	—	—	20,925	20,925
利息開支(附註6(a))	208	20,747	1,628	—	22,583
其他變動總額	208	20,747	2,448	20,925	44,328
於2025年6月30日	1,380	379,858	24,308	208,616	614,162

	計息借款 千美元 (附註20)	附有優先權 的金融工具 千美元 (附註24)	租賃負債 千美元 (附註19)	可換股債券 千美元 (附註22)	合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	—	320,808	26,048	134,096	480,95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	—	—	(6,919)	(6,919)
已付計息借款的利息	—	—	—	—	—
租賃付款的資本部分	—	—	(2,078)	—	(2,078)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	—	(1,661)	—	(1,66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	(3,739)	(6,919)	(10,658)
匯兌調整	—	—	(546)	—	(546)
其他變動：					
期內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債增加	—	—	1,758	—	1,758
公允價值變動	—	—	—	13,061	13,061
利息開支(附註6(a))	—	18,507	1,661	—	20,168
其他變動總額	—	18,507	3,419	13,061	34,987
於2024年6月30日	—	339,315	25,182	140,238	504,735

(c) 租賃總現金流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歸屬於營運現金 流量	582	655	1,389	671	429
歸屬於融資現金 流量	10,040	9,185	7,654	3,739	4,117
	<u>10,622</u>	<u>9,840</u>	<u>9,043</u>	<u>4,410</u>	<u>4,546</u>

(未經審核)

所有上述金額均涉及已付租賃租金。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流動				
應付以下各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供應商	34,091	29,042	23,933	26,282
— 關聯方	<u>1,375</u>	<u>990</u>	<u>1,552</u>	<u>1,875</u>
	35,466	30,032	25,485	28,1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43,699</u>	<u>49,555</u>	<u>43,883</u>	<u>42,308</u>
	<u>79,165</u>	<u>79,587</u>	<u>69,368</u>	<u>70,465</u>
非流動				
其他應付款項	<u>2,233</u>	<u>3,091</u>	<u>2,260</u>	<u>2,462</u>

附註：截至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一個月內	28,665	21,348	16,908	16,973
一個月以上但三個月內	5,753	5,194	3,426	4,275
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內	210	1,231	1,207	2,784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244	1,467	2,346	856
一年以上	594	792	1,598	3,269
	<u>35,466</u>	<u>30,032</u>	<u>25,485</u>	<u>28,157</u>

18 合約負債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流動				
未完成履約義務	<u>8,989</u>	<u>6,113</u>	<u>6,142</u>	<u>6,200</u>
非流動				
未完成履約義務	<u>24,583</u>	<u>27,118</u>	<u>25,501</u>	<u>29,282</u>

目標集團為其已出售的醫療器械提供非合約植後服務，即一項未來履約義務。當目標集團有義務提供植後服務，並於提供服務前提前收到來自客戶的付款時，目標集團確認有關未完成履約義務的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於1月1日	37,909	33,572	33,231	33,231	31,643
匯兌調整	(920)	609	(1,675)	(1,241)	3,040
由於年／期內將 年／期初計入合 約負債的金額確 認為收入導致合 約負債減少	(13,156)	(9,843)	(8,664)	(4,342)	(4,433)
由於年／期末未完 成履約義務而於 年／期內收到預 付款導致的合約 負債增加	5,929	5,557	5,026	2,608	3,526
由於預付款的應計 利息開支導致合 約負債增加	3,810	3,336	3,725	1,636	1,706
於12月31日／ 6月30日	<u>33,572</u>	<u>33,231</u>	<u>31,643</u>	<u>31,892</u>	<u>35,482</u>

19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6月30日，應償還租賃負債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一年內	7,144	4,706	4,299	4,480
一年後但兩年內	6,360	4,813	2,503	1,754
兩年後但五年內	14,414	2,621	2,547	3,884
五年後	51	13,908	13,168	14,190
	<u>20,825</u>	<u>21,342</u>	<u>18,218</u>	<u>19,828</u>
	<u>27,969</u>	<u>26,048</u>	<u>22,517</u>	<u>24,308</u>

20 計息借款

應償還計息借款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	—	696	751
一年後但兩年內	—	—	—	629
	<u>—</u>	<u>—</u>	<u>696</u>	<u>1,380</u>

21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當期稅項為：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流動可收回所得稅(附註15)	3,347	4,564	930	886
非流動可收回所得稅(附註13)	13,127	13,045	8,538	10,034
應付所得稅	742	1,388	961	2,649

可收回所得稅主要指來自法國政府的可抵扣稅項，其為一項獎勵稅項計劃(法國CIR)，旨在支持法國附屬公司的研發項目。法國CIR可用於扣除未來3年的所得稅，或倘沒有足夠的利潤可用於扣除此研發，則可於3年後自法國政府退還。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法國CIR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分別為3,347,000美元及13,127,000美元、4,564,000美元及13,045,000美元、930,000美元及8,538,000美元，以及886,000美元及10,034,000美元。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有關期間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其變動如下：

	呆賬撥備 千美元	存貨撥備 千美元	可結轉的 稅項虧損 千美元	應計開支 及其他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2022年1月1日	1,520	280	1,409	4,372	7,581
匯兌調整	(24)	(4)	(64)	(60)	(152)
(扣除自)／計入損益	(34)	194	(614)	807	353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1,462	470	731	5,119	7,782
匯兌調整	45	16	(1)	75	135
(扣除自)／計入損益	(218)	370	(45)	629	736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1,289	856	685	5,823	8,653
匯兌調整	(75)	(14)	(9)	(214)	(312)
(扣除自)／計入損益	(213)	239	(284)	(130)	(388)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1,001	1,081	392	5,479	7,953
匯兌調整	88	59	(2)	(412)	(267)
(扣除自)／計入損益	(4)	67	—	1,143	1,206
於2025年6月30日	<u>1,085</u>	<u>1,207</u>	<u>390</u>	<u>6,210</u>	<u>8,892</u>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 稅項資產淨值	7,782	8,653	7,953	8,892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 稅項負債淨額	—	—	—	—
	<u>7,782</u>	<u>8,653</u>	<u>7,953</u>	<u>8,892</u>

(c) 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2(s)所載的會計政策，由於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就有關實體而言，董事認為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供動用的虧損，故目標集團並未就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若干附屬公司應佔累計稅項虧損分別為462,175,000美元、463,020,000美元、486,709,000美元以及493,027,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中國附屬公司所招致的累計稅項虧損分別為90,952,000美元、100,130,000美元、105,047,000美元及105,559,000美元，將於2025年至2033年期間屆滿。

22 可換股債券

	千美元
於2022年1月1日	—
於年內發行	130,000
扣除自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5,579
於2022年12月31日	135,579
已付利息	(12,890)
扣除自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11,407
於2023年12月31日	134,096
於年內發行	45,000
已付利息	(13,806)
扣除自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28,710
於2024年12月31日	194,000
已付利息	(6,309)
扣除自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20,925
於2025年6月30日	208,616

附註a： 於2022年10月14日（「**發行日A**」），目標公司分別向若干投資者及目標公司之直接母公司MicroPort International發行本金額為90百萬美元及40百萬美元之可換股債券（「**CRM可換股債券A**」）。

CRM可換股債券A在2023年6月30日之前按3個月期美元LIBOR上浮5%為年利率計息，於2023年6月30日或之後按3個月期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上浮5.26%為年利率計息，並以現金形式每季度支付一次。此外，CRM可換股債券A初步按複合年利率9%計算實物利息（「**實物利息**」），且只要目標公司於發行日A起計24個月內未進行任何合資格的股份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該年利率於24個月後每季度遞增0.5%。累計未支付實物利息每年加計至CRM可換股債券A的未償還本金額，以計算後續的實物利息。

CRM可換股債券A由微創醫療科學擔保，該擔保將於目標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CRM上市**」）時全面解除。

附註b： 於2024年8月5日（「**發行日B**」），目標公司向MicroPort International發行本金額為45百萬美元之可換股債券（「**CRM可換股債券B**」）。

CRM可換股債券B初步按複合年利率20%計算實物利息，且只要目標公司於發行日B起計24個月內進行股份首次公開發售，該年利率於24個月後每季度遞增0.5%。累計未支付實物利息每年加計至CRM可換股債券B的未償還本金額，以計算後續的實物利息。

CRM可換股債券A與CRM可換股債券B(統稱「CRM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為自對應發行日起計三年，且各債券持有人可全權酌情行使一次性選擇權，將所持CRM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延長兩年。到期時，目標公司應償還未償還CRM可換股債券的本金及累計現金和實物利息。同時，若發生認購協議所規定的任何事件，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目標公司提前贖回未償還CRM可換股債券。於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及達成認購協議所載的若干市值條件後，目標公司擁有認購期權，可隨時贖回未償還CRM可換股債券，價格為本金額加上以複合利率15%計算的利息(包括先前已支付的利息)。

債券持有人可選擇轉換部分或全部未償還CRM可換股債券(包括所有應計但未支付的現金利息及實物利息)為C輪優先股，前提是轉換將在CRM上市之前完成，或倘於CRM上市時或之後，轉換為目標公司繳足的普通股，而每股初步轉換價則基於CRM可換股債券發行前目標公司12.5億美元的企業價值計算(可予調整)。由於CRM可換股債券之轉換權不符合權益工具定義，且持有人有權於發行日當日或之後隨時將任何部分之CRM可換股債券轉換為目標公司股份，故CRM可換股債券於各報告期末分類為流動負債。

根據附註2(q)所載會計政策，CRM可換股債券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釐定於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CRM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及重大假設載於附註27。

23 設定受益退休計劃

在意大利及法國，目標集團維持一項離職後設定受益計劃，該計劃規定僱主有義務在僱員辭職、解僱或退休時支付遣散費。在其他司法權區，非供款設定受益計劃指定為合資格僱員提供有保障的最低退休福利。

設定受益計劃使目標集團面臨各種人口及經濟風險，例如長壽風險、貨幣及利息風險及通脹風險。在計算設定受益負債時，目標集團參考精算估值估計主要假設。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全數或部分撥資承擔的 現值	<u>8,088</u>	<u>8,500</u>	<u>7,691</u>	<u>8,196</u>

上述負債中的一部分預計將在超過一年後結清。然而，由於未來供款亦與未來提供的服務、精算假設及市場狀況的未來變動相關，故無法將此金額與未來十二個月內應付的款項予以區分。

(ii) 設定受益義務現值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1月1日	9,177	8,088	8,500	8,500	7,691
匯兌調整	(568)	280	(508)	(314)	907
因假設變動而產生的精算 虧損／(收益)之重新 計量	(531)	(91)	(649)	(494)	(497)
計劃支付的福利	(487)	(410)	(198)	(79)	(202)
現有服務成本	431	384	312	165	163
利息成本	66	249	234	122	134
於12月31日／6月30日	<u>8,088</u>	<u>8,500</u>	<u>7,691</u>	<u>7,900</u>	<u>8,196</u>

(iii)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現有服務成本	431	384	312	165	163
設定受益負債淨額之 淨利息	66	249	234	122	134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497	633	546	287	297
精算(收益)/虧損	(531)	(91)	(649)	(494)	(497)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總 額	(531)	(91)	(649)	(494)	(497)
總設定福利成本	(34)	542	(103)	(207)	(200)

(iv) 重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值表示)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貼現率	3.03%	2.93%	3.15%	3.35%	3.39%

以下分析顯示，若重大精算假設發生0.5%變動，設定受益義務將如何(減少)/增加：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增加 0.5% 千美元	減少 0.5% 千美元	增加 0.5% 千美元	減少 0.5% 千美元	增加 0.5% 千美元	減少 0.5% 千美元	增加 0.5% 千美元	減少 0.5% 千美元
貼現率	(432)	471	(472)	516	(408)	498	(452)	435

上述敏感度分析基於精算假設變動互不相關的假設，因此未考量精算假設間的相關性。

24 附有優先權之金融工具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公司完成B輪融資。目標公司以現金代價105,000,000美元額外發行37,500,000股B輪優先股，並將4,399,018股普通股及1,466,339股A輪優先股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B輪優先股。目標公司指定將該出資直接注入MicroPort CR Netherlands。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公司完成C輪融資，並以現金代價150,000,000美元發行19,549,822股C輪優先股。

以下概述影響目標公司會計處理之B輪優先股及C輪優先股之重要條款：

贖回權

B輪及C輪優先股須由目標公司於B輪交割滿五年之日(即2025年7月)及發生其他或有事件後，按相當於B輪及C輪優先股原始購買價另加上按複合基準計算的8%的年利率的金額贖回。根據目標公司經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除非所有未償還之CRM可換股債券(定義見附註22)已獲悉數清償，否則目標集團不得贖回或要求贖回任何優先股。

轉換權

於B輪優先股及C輪優先股各自的原發行日期之後，每股優先股均可按持有人選擇隨時轉換為有關數目的繳足且不可追繳的普通股。B輪優先股及C輪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的初始轉換率為1:1。該初始轉換率可予以調整(包括但不限於股息、股份拆分及合併、普通股合併、其他分派、重新分類、交換及替換)。

呈列及分類

贖回義務產生金融負債。由於B輪優先股及C輪優先股可轉換為將予發行的固定股份數目的普通股，轉換權確認為權益部分。B輪優先股及C輪優先股產生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等優先股產生的股份贖回義務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於1月1日	256,551	286,680	320,808	320,808	359,111
計入融資成本 (附註6(a))	30,129	34,128	38,303	18,507	20,747
於12月31日／ 6月30日	<u>286,680</u>	<u>320,808</u>	<u>359,111</u>	<u>339,315</u>	<u>379,858</u>

25 股份支付交易

(a) 由最終控股方授出的股份獎勵

微創醫療科學已根據獲其董事會批准的股份獎勵計劃向目標集團僱員授出若干數目的微創醫療科學普通股，並不附帶歸屬條件及按零代價授出。微創醫療科學與目標集團亦訂立了償付安排，與股份支付於授出日的公允價值相若，而償付須於股份頒授後支付。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換取所頒授股份所獲服務的公允價值分別為635,000美元、381,000美元、60,000美元、96,000美元及20,000美元，此乃按微創醫療科學於授出日的股份價格計量，並於授出日確認為開支，而應付微創醫療科學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則相應增加。

(b) 長期激勵計劃(以權益結算)

自2020年起，目標集團已採納長期激勵計劃(「**CRM長期激勵計劃**」)，據此，目標集團向對或將對CRM業務發展作出貢獻之目標集團合資格參與者授予以業績為基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以目標公司的一股普通股結算。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在明確規定的一至六年歸屬期內分期歸屬。每筆分期歸屬均按獨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安排列賬。

為換取受限制股份單位而接受的服務之公允價值經參考目標公司相關普通股於授出日期或其前後的公允價值計量。採用反向推算法釐定目標公司普通股的權益公允價值，所採用之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目標公司相關普通股之公允價值及假設			
於計量日期之公允價值	4.84美元	5.14美元	5.14美元
預期波幅	39.29%	33.24%	33.24%
無風險利率	0.69%	4.21%	4.21%
事項發生的預期概率	65%	65%	65%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目標公司並未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c) 有關期間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研發成本	357	183	(1,179)	(1,415)	1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975	449	41	(21)	42
行政開支	2,538	2,894	12	(11)	23
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的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開支	3,870	3,526	(1,126)	(1,447)	179
減：與最終控股方 授予股份獎勵有 關的回扣安排 (附註25(a))	(635)	(381)	(60)	(96)	(20)
於權益確認的以權 益結算的股份支 付開支	<u>3,235</u>	<u>3,145</u>	<u>(1,186)</u>	<u>(1,543)</u>	<u>159</u>

26 資本及儲備

(a) 股息

目標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b) 股本

法定

目標公司於2019年8月1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截至2020年4月28日，目標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483,000,000股普通股及17,000,000股A輪優先股。

經數次變更後，於2025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6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8美元的股份，包含(i) 545,084,821股普通股、(ii) 17,000,000股A輪優先股、(iii) 43,365,357股B輪優先股，以及(iv) 19,549,822股C輪優先股。

已發行及繳足

	附註	普通股		A輪優先股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千美元	千股	千美元
於2022年1月1日、 2022年、2023年及 2024年12月31日以及 2025年6月30的結餘		<u>83,000</u>	<u>7</u>	<u>17,000</u>	<u>1</u>

附註：A輪優先股被視為權益工具，因為其贖回義務由微創醫療科學承擔，而非由目標集團承擔。

(c)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須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規限。

(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目標公司及目標集團內若干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匯差異。該儲備按照附註2(v)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i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包含以下內容：

- 目標集團行政人員及僱員根據就附註2(r)(iii)中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獲授的實際或估計未歸屬普通股數目的公允價值；
- 分配至優先股轉換權的金額(附註2(p))；
- 設定受益退休計劃所產生的重新計量利得／虧損；及
- 因重組而向目標公司支付的超額出資額，扣除已支付的代價及所發行股份的賬面值。

(d) 資本管理

目標集團在資本管理方面的目標是保障目標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目標集團的「資本」包括於各報告年度末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優先股及可換股債券，而「債務」則包括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在此基礎上，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的資本額分別為318,886,000美元、241,157,000美元、226,226,000美元及223,322,000美元，而負債資本比率分別為9%、11%、10%及12%。

目標集團主動定期審查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較高水平借款可能帶來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目標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之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目標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承受信貸、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下文呈列目標集團所承受的上述風險及目標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管理政策和慣常做法。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履行其合約責任而導致目標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目標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於交易對手為目標集團認為信貸風險低的聲譽卓著的商業銀行或國有銀行，因此目標集團承擔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有關信貸風險敞口。

目標集團以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乃採用撥備矩陣計算。為釐定預期信用損失，目標集團已根據不同國家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析。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0%、0.7%、0%及4.5%分別來自目標集團的第一大客戶，而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2.81%、2.02%、1.65%及6.75%分別來自目標集團前五大客戶。

下表提供目標集團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就貿易應收款項所承擔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相關信息。

於有關期間，管理層已評估其他應收款項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因此，管理層已根據各報告日期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採納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方法。目標公司管理層預期其他應收款項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違約而產生任何虧損，且並未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

202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值 千美元	虧損撥備 千美元
即期及逾期1年以內	0%	38,288	110
逾期1至3年	74%	851	633
逾期3年以上	96%	4,226	4,078
		<u>43,365</u>	<u>4,821</u>

2023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值 千美元	虧損撥備 千美元
即期及逾期1年以內	1%	39,820	406
逾期1至3年	66%	1,697	1,115
逾期3年以上	97%	3,087	2,998
		<u>44,604</u>	<u>4,519</u>

202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預期損失率 %	賬面總值 千美元	虧損撥備 千美元
即期及逾期1年以內	1%	38,962	556
逾期1至3年	48%	1,308	634
逾期3年以上	97%	3,382	3,292
		<u>43,652</u>	<u>4,482</u>

2025年6月30日			
	加權平均 預期損失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	千美元	千美元
即期及逾期1年以內	1%	52,692	360
逾期1至3年	52%	2,115	1,109
逾期3年以上	89%	1,935	1,732
		<u>56,742</u>	<u>3,201</u>

預期損失率乃根據過去三年的實際虧損經驗得出。此等比率為反映收集往績數據期間內的經濟狀況差異、目前狀況及目標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的經濟狀況之意見，而加以調整。

年內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戶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1月1日的結餘	5,730	4,821	4,519	4,519	4,482
年／期內撇銷金額	(2)	(56)	(6)	(5)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撥回)／撥備	(568)	(434)	217	91	(1,681)
匯兌調整	(339)	188	(248)	(234)	400
於12月31日／ 6月30日的結餘	<u>4,821</u>	<u>4,519</u>	<u>4,482</u>	<u>4,371</u>	<u>3,201</u>

(b) 流動性風險

目標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之充足承諾融資額，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列示目標集團的非衍生及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期限，其依據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倘為浮動利率，則按於報告期末的當前利率)及目標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以內或	一年以上但	兩年以上但			
	按要求	兩年以內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合計	賬面值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9,165	2,233	—	—	81,398	81,398
租賃負債	7,501	7,012	17,098	65	31,676	27,969
可換股債券	12,563	12,428	180,782	—	205,773	135,579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	—	381,705	—	381,705	286,680
	99,229	21,673	579,585	65	700,552	531,626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以內或	一年以上但	兩年以上但			
	按要求	兩年以內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合計	賬面值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9,587	3,091	—	—	82,678	82,678
租賃負債	7,490	6,341	10,571	2,133	26,535	26,048
可換股債券	13,858	182,212	—	—	196,070	134,096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	381,705	—	—	381,705	320,808
	100,935	573,349	10,571	2,133	686,988	563,630

於2024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以內或 按要求 千美元	一年以上但 兩年以內 千美元	兩年以上但 五年以內 千美元	五年以上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賬面值 千美元
計息借款	55	89	605	—	749	69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9,368	2,260	—	—	71,628	71,628
租賃負債	6,808	4,988	9,127	18,695	39,618	22,517
可換股債券	184,221	—	78,570	—	262,791	194,000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381,705	—	—	—	381,705	359,111
	<u>642,157</u>	<u>7,337</u>	<u>88,302</u>	<u>18,695</u>	<u>756,491</u>	<u>647,952</u>

於2025年6月30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以內或 按要求 千美元	一年以上但 兩年以內 千美元	兩年以上但 五年以內 千美元	五年以上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賬面值 千美元
計息借款	781	348	303	—	1,432	1,38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0,465	2,462	—	—	72,927	72,927
租賃負債	6,093	4,364	10,739	18,506	39,702	24,308
可換股債券	177,884	—	78,570	—	256,454	208,616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381,705	—	—	—	381,705	379,858
	<u>636,928</u>	<u>7,174</u>	<u>89,612</u>	<u>18,506</u>	<u>752,220</u>	<u>687,089</u>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波動的風險。

目標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因銀行現金、計息借款、租賃負債、可換股債券及優先股而產生。目標集團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的浮息金融工具為銀行現金及可換股債券，因該等結餘的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目標集團承受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目標集團的利率概況(受管理層監察)載列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實際利率	金額	實際利率	金額	實際利率	金額	實際利率	金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定息工具淨額：								
租賃負債	5.00%	(27,969)	5.00%-16.86%	(26,048)	5.00%-16.86%	(22,517)	5.00%-16.86%	(24,308)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11.70%- 12.14%	<u>(286,680)</u>	11.70%- 12.14%	<u>(320,808)</u>	11.70%- 12.14%	<u>(359,111)</u>	11.70%- 12.14%	<u>(379,858)</u>
		<u>(314,649)</u>		<u>(346,856)</u>		<u>(381,628)</u>		<u>(404,166)</u>
浮息工具淨額：								
銀行現金	0%-4.80%	142,168	0%-5.52%	49,012	0%-5.50%	46,046	0%-5.00%	21,878
計息借款	—	—	—	—	2.95%-3.20%	(696)	2.90%-2.95%	(1,380)
可換股債券	(附註22)	<u>(135,579)</u>	(附註22)	<u>(134,096)</u>	(附註22)	<u>(194,000)</u>	(附註22)	<u>(208,616)</u>
		<u>6,589</u>		<u>(85,084)</u>		<u>(148,650)</u>		<u>(188,118)</u>
		<u>(308,060)</u>		<u>(431,940)</u>		<u>(530,278)</u>		<u>(592,284)</u>

(d) 公允價值計量**(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呈列目標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該等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層公允價值等級。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經參考如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公允價值只採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即在計量日於交投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公允價值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即未能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及不會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取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利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目標集團已委聘外聘估值師為金融工具進行估值。載有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分析的估值報告由外聘估值師編製並由目標集團管理層審核及批准。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第二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第三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可換股債券	—	—	135,579	135,579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第二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第三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可換股債券	<u>—</u>	<u>—</u>	<u>134,096</u>	<u>134,096</u>

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第二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第三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可換股債券	<u>—</u>	<u>—</u>	<u>194,000</u>	<u>194,000</u>

項目	2025年6月30日			合計
	第一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第二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第三級 公允價值 計量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可換股債券	<u>—</u>	<u>—</u>	<u>208,616</u>	<u>208,616</u>

有關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2025年6月30日的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資料：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1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2
可換股債券	二項式模型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股價預期變動分別為33.24%、28.89%、31.00%及33.00% (附註1)	經計及可資比較公司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的歷史變動，貼現率分別為27.70%、28.15%、26.00%及26.30% (附註2)

附註1：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股價預期變動上升／下降5%，將導致目標集團虧損分別增加／減少2,669,000美元／4,512,000美元、400,000美元／100,000美元、1,420,000美元／972,000美元及984,000美元／587,000美元。

附註2：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貼現率上升／下降5%，將導致目標集團虧損分別減少／增加8,167,000美元／9,367,000美元、4,700,000美元／5,200,000美元、12,751,000美元／14,773,000美元及19,633,000美元／12,423,000美元。

28 承擔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已訂約	<u>2,339</u>	<u>592</u>	<u>6</u>	<u>116</u>

29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目標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於附註8披露的支付予目標公司董事的款項以及於附註9披露的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酬人士的款項)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					
福利	1,599	2,056	1,892	1,006	969
酌情花紅	482	70	82	39	44
退休計劃供款	12	531	491	430	20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支付開支	1,367	2,160	824	411	94
	<u>3,460</u>	<u>4,817</u>	<u>3,289</u>	<u>1,886</u>	<u>1,312</u>

(b) 關聯方

於有關期間，目標集團與關連方進行的其他交易(關鍵管理人員薪酬除外)的情況如下：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微創醫療科學	目標集團的最終控制方
MicroPort International	目標集團直接母公司
上海微創醫療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微創神通醫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MicroPort Scientific Ltd.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MicroPort Scientific Cooperatief U.A.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MicroPort Scientific GmbH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微創電生理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微創醫療科學以權益法計量的被投資方
上海微創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微創(上海)醫療科學投資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MicroPort Scientific Vascular Brasil Ltda.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MicroPort Orthopedics Inc.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MicroPort Orthopedics Japan K.K.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微創心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微創醫療器械(集團)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MICROPORT PTE. LTD.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微創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Turkey Microport Medical Urunler Limited.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Medical Product Innovation Inc.	目標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c) 與關聯方的融資安排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對MicroPort International發行的 CRM可換股債券A (附註i)	41,717	41,260	1,987	2,118
對MicroPort International發行的 CRM可換股債券B (附註ii)	—	—	44,881	49,663

附註：

- (i) 於2022年，目標公司分別向數名投資者及MicroPort International發行本金額為90百萬美元及40百萬美元之可換股債券(附註22)。該等可換股債券由微創醫療科學擔保，該擔保將於CRM上市完成時全面解除。
- (ii) 於2024年，目標公司向MicroPort International發行本金額為45百萬美元之可換股債券(附註22)。

(d)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美元
從目標集團下的附屬公司採購貨物	1,849	1,555	1,921	953	2,164
從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的被投資方採購貨物	1,813	1,749	1,036	597	1,326
目標集團下的附屬公司收取的服務費	2,266	1,572	2,953	1,187	388
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的被投資方收取的服務費	22	—	—	—	—
向目標集團下的附屬公司銷售貨物	111	—	—	—	764
來自目標集團下的附屬公司的服務收入	52	1,335	668	340	402
設備轉撥至微創醫療科學的附屬公司	3	—	—	—	—
關聯方代表目標集團支付款項	1,223	736	730	588	62
目標集團代表關聯方支付款項	2,668	1,877	737	598	440

(e) 其他關聯方結餘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相關	73	116	97	871
非貿易相關	1,917	361	21	324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相關	1,375	990	1,552	1,875
非貿易相關	—	588	1,006	995

應收關聯方之非貿易相關款項預期將於2025年12月前結清。

30 直接及最終控制方

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認為直接母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MicroPort International，該公司未提供可供公眾查閱的財務報表。

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認為最終控制方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微創醫療科學。微創醫療科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並提供可供公眾查閱的財務報表。

31 公司層級財務狀況表

		2022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千美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651,305	629,571	665,531	665,531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71	370	74	74
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2	135,579	134,096	194,000	208,616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24	—	—	359,111	379,858
其他應付款項		2,916	461	1,127	1,810
流動負債淨額		<u>(135,524)</u>	<u>(134,187)</u>	<u>(554,164)</u>	<u>(590,21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15,781</u>	<u>495,384</u>	<u>111,367</u>	<u>75,321</u>
非流動負債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24	286,680	320,808	—	—
		<u>229,101</u>	<u>174,576</u>	<u>111,367</u>	<u>75,321</u>
資產淨值					
股本	26	8	8	8	8
儲備		<u>229,093</u>	<u>174,568</u>	<u>111,359</u>	<u>75,313</u>
權益總額		<u>229,101</u>	<u>174,576</u>	<u>111,367</u>	<u>75,321</u>

32 已頒佈但於截至有關期間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的影響

直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且有關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進展包括以下可能與目標集團相關的各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i>金融工具</i>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i>金融工具：披露—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i>	2026年1月1日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i>金融工具</i>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i>金融工具：披露—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i>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i>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i>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i>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i>	2027年1月1日

目標集團正在評估該等發展在初次應用期間預計產生的影響。到目前為止，其已得出結論，採用該等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不太可能對其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惟下列情況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並旨在改善實體的財務報表資料的透明性及可比較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

除其他變動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實體須在損益表中將所有收入和支出分類為五個類別，即經營、投資、融資、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所得稅類別。實體亦須在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中就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提供具體披露。

目標集團計劃不會提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目前仍在評估採用該準則的影響。

33 期後事件

- (a) 於2025年9月5日，目標公司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訂立一項流動性貸款協議，本金額為人民幣1,200,000,000元，還款期為三年，按一年期LPR減20基點為利率計息。貸款本金每半年償還一次，而貸款利息部分每季度支付一次。該貸款由微創醫療科學擔保，並將目標集團同系附屬公司的股權抵押予銀行。

於2025年9月18日，由持有人(MicroPort International除外)持有的CRM可換股債券A(本金額約128,268,000美元連同應計利息)已主要通過上述三年期計息借款於2025年9月贖回。

- (b) 於2025年9月29日，微創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一間附屬公司與目標公司訂立合併協議(「合併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總代價680百萬美元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合併」)，代價將於實施下文界定的交割前股本重組後，通過向目標公司普通股及優先股持有人配發及發行3,953,847,407股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予以支付。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目標公司將於合併交割前實施股本重組(「交割前股本重組」)，內容包括：(i)將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本金額為1,732,000美元的CRM可換股債券A(連同截至2025年10月14日的應計利息)轉換為目標公司的C輪優先股，並豁免2025年10月14日後的應計利息；(ii)將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本金額為45,000,000美元的CRM可換股債券B轉換為目標公司的C輪優先股，CRM可換股債券B的應計利息將轉換為目標公司的無擔保計息貸款，該貸款應於交割日期滿五週年之日償還。

於實施交割前股本重組後，目標公司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每股普通股及優先股將立即註銷並轉換為本公司於合併完成時向目標公司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數目。

合併須待合併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根據上市規則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獲達成或予以豁免(如適用)，而合併協議可能完成亦可能不會完成。

期後財務報表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就2025年6月30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下文載列目標集團截至2022年(「**2022財年**」)、2023年(「**2023財年**」)及2024年(「**2024財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5年上半年**」)期間(統稱「**報告期**」)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下財務資料乃根據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財務資料而編製。

業務回顧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CRM業務，專注於管理心律失常的解決方案。其提供監測患者心臟資訊的設備，以便(1)識別異常的心臟狀況，如心動過緩及快速性心律失常；以及(2)應用電脈衝和電擊來預防或治療有關異常狀況或提供心臟再同步化治療。

於合併完成後，目標集團的成員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且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財務回顧

收入及利潤淨額

收入

於2022財年、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年上半年，目標集團產生的收入分別約為205.2百萬美元、207.0百萬美元、220.6百萬美元及114.1百萬美元。

2023財年的收入較2022財年輕微增加約1.8百萬美元。2024財年較2023財年大幅增加約13.6百萬美元(收入增加約6.6%)，主要由於目標集團於中國及歐洲、中東和非洲業務的快速增長。

於2025年上半年，已錄得的收入達114.1百萬美元(較2024財年增長約0.7%)，主要由於除顫器業務於意大利的快速增長。

分銷成本

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目標集團的分銷成本分別約為85.5百萬美元、88.1百萬美元及86.8百萬美元。2024財年的分銷成本較2023財年減少約1.3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在低利潤領域限制投資。

於2025年上半年，目標集團的分銷成本約為39.1百萬美元，較2024財年同期減少約1.2百萬美元，主要由於特定市場人力縮減導致的薪酬降低。

研發成本

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目標集團的研發成本分別約為59.3百萬美元、55.5百萬美元及42.7百萬美元。2024財年的研發成本較2023財年減少約12.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人力縮減相關的薪酬降低及對新技術進行更具針對性的投資。

於2025年上半年，目標集團的研發成本約為19.8百萬美元，較2024財年同期減少約1.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人力持續縮減。

融資成本

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目標集團的融資成本分別約為37.2百萬美元、41.5百萬美元及45.9百萬美元。2024財年的融資成本較2023財年增加約4.4百萬美元，主要由於目標集團於2024財年增加融資。

於2025年上半年，目標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24.6百萬美元，較2024財年同期增加約1.9百萬美元，主要由於目標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增加融資。

利潤淨額／(淨虧損)

目標集團錄得：

- (a) 於2022財年，毛利約115.5百萬美元，而除稅後淨虧損約106.9百萬美元；
- (b) 於2023財年，毛利約107.3百萬美元，而除稅後淨虧損約119.2百萬美元；
- (c) 於2024財年，毛利約125.7百萬美元，而除稅後淨虧損約109.0百萬美元；及
- (d) 於2025年上半年，毛利約57.4百萬美元，而除稅後淨虧損約41.6百萬美元。

就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而言，儘管平均毛利率為55.1%，但各年度均錄得除稅後淨虧損，主要由於上文所述產生之分銷成本、研發成本及融資成本。

就2025年上半年而言，錄得毛利約57.4百萬美元，同時錄得除稅後淨虧損約41.6百萬美元。該除稅後淨虧損約佔2024財年的38.2%，目標集團今年有望保持更佳業績表現。

資本結構、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目標集團用於維持營運的財務資源主要包括業務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可換股債券以及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產生的現金。隨著目標集團業務的持續發展，目標集團將逐步從其內部資源中增加營運融資。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的負債淨額分別約為103.4百萬美元、213.7百萬美元、326.9百萬美元及365.2百萬美元。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142.2百萬美元、49.0百萬美元、46.0百萬美元及21.9百萬美元。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的銀行借款分別約為0.0百萬美元、0.0百萬美元、0.7百萬美元及1.4百萬美元。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目標公司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金額分別約為135.6百萬美元、134.1百萬美元、194.0百萬美元及208.6百萬美元。於2022年10月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分別為90百萬美元及40百萬美元，由MPSC提供擔保。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內，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除於醫療保健領域新創投資基金iBionext (www.ibionext.com)投資0.6百萬美元外。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內，目標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95%、122%、159%及166%。該等資本負債比率乃按計息負債總額(包括可換股債券、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或有負債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外匯風險

目標集團因業務營運遍及不同國家，且交易以多種貨幣(包括美元、歐元及日圓)計價，故面臨外匯風險。美元為目標集團的功能貨幣。

於最後可行日期，目標集團並無對其外匯風險進行對沖。目標集團的管理層將繼續監察目標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採用審慎措施。

抵押資產

於2022財年、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年上半年，目標集團並無其他抵押。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誠如本通函所述，交易有助於建立心臟病產品平台，提供多元化產品及產品管線。交易符合本公司有關業務及收入來源多元化的業務戰略。

通過交易達致的互補協同效應，將擴大經合併目標集團業務及本集團業務的業務規模及增長潛力，從而提升有關經合併業務的收益、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透過統一財務管理，資金運用效率及集資能力亦得以提升。

於最後可行日期，目標集團並無計劃作出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員工與薪酬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目標集團分別僱用合共1,216名、1,157名、1,024名及1,002名員工。

於2022財年、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年上半年，目標集團的員工總成本分別約為115.6百萬美元、111.7百萬美元、98.2百萬美元及48.8百萬美元。目標集團已制定符合市場慣例的薪酬政策，並根據彼等需求，以及僱員的職責及表現向僱員提供薪酬及福利。

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目標集團為其僱員參與由地方政府管理的各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其中包括)住房公積金、退休金、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失業保險。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由目標集團申報會計師香港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而載入本通函僅供說明用途。

目標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附錄一所載本集團財務資料及附錄二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為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未經審核預備財務資料，猶如微創心律管理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連同本集團稱為「**經擴大集團**」)的建議收購以合併方式(「**合併**」)於2025年6月30日完成，該等資料就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於2024年1月1日就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而編製。有關合併之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一節。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於2025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經擴大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編製乃基於(i)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ii)摘錄自載於本通函附錄二目標集團會計師報告的目標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對合併作出其他備考調整之後)，假設合併已於2025年6月30日完成。

經擴大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編製乃基於(i)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刊發年度報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ii)摘錄自載於本通函附錄二目標集團會計師報告的目標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對合併作出其他備考調整之後)，假設合併已於2024年1月1日完成。

董事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資料，以僅說明合併的影響且基於多項假設、估計及不確定因素。因其假設性質使然，其未必能真實反映合併於特定日期或於任何未來日期完成的情況下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

B. 於2025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呈列)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
	本集團於	目標集團於	其他備考調整				於2025年
	2025年	2025年					6月30日
	6月30日	6月30日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9,330	289,043	—	—	—	—	768,373
無形資產	177,639	120,143	—	—	—	—	297,782
商譽	—	783,795	—	—	—	—	783,79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52,041	—	—	—	—	—	252,041
遞延稅項資產	—	63,654	—	—	—	—	63,654
其他金融資產	10,328	—	—	—	—	—	10,3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402	102,282	—	—	—	—	146,684
	963,740	1,358,917	—	—	—	—	2,322,657
流動資產							
存貨	108,753	576,375	—	—	(3,944)	—	681,1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74,734	551,635	—	—	(6,974)	—	819,395
抵押按金及定期存款	988,212	—	—	—	—	—	988,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2,069	156,616	—	—	—	(43,883)	444,802
	1,703,768	1,284,626	—	—	(10,918)	(43,883)	2,933,59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4,559	504,433	—	—	(6,974)	—	642,018
合約負債	12,831	44,383	—	—	—	—	57,214
計息借款	60,451	5,376	—	—	—	—	65,827
租賃負債	19,322	32,071	—	—	—	—	51,393
可換股債券	—	1,493,398	(312,607)	(58,073)	—	—	1,122,718
附有優先權的金融工具	—	2,719,251	(2,719,251)	—	—	—	—
應付所得稅	8,371	18,963	—	—	—	—	27,334
	245,534	4,817,875	(3,031,858)	(58,073)	(6,974)	—	1,966,504
非流動資產/(負債)	1,458,234	(3,533,249)	3,031,858	58,073	(3,944)	(43,883)	967,08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21,974	(2,174,332)	3,031,858	58,073	(3,944)	(43,883)	3,289,746

	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
	本集團於 2025年 6月30日	目標集團於 2025年 6月30日		其他備考調整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194,576	4,503	—	58,073	—	—	257,152
租賃負債	5,267	141,941	—	—	—	—	147,208
遞延收益	5,170	7,287	—	—	—	—	12,457
合約負債	—	209,618	—	—	—	—	209,618
其他應付款項	—	17,624	—	—	—	—	17,624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	58,672	—	—	—	—	58,672
	205,013	439,645	—	58,073	—	—	702,731
資產／(負債)淨額	<u>2,216,961</u>	<u>(2,613,977)</u>	<u>3,031,858</u>	<u>—</u>	<u>(3,944)</u>	<u>(43,883)</u>	<u>2,587,01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3	57	84	—	—	—	224
儲備	2,182,428	(2,614,034)	3,031,774	—	(3,944)	(43,883)	2,552,34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總額	2,182,511	(2,613,977)	3,031,858	—	(3,944)	(43,883)	2,552,565
非控股權益	34,450	—	—	—	—	—	34,450
權益總額／(虧絀)	<u>2,216,961</u>	<u>(2,613,977)</u>	<u>3,031,858</u>	<u>—</u>	<u>(3,944)</u>	<u>(43,883)</u>	<u>2,587,015</u>

C.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

(以人民幣呈列)

	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於
	本集團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目標集團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其他備考調整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收入	361,565	1,570,037	—	—	(6,315)	—	1,925,287
銷售成本	(110,355)	(675,780)	—	—	4,370	—	(781,765)
毛利	251,210	894,257	—	—	(1,945)	—	1,143,522
其他淨收入／(虧損)	84,343	(32,694)	—	—	—	—	51,649
研發成本	(153,409)	(303,776)	—	—	—	—	(457,18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64,830)	(618,000)	—	—	—	—	(782,830)
行政開支	(57,614)	(140,911)	—	—	—	—	(198,525)
金融工具／可換股債券公允 價值變動	21,653	(204,320)	1,886	—	—	—	(180,781)
其他經營成本	(43,973)	(15,799)	—	—	—	(43,883)	(103,655)
來自經營的虧損	(62,620)	(421,243)	1,886	—	(1,945)	(43,883)	(527,805)
融資成本	(4,002)	(326,991)	272,591	—	—	—	(58,402)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61,669)	—	—	—	—	—	(61,669)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 撥回	82,029	—	—	—	—	—	82,029
稅前虧損	(46,262)	(748,234)	274,477	—	(1,945)	(43,883)	(565,847)
所得稅	(7,005)	(27,698)	—	—	—	—	(34,703)
年內虧損	(53,267)	(775,932)	274,477	—	(1,945)	(43,883)	(600,550)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9,446)	(775,932)	274,477	—	(1,945)	(43,883)	(596,729)
非控股權益	(3,821)	—	—	—	—	—	(3,821)
年內虧損	(53,267)	(775,932)	274,477	—	(1,945)	(43,883)	(600,550)

D.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呈列)

	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本集團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目標集團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其他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53,267)	(775,932)	274,477	—	(1,945)	(43,883)	(600,55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零 稅項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項目：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 差額	43,024	—	—	—	—	—	43,024
設定受益負債淨額之重新計量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項目：	—	4,619	—	—	—	—	4,619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	(14,394)	(25,414)	—	—	—	—	(39,80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28,630	(20,795)	—	—	—	—	7,83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4,637)	(796,727)	274,477	—	(1,945)	(43,883)	(592,715)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0,816)	(796,727)	274,477	—	(1,945)	(43,883)	(588,894)
非控股權益	(3,821)	—	—	—	—	—	(3,82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4,637)	(796,727)	274,477	—	(1,945)	(43,883)	(592,715)

E.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呈列)

	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於
	本集團於	目標集團於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止年度	止年度		其他備考調整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經營活動							
稅前虧損	(46,262)	(748,234)	274,477	—	(1,945)	(43,883)	(565,847)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攤銷及折舊	87,341	114,579	—	—	—	—	201,920
利息支出	3,775	294,824	(272,591)	—	—	—	26,008
利息收入	(42,041)	—	—	—	—	—	(42,041)
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有關交易							
成本	—	85	—	—	—	—	8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的淨虧損	686	12,397	—	—	—	—	13,083
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							
虧損撥備之撥回	(82,029)	—	—	—	—	—	(82,029)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61,669	—	—	—	—	—	61,669
金融工具／可換股債券公允							
價值變動	(21,653)	204,320	(1,886)	—	—	—	180,78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8,507	(8,440)	—	—	—	—	6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	2,654	—	—	—	—	—	2,654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10,138)	38,608	—	—	1,945	—	30,4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減少	(46,721)	38,430	—	—	6,315	—	(1,97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增加	(19,602)	(76,177)	—	—	(6,315)	—	(102,094)
遞延收益減少	(950)	(6,711)	—	—	—	—	(7,66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43,149	—	—	—	—	43,149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72	(11,301)	—	—	—	—	(10,92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104,392)	(104,471)	—	—	—	(43,883)	(252,746)
已付稅項	(7,282)	(14,497)	—	—	—	—	(21,77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1,674)	(118,968)	—	—	—	(43,883)	(274,525)

	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目標集團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其他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158,220)	(57,837)	—	—	—	—	(216,057)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163)	(2,640)	—	—	—	—	(2,803)
存放定期存款	(2,611,829)	—	—	—	—	—	(2,611,829)
贖回定期存款	2,085,193	—	—	—	—	—	2,085,1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所得款項	218	—	—	—	—	—	218
已收利息	56,264	—	—	—	—	—	56,264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已收購 現金	(124,454)	—	—	—	—	—	(124,454)
向關聯方提供貸款	(10,000)	—	—	—	—	—	(10,000)
收購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	(35,509)	—	—	—	—	—	(35,50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98,500)	(60,477)	—	—	—	—	(858,977)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28,779)	(32,253)	—	—	—	—	(61,032)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2,905)	(22,218)	—	—	—	—	(25,123)
已收取租賃按金	2,237	—	—	—	—	—	2,237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的 所得款項	129	—	—	—	—	—	129
回購股份的付款	(39,124)	—	—	—	—	—	(39,124)
計息借款的所得款項	16,000	4,946	—	—	—	—	20,946
償還計息借款	(3,000)	—	—	—	—	—	(3,000)
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	—	320,166	—	—	—	—	320,166
可換股債券已付利息	—	(98,253)	1,309	—	—	—	(96,944)
已付計息借款費用	(870)	—	—	—	—	—	(87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淨額	(56,312)	172,388	1,309	—	—	—	117,3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966,486)	(7,057)	1,309	—	—	(43,883)	(1,016,117)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5,085	347,137	—	—	—	—	1,412,222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9,430	(9,083)	—	—	—	—	347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029	330,997	1,309	—	—	(43,883)	396,452

F.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調整財務資料分別摘錄自本集團2025年中期報告所載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及本集團2024年年度報告所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2. 目標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

目標集團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均為美元。就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以美元計值之結餘已按於2025年6月30日之現行匯率1美元兌人民幣7.1586元換算成人民幣。就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言，以美元計值之金額已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平均匯率1美元兌人民幣7.1167元換算成人民幣。就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以美元計值之金額已按1美元兌人民幣7.1167元換算成人民幣，惟年初以美元計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則按1美元兌人民幣7.0827元的匯率換算（即於2024年1月1日之現行匯率）。

3. 於2025年9月29日，本集團與微創心律管理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訂立合併協議（「**合併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680百萬美元，其於下文所界定實施交割前股本重組後，透過向目標公司普通股及優先股持有人配發及發行3,953,847,407股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的方式支付。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目標公司將在合併交割前實施資本重組（「**交割前股本重組**」），其中包括：(i)將MicroPort International Corp. Limited（「**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本金額為1,732,000美元的高級可換股債券，連同截至2025年10月14日的應計利息（「**MP高級可換股債券**」）轉換為目標公司的目標C系列優先股，且MP高級可換股債券於2025年10月14日後的應計利息將獲豁免；(ii)將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本金額為45,000,000美元的初級可換股債券轉

換為目標公司的目標C系列優先股，而初級可換股債券的應計利息將轉換為目標公司的無抵押、計息貸款並須於交割日期的第五週年償還。

於實施交割前股本重組後，目標公司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每股普通股及優先股將立即註銷並轉換為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予目標公司現有股東的適用數目的新股份。

就編製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所作出的備考調整指：

- (a) 由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賬面總值為43,669,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12,607,000元) MP的高級可換股債券及初級可換股債券於2025年6月30日轉換為目標公司的目標C系列優先股並進一步轉換為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猶如合併已於2025年6月30日完成。
- (b) 發行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的3,953,847,407股普通股，以支付合併的代價68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862,748,000元)，猶如合併已於2025年6月30日完成。

將予配發及發行股份之公允價值乃按1美元兌人民幣7.1511元之匯率由美元轉換為人民幣，該匯率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9日之公告所使用之匯率相同。

股本調整代表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本總面值2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41,000元)，減已扣除的目標公司股本金額8,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7,000元)。將予配發及發行股份之公允價值與股本之間的差額已確認為股份溢價。

於目標公司流通在外之優先股轉換為本公司新股份後，於2025年6月30日亦將賬面值為379,858,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719,251,000元)之帶有優先權之金融工具調整為重新分類至資本儲備，猶如合併已於2025年6月30日完成。

(c) 確認同一控制下收購產生之資本儲備

由於本集團與目標集團於合併前後均為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微創[®]醫療」)的同一控制下，且控制並非一時之事，故該業務合併已根據賬面值會計原則作為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目標集團於交割前股本重組後資產淨值的總代價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以及就抵銷本集團與目標集團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虧損及目標公司應支付的法律及專業服務費(誠如下文附註5及附註6所述)所作出的調整已於2025年6月30日的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資本儲備。

就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已作出調整以撥回計入MP高級可換股債券及初級可換股債券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為26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886,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附帶優先權的金融工具相關的融資成本計入損益38,303,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72,591,000元)及為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可換股債券已付利息184,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09,000元)，猶如交割前股本重組及合併已於2024年1月1日完成。該等調整於其後年度將不會對經擴大集團有持續影響。

4. 誠如附註3所述交割前股本重組的一部分，初級可換股債券的應計利息將轉換為目標公司的無抵押、計息貸款並須於交割日期的第五週年償還。

就編製於2025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該調整指將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初級可換股債券於2025年6月30日累計的應計利息8,112,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8,073,000元)轉換為應付予MicroPort International長期計息借款，猶如合併已於2025年6月30日完成。

就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而言，由於目標公司於2024年8月5日已發行該等可換股債券，故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初級可換股債券於2024年1月1日累計的應計利息將不轉換為長期計息借款，及因此於2024年1月1日概無初級可換股債券的應計利息須予以轉換。倘初級可換股債券累計的應計利息為8,112,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8,073,000元)並於2024年1月1日轉換為長期計息借款，則經擴大集團年內虧損將增加243,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732,000元)。

5. 該等調整指抵銷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目標集團之間的結餘、交易、未變現收益，主要與本集團向目標集團銷售產品以及與經擴大集團之未變現收益及未售出產品有關。
6. 該調整指假設與發行新股份直接相關的法律及專業服務費用並不屬重大，就合併相關的估計法律及專業服務費用以及其他直接開支約人民幣43,883,000元。此項調整對經擴大集團於其後年度不會產生持續影響。
7. 概無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或目標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就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及於2024年12月31日(就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以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後之任何經營業績或訂立之其他交易。包括但有限於主要透過於2025年9月向目標公司授予的銀行貸款進行再融資，贖回持有人(除MicroPort International外)持有的本金約128百萬美元的高級可換股債券連同應計利息。

G. 以下為由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的核證報告

致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我們已對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並僅供說明之用)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貴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5年11月24日的通函(「通函」)附錄四第A部至第F部所載的相關附註。董事於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依據的適用標準載於通函附錄四第A部至第F部。

董事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乃為說明微創心律管理有限公司以合併方式的建議收購事項(「建議合併」)對 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猶如建議合併已分別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月1日發生。作為該過程的一部分，董事已從 貴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中摘錄有關 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的資料，上述報表已有審閱報告刊發。董事已從 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摘錄有關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資料，上述報表已有審閱報告刊發。

董事就備考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獨立性及質量管理

我們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規範，而該守則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操守作為基本原則而制定。

本所應用香港質量管理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其他鑒證業務或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該準則要求會計師事務所設計、實施並執行質量管理系統，包括有關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之法律和監管要求的政策或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規定，對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我們過往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發出的任何報告，我們除對該等報告出具日的報告收件人負責外，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核證委聘」進行委聘工作。該準則規定申報會計師計劃和實施程序以對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取得合理保證。

就是項工作而言，我們不負責更新或重新出具就在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任何過往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是項工作過程中，我們也不對在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將備考財務資料載入投資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 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以說明為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我們不會對該事項或交易於2025年6月30日或2024年1月1日的實際結果是否如同呈報一樣發生提供任何保證。

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妥為編製的報告的合理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已對該等標準產生適當影響；及
- 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未經調整財務資料已妥為應用該等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的了解、與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的了解。

有關工作也涉及評估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認為，我們獲取的證據屬充分及適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

- a) 備考財務資料已按照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屬適當。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11月24日

以下為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就目標公司於2025年8月31日的估值而編製的估值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仲量聯行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7樓
電話：+852 2846 5000 傳真：+852 2169 6001
牌照號碼：C-030171

敬啟者：

根據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或「客戶」)的指示，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已進行估值工作，當中要求吾等就微創心律管理有限公司(「目標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 100%股權於2025年8月31日(「估值日期」)的市場價值提供獨立意見。隨附的報告日期為2025年9月28日(「報告日期」)。本次估值的目的是發表獨立意見以供 貴公司的內部參考。

吾等的估值按市場價值基準進行。根據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評估準則》(「《國際評估準則》」)，市場價值定義為「經適當推銷後，自願買方與自願賣方在雙方均知情、審慎及不受脅迫的情況下，於估值日期進行的公平交易中用以交換資產或負債的估計金額」。

背景

目標公司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心律管理(「CRM」)業務，專注於管理心律失常的解決方案。其提供監測患者心臟資訊的設

備，以便(1)識別異常的心臟狀況，如心動過緩及快速性心律失常；以及(2)應用電脈衝和電擊來預防或治療有關異常狀況或提供心臟再同步化治療。目標集團CRM業務致力於打造全球領先的CRM解決方案，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用於診斷、治療及管理心律失常及心力衰竭的產品，主要包括起搏器、除顫器、心臟再同步治療裝置及配套導線產品，以及搭配使用的監測產品組合。

本次估值主體為於微創心律管理有限公司的100%股權(「主體」)。

目標集團之財務表現

目標集團分別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主要財務資料載列如下(單位：百萬美元)：

報告期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未經審核)
收入	114.10	220.61	113.36	207.04
EBITDA*	(8.31)	(43.09)	(13.54)	(57.36)
淨利潤	(41.62)	(109.03)	(45.01)	(119.17)

* EBITDA = 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目標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分銷醫療器械。收入由2023年的207百萬美元增加6.56%至2024年的221百萬美元。2025年上半年收入達114百萬美元，與2024年上半年的113百萬美元持平。另一方面，EBITDA由2023年的虧損57百萬美元改善至2024年的虧損43百萬美元，並於2025年上半年進一步收窄至虧損8百萬美元，而2024年同期的虧損為14百萬美元。

資料來源

在對主體進行估值過程中，吾等已審閱以下資料，包括但不限於：

- 目標集團的背景；
- 目標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歷史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 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
- 與目標集團業務相關的其他營運及市場資料。

吾等已與 貴公司及目標集團管理層進行討論，並通過公開來源進行市場研究，以評估所提供資料的合理性和公平性。吾等假設該等資料可靠及合法，在得出吾等的價值結論時，吾等在很大程度上依賴獲提供的資料。

意見基準

吾等的估值根據《國際評估準則》進行。採用的估值程序包括審視目標集團的法律效力和經濟狀況，以及評估目標集團所有者或經營者所作的關鍵假設、估計和陳述。吾等認為對正確理解估值至關重要的所有事項均已在本估值報告中披露。

以下因素構成吾等意見基礎的重要組成部分：

- 總體經濟前景；
- 相關業務性質和經營歷史；
- 目標集團的財務狀況；
- 從事類似業務之公司的市場驅動投資回報；
- 業務之財務及業務風險；及

- 對影響目標集團業務的微觀和宏觀經濟的考量和分析。

吾等規劃並執行估值工作，以獲取吾等認為必要的所有資料和解釋，為吾等提供充分的證據以便對主體之估值發表意見。

估值方法

在得出吾等的評估價值時，吾等考慮了三種普遍接受的方法，即市場法、成本法和收益法。

市場法考慮最近為類似資產支付的價格，並對市場價格進行調整，以反映被評估資產相對於市場可比資產的狀況和效用。存在成熟二級市場的資產可採用此方法進行估值。使用此方法的優點包括其簡單、清晰、快速以及幾乎不需要或完全不需要假設。由於使用公開可獲得的輸入數據，其還在應用中引入了客觀性。然而，必須警惕該等輸入數據中的隱含假設，因為對該等可比資產的價值存在固有假設。找到可比資產也很困難。此外，此方法完全依賴於有效市場假說。

成本法考慮按照類似資產的當前市場價格，重新製造或更換為全新狀態的被評估資產的成本，並考慮已發生的折舊或陳舊因素，無論是由物理、功能還是經濟原因引起的。成本法通常為沒有已知二級市場的資產提供最可靠的價值指標。儘管此方法簡單透明，但其並不直接包含關於主體資產所貢獻經濟利益的資料。

收益法是將所有權的預期定期收益轉換為價值指標。其基於這樣一個原則：知情買家為項目支付的價格不會超過與具有類似風險狀況的相同或實質相似項目的預期未來收益(收入)的現值。此方法允許對未來利潤進行前瞻性估值，並且有許多經驗和理論依據支持預期未來現金流的現值。然而，此方法依賴於長時間跨度內的眾多假設，結果可能對某些輸入數據非常敏感。其也僅呈現單一情景。

為選擇最合適的方法，吾等已考慮估值目的及由此產生的價值基礎以及提供予吾等進行分析的資料是否可用及可靠。吾等亦已考慮各方法相對於主體性質及情況的優劣勢。吾等認為，成本法並不適用於對主體進行估值，原因是該方法並未直接納入主體所帶來經濟利益的資料。收入法亦不適宜，原因是此方法需倚賴詳盡的營運資料及對目標集團的長期財務預測，而現時並無具充分客觀支持數據的有關資料。因此，本次估值採用市場法。

市場法下有兩種常見方法，即公開公司標準法和公司交易標準法。公開公司標準法要求找尋合適公開公司標準及選取合適交易倍數，而公司交易標準法參照無關聯人士之間之近期併購交易及交易價格與目標集團財務參數之比率。

於本次估值中，主體之市值乃透過公開公司標準法制定。由於缺乏足夠的數據充足且與主體性質相似的近期市場交易，故並未採用公司交易標準法。公開公司標準法需研究可比公司的基準倍數並選取合適的倍數。

於本次估值中，吾等已考慮以下常用基準倍數：

- 市盈率倍數(「**市盈率倍數**」)：此倍數透過將股價除以每股盈利計算得出。其一般於投資者希望評估公司的盈利能力的情況下使用。然而，其擁有局限性，原因為其不能用於為錄得虧損的公司估值，亦不能解決會計政策及資本結構的差異。
- 市賬率倍數(「**市賬率倍數**」)：此倍數透過將股價除以每股賬面值計算得出。其一般用於資產密集型產業。然而，由於其僅考慮有形資產，因此未能涵蓋無形資產、公司特定能力及優勢。
- 市銷率倍數(「**市銷率倍數**」)：此倍數透過將股價除以每股銷售額來估算。其一般用於估值處於早期階段或錄得虧損的公司。然而，其忽略公司的成本結構及盈利能力。

- 企業價值對除息稅前盈利的倍數(「**EV/EBIT倍數**」)：此倍數將公司的企業價值與其除息稅前盈利進行比較。其准許對公司進行直接比較，而不論其資本架構如何。相比市盈率倍數，資本結構差異對其影響被視為較小。然而，其並未就折舊及攤銷開支進行調整。
- 企業價值對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的倍數(「**EV/EBITDA倍數**」)：此倍數類似EV/EBIT倍數，惟加回折舊及攤銷開支。其一般用於資本密集型業務，當中折舊開支相當龐大。
- 企業價值對銷售倍數(「**EV／銷售倍數**」)：與其他企業價值倍數相似，此倍數較少受會計處理差異影響。與市銷率類似，其一般用於估值處於早期階段或錄得虧損的公司。然而，EV／銷售倍數優於市銷率，乃由於其計及公司之債務負擔。

截至估值日期，目標集團之尚未償還股東應付款項被視為具債務性質。這導致資本架構與可比公司不同。應用EV倍數可以更精確地將該等負債納入估值。此外，鑒於目標集團的虧損狀況，吾等認為EV／銷售倍數乃最為合適之市場倍數，故本次估值採用此市場倍數。

主要假設

在此次估值中已評估被認為具有顯著敏感度影響的假設，以提供更準確及合理的基礎達致吾等所評估價值。已作出以下用於釐定主體市場價值的關鍵假設：

- 經與 貴公司管理層討論後，吾等將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連續12個月期間採納為目標集團的財政期間(「**財政期間**」)。目標集團於該連續12個月之銷售額估計為221.36百萬美元；
- 吾等假設於被視為必要的任何期間內，會持續採取審慎有效的管理政策，以維持所估值資產的性質與完整性；

- 吾等假設現有政治、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狀況不會出現可能對主體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化；
- 吾等假設相關合約及協議內所載的營運及合約條款將獲履行；
- 吾等已獲提供營業執照及公司註冊文件副本，並假設該等資料屬可靠及合法；
- 吾等假設 貴公司向吾等提供的管理賬目、合約協議及生產能力等財務及營運資料均屬準確，且其在很大程度上倚賴該等資料以達致價值意見；及
- 吾等假設所估值資產並無任何可能對呈報價值造成不利影響的隱藏或突發情況。此外，吾等對估值日期後的市況變化概不承擔責任。

市場倍數

於釐定市場倍數時，吾等識別出多家可比公司。甄選準則包括下列各項：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於全球範圍內研發、製造及銷售用於診斷、治療及管理心律失常及心力衰竭的產品，主要包括起搏器、除顫器、心臟再同步治療裝置及配套導線產品，以及搭配使用的監測產品組合。鑒於此治療領域的高度專業化性質，並無公開上市的單一業務公司專門從事該分部。大多數在心律管理或心力衰竭解決方案方面有顯著業務的公司，均為擁有多條業務線的多元化醫療設備製造商。為確保相關性及可行性，選擇標準載列如下：1.可比公司須為公開上市公司且可於彭博檢索；2.可比公司經彭博分類為醫療設備製造商；3.可比公司心血管分部之收入貢獻佔總收入三分之一以上；4.可比公司的產品組合包括起搏器、除顫器、心臟再同步治療裝置及配套導線產品，以及

搭配使用的監測產品組合。該等產品用於診斷、治療及管理心律失常及心力衰竭；5.可比公司需具備充足可獲取之數據，包含截至估值日期之EV／銷售倍數。

標準2及3共同確保，可比公司的心律及心力衰竭解決方案構成戰略重要且營運一體化的業務線。該等標準確保與目標公司監管框架(如FDA/CE標誌)、技術創新週期及市場狀況一致。然而，為維持可比公司數量，標準3的收入貢獻百分比不得設定過高。

我們根據彭博提供的資料，獲取符合上述條件之詳盡可比公司清單。各所選公司於同一核心治療領域(即心律失常及心力衰竭診斷與治療)有重要及戰略性涉足，其心血管產品佔總收入的至少三分之一，並通常為其最大業務分部。儘管並無單一業務同業公司，但最終清單就相對估值而言提供合理、透明且正當的基準。

可比公司詳情列示如下：

彭博代碼	公司名稱	心血管	
		分部收入	公司簡介
MDT US Equity*	美敦力公司	37%	美敦力公司致力於開發、製造及銷售以設備為基礎的醫療療法，服務對象涵蓋美國、愛爾蘭及全球之醫療系統、醫師、臨床人員與患者。其心血管產品組合分部提供植入式心臟起搏器、心臟除顫器、心臟再同步治療裝置；心臟消融產品；植入式心臟監測系統；TYRX產品；以及遠程監測與以患者為中心的軟件。美敦力公司成立於1949年，總部位於愛爾蘭高威。該公司為全球心律管理領域的領導者，按收入與市場份額計，其持續位居世界最大CRM設備製造商。其產品陣容完備，涵蓋起搏器、植入式心臟復律除顫器及心臟再同步治療裝置。

彭博代碼	公司名稱	心血管	
		分部收入	公司簡介
BSX US Equity	波士頓科學公司	64%	波士頓科學公司主要開發、製造及銷售用於全球各類介入性醫療專科的醫療設備。公司業務分為醫療外科與心血管兩大分部。其產品包括用於診斷和治療冠狀動脈疾病與主動脈瓣病症的技術、左心耳封堵器(LAAC)裝置，以及用於監測心臟並透過電擊治療心律異常的植入式設備。公司成立於1979年，總部位於美國麻薩諸塞州馬爾伯勒。
1302 HK Equity*	先健科技公司	42%	先健科技公司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中國內地、歐洲、亞洲其他地區、印度、南美洲、非洲及全球從事開發、製造及交易用於心血管與外周血管疾病及病變的介入性醫療設備。公司通過結構性心臟病業務、外周血管疾病業務、心臟起搏與電生理業務三大分部運營。先健科技公司成立於1999年，總部位於中國深圳。該公司為國內首家可提供具備國際水準技術與功能之全線植入式心臟起搏器產品的製造商。其心血管分部仍為其規模最大且最具戰略核心地位之業務單元。
688351 CH Equity	上海微創電生理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上海微創電生理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及全球從事電生理介入診斷與消融治療領域醫療設備的研發、生產及銷售。公司前稱為上海微創電生理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於2016年4月更名為上海微創電生理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微創電生理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0年，總部位於中國上海。

彭博代碼	公司名稱	心血管	
		分部收入	公司簡介
688617 CH Equity	深圳惠泰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73%	深圳惠泰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從事電生理與血管介入類醫療設備的研發、製造及供應。公司提供電生理產品、介入性心臟學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深圳惠泰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02年，總部位於中國深圳。

*附註：在全球醫療器械領域中，同時具備(i)收入源自醫療器械(不包括藥品或消費者健康業務)與(ii)仍保持活躍、商業化規模之心律管理業務的公司微乎其微。少數擁有心血管產品線的企業或是於該分部缺乏可觀收入，亦或是作為多元化醫療集團運營，其非醫療技術業務佔比顯著。於此背景下，美敦力公司及先健科技公司脫穎而出，屬少數單一業務公開上市同業公司或專注於醫療器械且擁有成熟的商業化起搏器及CRM產品組合的製造商。就美敦力公司及先健科技公司而言，儘管其心血管分部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37%與42%，彼等於與目標公司最相關的特定產品組合(即植入式心律管理設備(包括起搏器、除顫器及配套監護系統))方面均處於全球或國內領先地位。

截至估值日期，可比公司的主要財務數據載列如下：

彭博代碼	市值 (百萬美元)	企業總值 (百萬美元)	LTM*	LTM
			銷售額 (百萬美元)	NOPAT** (百萬美元)
MDT US Equity	119,046	139,774	33,537	5,955
BSX US Equity	156,325	168,053	18,494	3,148
1302 HK Equity	1,159	1,045	184	10
688351 CH Equity	1,572	1,389	61	8
688617 CH Equity	5,624	5,464	316	114

* LTM：指可比公司財務報告最近日期起計過往12個月

** NOPAT：指稅後營業淨利潤

由於可比公司所處業務區域不同，其面臨的宏觀經濟與市場風險亦存在差異。此外，可比公司之規模通常與目標集團存在顯著差異。規模較大的公司一般具有較低的預期回報率，從而推升其估值水平；反之，規模較小的公司通常在業務經營與財務表現方面被視為風險較高，因此需要較高預期回報率，導致其估值倍數相對較低。據此，基礎倍數已進行調整，以反映可比公司與目標集團在本質上的差異。

吾等參考美國知名估值專家詹姆斯·R.希契納(James R. Hitchner)之權威教材《財務估值－應用與模型(2017年)》(Financial Valuation－Applications and Model, 2017)中提出的公式進行定價倍數調整。

經調整EV／銷售倍數計算公式如下：

$$\text{經調整EV／銷售倍數} = 1 / ((1/M) + \theta \times (E/EV) \times (\text{Sales}/\text{NOPAT}))$$

其中：

M = 基礎EV／銷售倍數

θ = 針對規模差異、國家風險與特定風險所需之調整系數

E = 市值

EV = 企業價值

EBITDA = 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NOPAT = 稅後營業淨利潤

此定價倍數調整的內在邏輯在於基礎倍數的倒數即代表資本化率。本次評估中，基礎EV／銷售倍數的倒數即反映企業價值之資本化率。

參數 θ 用於反映可比公司與主體之本質差異所需進行的調整。參照Kroll發佈的「2025年資本成本導航(Cost of Capital Navigator 2025)」，根據各可比公司的市值規模，採用規模溢價差額以捕捉可比公司與目標集團之間的規模差異。此外，國家風險溢價差額係參

考Aswath Damodaran於2025年1月發佈並最後更新的國家違約利差與風險溢價研究報告。最後，考慮到目標集團當前盈利能力與可比公司存在差異，亦納入特定風險調整因子。

市值與企業價值之比(E/EV)作為加權因子採用。如前所述，此公式的內在邏輯在於定價倍數實為資本化率的倒數。就企業價值倍數而言，其資本化率受估值標的之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驅動。由於規模與特定風險溢價差額「 θ 」僅適用於權益部分(對上市公司而言，市值代表其權益市場價值)，而不適用於WACC中的債務部分，因此在此定價倍數調整公式中，吾等僅需對資本化率的權益部分進行調整。比率E/EV用於對參數 θ 施加適當加權，使資本化率僅就其權益部分進行調整。換言之，E/EV比率考量了可比公司間不同的資本結構。

銷售額與稅後營業淨利潤之比作為規模因子應用於EV／銷售倍數的調整。根據Hitchner, R. (2017年)的觀點，企業價值的收益基礎指標應為稅後營業淨利潤——該財務指標反映公司透過核心營運活動扣除稅收後的表現，且排除現有債務帶來的節稅效益及一次性損失或支出。

經由前述對EV／銷售倍數之調整後，可比公司之經調整EV／銷售倍數列示如下：

代碼	國家／地區	市值 (百萬 美元)	調整前 EV／ 銷售倍數	規模風險 溢價 ⁽¹⁾	國家風險 溢價 ⁽²⁾	特定 溢價 ⁽³⁾	規模、區 域與特定 調整系數 (θ)	經調整 EV／ 銷售倍數
MDT US Equity	美國	119,046	4.17	1.73%	0.28%	1.00%	3.01%	2.60
BSX US Equity	美國	156,325	9.09	1.73%	0.28%	1.00%	3.01%	3.64
1302 HK Equity	中國	1,159	5.68	0.85%	-0.28%	1.00%	1.57%	2.00
688351 CH Equity	中國	1,572	22.85	0.54%	-0.28%	1.00%	1.26%	6.42
688617 CH Equity	中國	5,624	17.31	0.99%	-0.28%	1.00%	1.71%	9.37
中位數 ⁽⁴⁾			<u>9.09</u>					<u>3.64</u>

附註：

- (1) 規模風險溢價取自道衡資本成本在線分析平台(Duff & Phelps Cost of Capital Navigator)。具體而言，其為各可比公司與目標公司的規模溢價之間的差額，源自「道衡資本成本在線分析平台(Duff & Phelps Cost of Capital Navigator)」(2025)；
- (2) 國家風險溢價取自「Damodarans的國家違約利差及風險溢價(Damodaran, Country Default Spreads and Risk Premiums)」(A. Damodaran, 2025)。具體而言，其為各可比公司與目標公司的國家溢價之間的差額；
- (3) 特定風險溢價1% — 特定風險溢價被認為不高於規模溢價的調整及不低於國家風險溢價的調整。兩類調整範圍介乎-0.28%至1.73%之間。1%的中位數已獲採納作為目標公司的特定風險溢價 — 已獲應用以反映目標公司當前財務表現，原因是其近年來一直處於未盈利的狀態。相反，所有可比公司均處於盈利狀態；
- (4) 中位數可通過關注數據集的中心值有效減輕極端異值的影響，從而在分佈偏斜或包含異常數據點時，更準確地呈現典型觀察結果。中位數的固有穩定性確保其不受極端異值的影響，而平均值則易受異值的嚴重影響。因此，採用中位數時無需進行額外離群分析，即便數據分佈偏斜或存在顯著異常，其仍屬高度可靠的計量。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對閉鎖性公司(如主體)進行估值時，要考慮的因素之一是此類企業權益的市場流通性。市場流通性指以最低的交易和管理成本將企業權益迅速轉化為現金的能力，及所得款項淨額的高度確定性。由於沒有成熟的買家及賣家市場，找尋有興趣及能力購買私人公司股權的買家一般涉及成本及時間。在所有其他因素相同的情況下，上市公司的權益價值更高，原因是其容易流通。相反，私人公司的權益價值較低，因為不存在成熟的市場。

就此次估值而言，就目標公司權益於估值日期採用之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為15.6%，乃參考Stout Risius Ross, LLC的Stout限制性股票研究指南(Stout Restricted Stock Study Companion Guide) 2024年版研究釐定。所採用之折讓乃指研究中779項交易之整體中位數折讓率，此折讓通過比較Stout限制性股票研究中相同公司之每股私人配售價格與每股市場交易價格的百分比差異而得出。

控制權溢價(「控制權溢價」)

控制權溢價指控股權益按比例計算的價值超過非控股權益按比例計算的價值的金額，其反映企業的控制權。此兩因素皆得出，控制權所有者擁有少數股權所有者所沒有的權利，而該等權利的差異，或許更重要的是，該等權利如何行使及產生何種經濟利益，導致具控制權持股與少數股權持股出現每股價值的差異。

吾等乃參考FactSet Mergerstat, LLC發佈的2025年第二季度控制權溢價研究報告中所有行業國際交易數據。本次估值採用31.50%的中位數控制權溢價。

計算估值結果

根據公開公司標準法，主體之市場價值乃根據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從彭博推衍可比公司於估值日期之市場倍數估計而得出。吾等亦已計及兩個因素，其為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控制權溢價。

目標公司於估值日期之100%股權之市場價值計算如下：

參數	單位	輸入值
目標集團於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的銷售額	百萬美元	221.36
可比公司經調整EV／銷售倍數中位數		<u>3.64</u>
目標集團應用控制權溢價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前之企業價值	百萬美元	806.27
加：現金	百萬美元	21.88
減：計息借款	百萬美元	(1.38)
減：租賃負債	百萬美元	(24.31)

參數	單位	輸入值
減：可換股債券(即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及應計利息，不包括MicroPort International持有的可換股債券(已悉數轉換為股權))	百萬美元	(171.36)
目標集團應用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控制權溢價前之股權價值	百萬美元	631.10
減：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15.60%)	百萬美元	(98.45)
目標集團應用控制權溢價前之股權價值	百萬美元	532.65
加：控制權溢價(31.50%)	百萬美元	167.78
目標集團於估值日期應用控制權溢價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後之股權價值	百萬美元	700.43

附註：財務數據摘錄自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估值意見

估值結論乃基於公認估值方法及慣例，當中很大程度上依靠使用眾多假設及考慮許多不確定性，而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並非都能輕易量化或確定。此外，儘管吾等認為假設及其他相關因素均屬合理，其本身受制於重大業務、經濟及競爭不確定性以及或有事項，其中許多超出了目標集團、貴公司及仲量聯行的控制範圍。

吾等無意對需要法律或其他專業技巧或知識的事項發表任何超出估值師慣常運用範圍的意見。吾等的結論假設目標集團在合理且必要的時期內繼續審慎管理，以維持經估值資產的特性及完整性。

發出本報告受隨附的限制條件規限。

獨立性聲明

吾等確認，就吾等所深知及確信，吾等獨立於 貴公司及目標集團，且未有違反專業會員所規定之任何獨立性要求。吾等之收費絕非取決於吾等之估值結論。

價值意見

根據吾等之調查及分析結果，吾等認為微創心律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權於估值日期之市值可合理評定為700.43百萬美元。

此 致

中國上海市
張江高科技園區
張東路1661號
微創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代表
仲量聯行
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銘傑
謹啟

2025年9月28日

附註： 陳銘傑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亦為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之資深會員。彼為國際認證評估專家以及新加坡特許估值師及評估師。彼監督仲量聯行之業務估值服務，並於會計、審計、企業諮詢及估值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曾為中國、香港、新加坡及美國境內不同行業之眾多已上市及現正上市公司提供廣泛估值服務。

限制條件

1. 於編製本報告時，吾等依賴客戶／目標集團及／或其代表向吾等提供之財務資料、預測、假設及其他數據之準確性、完整性及合理性。吾等並無開展任何審核性質工作，且毋須發表審核或可行意見。吾等對該等資料之準確性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吾等之報告於客戶／目標集團達致其估值結論時作為分析其中一部分使用，而基於上述理由，達致主體價值之最終責任由客戶獨力承擔。
2. 吾等已解釋，作為吾等服務委聘過程之一部分，董事須負責確保妥善存置會計賬目，且財務資料及預測乃根據有關準則及公司條例真實公平編製。
3. 吾等已向吾等視為可靠之來源獲取公開資料以及行業及統計資料；然而，吾等不對該等資料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並在未經核實之情況下接受有關資料。
4. 客戶／目標集團之董事會及管理層已審閱本報告並同意及確認該等基準、假設、計算及結果為恰當合理。
5.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毋須就是項評估以及參考本文所述項目在法院或向任何政府機關提供證供或列席。倘須任何形式之後續服務，相應開支及時間成本將由閣下承擔。該等形式之額外工作可能於並無事前通知閣下之情況下進行。
6. 吾等不擬就超出估值師範圍而須具備法律或其他特殊專業知識之事項發表任何意見。
7. 報告之使用及／或有效性須受協議條款以及悉數結算費用及所有開支規限。
8. 吾等之結論假設無論何時持續落實對維持主體的特性及完整性屬必要的審慎及有效管理政策。

9. 吾等假設審閱主體事項不存在可能對報告審查結果產生不利影響之隱藏或意外情況。此外，吾等概不對估值日期後之市場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條件之變化承擔任何責任。由於事件及情況通常不會按預期發生，吾等對客戶／目標集團所預期獲取之結果是否能達成概不提供保證；實際及預期結果差異可能重大；且達致預期結果取決於管理層之行動、計劃及假設。
10. 本報告僅供內部使用。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任何人士不應在任何文件、通函或聲明內以任何方式提述本報告全部或部分內容或引述本報告，亦不應將本報告全部或部分分發或複製予任何第三方。即使就此獲得吾等事先書面同意，吾等亦毋須向任何第三方負責，惟就本報告向客戶負責除外。吾等之客戶應提醒將接獲本報告之任何第三方，而客戶亦須就該第三方使用本報告而引致之任何後果承擔責任。吾等在任何情況下均毋須對任何第三方承擔責任。
11. 本報告乃客戶機密，當中計算之價值僅於估值日期就協議所載目的而言有效。根據吾等之標準慣例，吾等必須聲明本報告及估值僅供收件方使用，吾等不會就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向任何第三方負責。
12. 倘對主體擁有權益之人士向吾等作出特別及特定聲明，吾等有權依賴該聲明而毋須進一步調查該聲明之準確性。
13. 客戶／目標集團同意彌償及確使吾等及吾等之員工免受任何及所有虧損、申索、法律行動、損失、開支或責任，包括可能成為與是次委聘有關之合理律師費。吾等就是次委聘提供之服務所涉及責任上限(不論是否因合約、疏忽或其他形式採取行動)乃以吾等就導致責任之服務或工作報告部分而獲支付之收費為限。即使已獲告知可能出現下述情況，吾等亦概不會就任何因而產生、特殊、附帶或懲罰性損失、損害或開支(包括但不限於損失之溢利、機會成本等)承擔任何責任。

14. 吾等並非環境、結構或工程顧問或核數師，吾等概不對任何相關實際或潛在負債承擔任何責任，並鼓勵對資產價值之影響進行專業評估。吾等概不進行或提供此類評估，亦未考慮對主體財產之潛在影響。
15. 是次估值部分以客戶／目標集團之管理層及／或其代表提供之歷史財務資料及未來預測為依據。吾等已假設所獲提供資料屬準確及合理，並於計算價值時在頗大程度上依賴有關資料。由於預測與未來有關，預測與實際結果通常存在差異，於若干情況下，該等差異或屬重大。因此，得出之價值可能顯著有別，惟須視乎任何上述資料所需之調整而定。
16. 本報告及當中達致之價值結論僅為吾等之客戶就本文所訂明單一及特定目的之用。此外，作者不擬將本報告及價值結論作為投資意見或融資或交易參考，讀者不應以任何方式將其詮釋為投資意見或融資或交易參考。估值結論基於來自客戶／目標集團所提供及其他來源之資料而作出之考量。涉及主體之實際交易可能以較高或較低價值達成，視乎該項交易之情況以及買方及賣方當時之知識及積極性而定。交易數額毋需近似於本報告所估計結果。
17. 客戶／目標集團之董事會、管理層、員工及代表已向吾等確認，彼等於是次估值或計算過程中乃獨立於仲量聯行。倘存在任何利益衝突或潛在獨立性問題而可能影響吾等進行工作時之獨立性，客戶／目標集團及／或其代表應立即告知吾等，而吾等或須終止工作並可能就吾等進行之工作或保留或委聘之人力收取費用。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或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2. 股本

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美元
法定：	
<u>10,000,000,000股股份</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u>2,412,706,775股股份</u>	<u>12,063.533875</u>

本公司於緊隨發行新股份後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美元
法定：		
<u>10,000,000,000股股份</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2,412,706,775股股份	於最後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	12,063.533875
<u>3,953,847,407股股份</u>	將於完成時發行的新股份	<u>19,769.237035</u>
<u>6,366,554,182股股份</u>	已發行股份總數	<u>31,832.77091</u>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已發行股份由本公司或透過本公司任何代理或提名人持作庫存股份。

3. 權益披露

(1)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有關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淡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股東名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陳國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8,905,892	0.37%
張瑞年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90,000	0.09%
趙亮先生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1,368,310	0.49%
閆璐穎女士	實益擁有人	9,064,017	0.38%
孫志祥女士	實益擁有人	449,683	0.02%
周嘉鴻先生	實益擁有人	449,683	0.02%

附註：

- 由於趙亮先生亦透過目標ESOP於目標公司21,7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18,944股目標公司股份已歸屬，及2,772股目標公司股份尚未歸屬），有關股份於合併生效後將轉換為透過目標ESOP持有的482,338股新股份，張俊傑先生於合併生效後將於合共11,850,64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由於Team Gallery Limited及HJ Mountaineer Limited（均為餘下股東，乃由其唯一管理股東HJ Capital Partners控制，於最後可行日期，HJ Capital Partners由Helix Capital JUNJIE Limited（一家由非執行董事張俊傑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擁有80%的權益）於合併生效後分別發行49,655,672股及17,024,794股新股份（合共佔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

約1.05% (假設自最後可行日期起直至交割日期止，除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外，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將不會有變動))，張俊傑先生亦被視為於合併生效後將予發行之66,680,466股新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上述股份均以好倉持有。
4. 按於最後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412,706,775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2) 主要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股東名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Shanghai MicroPort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112,855,680	46.12%
中金康瑞壹期(寧波)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金康瑞」)(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81,592,220	7.53%

附註：

1. Shanghai MicroPort Limited由微創[®]醫療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微創[®]醫療被視為於Shanghai MicroPort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中金康智(寧波)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金康智」)為中金康瑞的普通合夥人。中金康瑞已確認，中金康智由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控制，而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為中國國

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金康智、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及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中金康瑞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上述股份均以好倉持有。
4. 按於最後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412,706,775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本身權益載於上文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概無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股東名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除(i)非執行董事陳國明先生、(ii)非執行董事吳夏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嘉鴻先生(彼等亦為微創[®]醫療委任之董事或於微創[®]醫療集團擔任董事職務)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其他董事、本公司擬任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擔任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4.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於本通函出具意見或建議的專家資格：

名稱	資格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	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註冊獨立估值公司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上述專家均已就本通函之刊發發出書面同意，同意按本通函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函件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書面同意。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上述專家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權中實益擁有權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附帶投票權的任何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的任何權利（不論能否依法強制執行）。

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專家概無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新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5. 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訂立或擬訂立經擴大集團有關成員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在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6. 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據董事所知，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遭威脅提出或面臨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7. 其他事項

- (a)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b)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c)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為李香梅女士及陳灤而女士，彼等均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和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陳灤而女士目前為專業企業服務供應商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 公司秘書服務高級經理。

(d) 本通函及隨附之委任代表表格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8.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概不知悉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新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本公司之財務或經營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9. 董事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董事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概無董事於最後可行日期仍然存續且對經擴大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新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編製日期）以來，概無董事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或曾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10. 重大合約

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內已訂立以下屬重大或可屬重大之合約（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1) 合併協議；

- (2) 微創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微創投資**」)及上海佐擎企業管理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上海佐擎**」)(統稱為賣方)、上海微創心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微創心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與上海佐心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佐心**」)訂立日期為2025年5月30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微創心通有條件同意收購以及微創投資及上海佐擎有條件同意出售上海佐心的餘下49.0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70,863,000.00元;
- (3) 上海微創心通(作為買方)與上海微創醫療器械(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微創醫療**」)(作為賣方)訂立日期為2024年8月22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微創心通已有條件同意收購以及上海微創醫療已有條件同意出售上海心永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代價不超過人民幣380.0百萬元;及
- (4) 微創投資及上海佐擎(作為賣方)、上海微創心通(作為買方)與上海佐心訂立日期為2024年1月1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微創心通有條件同意收購以及微創投資及上海佐擎有條件同意出售上海佐心的51%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41,316,920元。

11.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副本將自本通函日期起計14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內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ardioflowmedtech.com>):

- (a) 合併協議;
- (b) 本附錄標題為「4.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之各專家之書面同意;
- (c)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37至38頁;

- (d)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39至79頁；
- (e) 2022年年報、2023年年報、2024年年報及2025年中報；
- (f) 目標集團之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g)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報告(說明合併的影響)，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四；及
- (h) 由估值師編製的目標集團之估值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MicroPort CardioFlow Medtech Corporation

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園區牛頓路501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24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MicroPort CardioFlow CRM Limited(「**合併附屬公司**」)及微创心律管理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就(其中包括)目標公司及合併附屬公司根據開曼《公司法》第233條的建議合併(「**合併**」)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9月29日的合併協議(「**合併協議**」)(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經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 (b) 根據及待合併協議所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謹此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於合併完成時根據合併協議條款及條件，行使權力按每股1.35港元的發行價向目標公司相關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3,953,847,407股本公司新普通股(「**新股份**」)；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c) 根據及待合併協議所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並採取彼／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之有關行動、作出一切有關行動或事宜，以實施或落實或完成與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發行及配發新股份有關之任何事宜以及一切附帶事宜。」

承董事會命
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陳國明

香港，2025年11月24日

附註：

1.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之身份，本公司將於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至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2. 有權出席上述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倘其為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多名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暫停辦理有關手續的詳情載列如下：

為符合資格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最後時限	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
-------------------------------------	-------------------------

本公司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至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
--	---

股東特別大會的記錄日期	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三)
-------------	------------------

4.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排名較前者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會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所出席該等人士中就該等股份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排名次序釐定，而該名排名首位的人士乃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的人士。

5. 委任代表表格須由委任人親自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人簽署，方為有效；如委任人為公司，則委任代表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經由高級職員或授權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委任代表表格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12月13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交回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委任代表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為免生疑，本公司庫存股份持有人(如有)無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
6. 根據《上市規則》，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惟若決議案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則主席可決定容許該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
7. 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應自行承擔交通及食宿費並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8. 本通告所提及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9. 本通告中英文內容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截至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瑞年先生、趙亮先生及閆璐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國明先生、張俊傑先生及吳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嘉鴻先生、孫志祥女士及胡冰山博士。